

学校的理想装备

电子图书·学校专集

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

秋歌



午后五点正。一下了班，董芷筠就匆匆的走出了嘉新办公大楼，三步并作两步的，她迫不及待的往对面街角的水果店跑去。早上来上班的时候，她就发现这家水果店有种新上市的、盒装的新鲜草莓，如果买一盒草莓回去，竹伟该多开心呢！她想着，心里就被一种既兴奋而又苦涩的情绪所充满了。草莓，竹伟前不久还对她说过：“姐，哪一天我们去采草莓？”

哪一天？她不能告诉竹伟，可能永远没有这一天了！采草莓，那是太久太远太久之前的事了，久得数不清多少日子，多少岁月，奇怪的是竹伟却始终记得那段欢乐的时刻……那时他们住在台北近郊，附近都是草地和芦苇，每当清晨，爸爸、妈妈、竹伟和她，一家四口，戏嬉追逐在芦苇丛中，收集芦花，采摘草莓，她常常和竹伟比赛，谁采的草莓多，谁采的草莓大……那年她十岁，竹伟才六岁，父母双全。而今，父母安在？那时，台北近郊都是草原，而今，早已盖满了高楼大厦！世事多变，时光不再……这些，又怎能告诉竹伟呢？

到了水果店前面，真的，那一盒盒新鲜草莓正红艳艳的排列着，包着玻璃纸，系着缎带，包装华丽而讲究。她拿起一盒来，看看标价，四十元！她不禁抽了一口冷气，四十元买一盒草莓，对她来说，实在是太大太大的奢侈！四十元可以做许多事情，竹伟该买衬衫，鞋子也破了，真不懂他怎么会弄破那么多衬衫！穿破那么多双鞋……但是，唉！她慢吞吞的放下那盒草莓……四十元，太贵了！她一个月只有四千元的薪水，四十元，太贵！她依依不舍的瞪着那盒草莓……水果店老板走了过来：“要几盒？小姐？”几盒？她张大了眼睛，她连一盒都买不起，还“几盒”呢！她摇摇头，正想离开，身后一阵汽车喇叭响，她回过头去，那辆熟悉的“道奇”正煞住车，一个中年男人跨出车子来：“买水果吗？董芷筠？”

她一惊，是方靖伦！她的上司，也是老板。在方靖伦面前，她总有种心慌的感觉。方靖伦那种从容不迫的儒雅，和只有中年男人才有的成熟和潇洒是颇令人心仪的，按道理不会让人心慌。但是，方靖伦每次用那种柔柔的眼光，深深的注视她时，她就忍不住心慌意乱了。

她知道，在潜意识里，她是有些怕方靖伦的。怕些什么？办公厅里的流言？别的女职员的闲言闲语？总之，这工作对她太重要，重要得使她胆怯，是的，她怕流言，她怕失去工作，她怕上司对她不满意，又怕上司对她“太”满意……唉！做人好艰难！

“哦，不，我只买一盒草莓！”她慌忙说，从皮包里掏出四十元来。“只买一盒吗？”方靖伦温和的问，凝视着她。“够吃吗？”“吃？”她嗫嚅着。“不，不用来吃，是……”她无法解释，就腼腆的垂下了睫毛。“我喜欢草莓。”她低语了一句。

方靖伦看看她，笑笑，不再追问。年轻女孩子买一盒草莓，不为了吃，为了什么？他看看那盒草莓，有鲜嫩的颜色，有漂亮的包装，爱做梦的年龄！他注视着董芷筠，那低垂的睫毛，那光润的皮肤，那尖尖的下巴和玲珑的嘴型。为什么这年轻的面庞上总有种淡淡的、谜样的忧郁？他摇摇头，不和女职员搞七捻三是他工作的第一戒条。只是……董芷筠，她来了一年，总是那

样小心翼翼的，安安静静的，不言不语不笑，保持最高的工作效率，和最适当的宾主距离……，她像一个谜，这“谜”却引起他某种心灵底层的微澜。这是难以解释的，甚至，是他不想去费力分析的。

“你住哪儿？董芷筠？我开车送你回去吧！”“哦，不！”董芷筠慌忙说，抬起睫毛来，眼底竟掠过一抹惊慌的神色。“我赶公共汽车去！”说完，她捧着那盒草莓，慌张的跑开了。听到方靖伦的车子开走了，董芷筠才松了口气，放慢脚步，走向公共汽车站，她紧紧的抱着那盒草莓，心里有点朦胧的担忧，自己会不会对方靖伦太失礼了？会不会让他下不来台？会不会影响自己的职业？……这些忧虑很快的被驶来的公共汽车所赶走了。人那么多，都往车上没命的挤，可别挤坏了草莓……她紧张的捧着草莓，四十元一盒呢！只有二十颗！可别挤坏了，可别挤丢了！她随着人潮上了车。

好不容易，车子到了目的地，董芷筠下了车，挤得一身大汗。看看那盒草莓，依然好端端的。夏天的黄昏，太阳仍然很大，阳光射在那鲜红的草莓上，绽放着艳丽的色泽，红得像火，红得像霞，红得像初升的朝阳。芷筠心底开始充溢着兴奋和喜悦，等竹伟看到这盒草莓啊，他不高兴得跳起来才怪！她加快了脚步，向自己所住的那条巷子走去，走了几步，她忽然站住了，深思的看着那包装华丽的纸盒，不行！总不能这样拿给竹伟的，野生的草莓不会装在盒子里，以前他们采的草莓总是连枝带叶，从没有这样衬垫玻璃纸屑……她略一思索，就咬咬牙，撕开了纸盒，把那些缎带、盒子、纸屑都扔进路边的垃圾箱中，用两只手牢牢的捧着二十颗草莓，她快步向家中走去。还没走进那条窄窄的巷子，她就听到人声的喧嚣了，不用问，她也知道是怎么回事，焦灼的跑进了巷子，她就一眼看到了竹伟，高大英挺的身子直直的站在巷子正中，满脸被涂了炭灰，身上的衣服全撕破了，手里拿着一把长扫帚，像个门神似的直立在那儿。附近的孩子们围绕着他又拍手又笑又闹，他却屹立不动。芷筠一看他那种脏样子和撕破的衬衫，心里就又要气又急又伤心，她大叫了一声：“竹伟！”竹伟看到了，却依然站在那儿不动，咧着嘴，他笑嘻嘻的说：“姐，我是张飞，我在守城门呢！我不能走开！”“竹伟！”芷筠生气的喊：“你答应不出门的！你又把衣服撕破了！你又做错事！”“我没有，姐，”竹伟睁大眼睛说：“我是张飞，我刚刚打了一仗，打……打曹……曹什么？”他问身边的一个孩子。

“曹操！”“曹操！”他骄傲的仰起头来，得意的看着芷筠。“我打赢了！”

“竹伟！”芷筠苦恼的看着他。“你还不回家去！”“我不！”竹伟固执的说：“我是张飞。”“你不是张飞，你是董竹伟！”芷筠喊着，蹙着眉头，走近竹伟，竹伟发现芷筠要来干涉他，转身就跑，嘴里一个劲儿的嚷着：“你抓不到我！你抓不到我！”“竹伟！”芷筠急得直跺脚，知道麻烦又来了，低下头，她一眼看到手里的草莓，就急急的喊：“你过来，你看我采了草莓回来了！”果然，竹伟立刻收住了脚步，远远的站着，兴奋而怀疑的问：“草莓？”“是的，草莓！”“你骗我！”竹伟歪着头。

“你瞧这是什么？”芷筠把手掌放低，让阳光正射在那草莓上。竹伟的眼睛陡然燃亮了，他大声的欢呼了一声，又狂跳了两下，把手里的扫帚往空中一丢，就对着芷筠狂奔而来，嘴里乱七八糟的嚷着：“草莓！草莓！我们去采草莓！姐姐采草莓……”“竹伟！小心！”芷筠大叫。

一辆摩托车正飞驰而来，一切发生得太快，首先是那扫帚对着摩托车飞去，摩托车闪避之余，就向竹伟冲过来，芷筠心里一急，再也顾不得草莓，

她手一松，草莓散了一地，她迅速的扑奔过去，拉住竹伟就向旁边闪，那摩托车也紧急煞车，同时转变方向，就这样一闪一躲之间，竹伟和芷筠都没事，摩托车却摔倒了，正好摔在那堆草莓上，芷筠看到那鲜红的液体一溅开来，脸色就变得惨白了！是血！她想着，祸闯大了！奔过去，她跪在那摩托车骑士的身边，慌乱的问：“你怎样了？伤在哪儿？”

那人躺在地上，头盔正好阖在脸上，慢吞吞的，那人伸手推开头盔，露出了一张年轻的、被太阳晒成微褐色的脸庞，和一对充满了活力与生气的，炯炯然的眼睛，他直视着芷筠，扬着眉毛，问：“你们这是在干什么？在街上排演‘保镖’吗？”会说话！大概伤得不重！芷筠长长的透出一口气，却依然担忧而关切的看着他，带着说不出的歉意和怯意，小心的问：“你伤到哪儿了？”“我还不知道。”那年轻人说，推开车子，站起身来，弯了弯膝盖和腿：“看样子，腿和身子还连在一块儿，手也没断，似乎不严重！”“你的手臂在流血！”芷筠说。

是的，手肘处擦破了好大的一块，正流着血，除此以外，似乎没有什么伤，真正造成触目惊心的，是那一堆压碎了的草莓。芷筠看到人群已经聚集过来了，心里又开始发慌，偏偏竹伟忽然爆发了，他冲了过来，不由分说的就一把抓住那年轻人的衣服，哭丧着脸说：“你压坏了我的草莓！你赔来！你赔来！”他又推他又拉他：“你赔我草莓！你赔我草莓！”“竹伟！”芷筠大叫了一声，忍不住声音就发颤了，眼泪也往眼眶里冲去。“你还要怎样闹才够？你闯的祸还不够多？你要我把你怎么样才好？”竹伟缩住了手，回头看着芷筠，一看到芷筠眼里的泪光，他就吓傻了，慌忙放开那年轻人，他直退着，愣愣的，嗫嚅的，口齿不清的说：“姐，你不哭，是我做错了事吗？我不敢了！”“你还不回去洗干净！”芷筠含泪嚷。

竹伟立即往家里跑，一面跑，一面一叠连声的说：“我去！我去！我去！”芷筠目送竹伟跑远了，才回过头来，望着面前这张满是困惑的脸。这时，这人显然是弄糊涂了，对他而言，这一切像是一场突发的闹剧，他已弄不清楚到底自己遭遇了些什么，而看热闹的人已围了一大圈。他摇摇头，不解的看着芷筠，他接触到的是一对盈盈欲涕的，充满了乞谅和哀愁的眸子，这眸子使他更迷惑了，他茫茫然的问：“你能告诉我，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吗？”“到我家去好吗？”芷筠轻声的说：“我帮你把伤口弄干净，我家有药！”“不要去！”一个小孩嚷着：“她弟弟是个疯子，他会杀掉你！”那年轻人疑惑的望望那孩子，再转过脸来瞪视着芷筠，芷筠微蹙着眉，对他苦恼而哀伤的摇摇头，低声说：“他不是疯子，你别听他们的！”

她的睫毛又黑又密，微微的向上翘着，那对黑白分明的眸子是坦白而凄凉的。他凝视着她，不自禁的扬了扬眉，这一切对他倒很富刺激性，管他是疯子也罢，不是疯子也罢，他总不能被一个小孩的虚言恐吓就吓跑了。何况，何况，何况芷筠那种诚诚恳恳的歉意，委委婉婉的邀请，和那份半忧伤半凄惻的哀愁，汇合成一股强烈的吸引力，他是无法抗拒的。于是，他扶起了车子，对芷筠说：“好吧！我跟你去！”人群让开了，芷筠带着那年轻人往家里走去。“家”是简陋而窄小的，三间小平房，杂在一排矮小的砖房之间，大门和窗子就对着街，既无院落，也无藩篱。这条巷子都是这种旧式建筑。明年，或者后年，这些房子都会被淘汰掉，那时，不知这群人会住到什么地方去。那年轻人模糊的想着，好奇的东张西望，似乎到这时才发现自己到了一个奇异的环境里。把车子停在房门口，那人跟着芷筠走进了屋内，一进门，

就发现竹伟正坐在一张小板凳上，缩着肩膀，啃着手指甲，脸已经洗干净了，竟是个眉清目秀的青年！但是，他那怯怯的眼神，和那瑟缩的模样，倒像个犯了错，等待受惩罚的孩子！看到他们走进来，他不由自主的往后面再退缩了一些，用那对清亮而天真的眼睛，默默的瞅着芷筠。芷筠走到他身边，蹙着眉头，她有一肚子即待发泄的怒气，但是，这怒气很快就化作一声长长的叹息。她用手温和的按在竹伟的肩上，凝视着他的眼睛，像吩咐小孩似的说：“去洗一个澡，换一身干净衣服，然后到你房里去，等吃饭的时候才许出来！”竹伟顺从的站起身来，垂着手，他一言不发的转过身子，往屋内走去，走到门口，他才忽然掉转头来，用充满期盼和渴望的眼光，望着芷筠，说：“姐，你不生气了？”“你听话，我就不生气！”“我听话，”竹伟脸上浮起一个憨厚的笑容。“那么，明天你带我去采草莓！”草莓！

他心里仍然念念不忘草莓！芷筠忧伤的看着他，不忍拒绝，不能拒绝，她低声的说：“明天的事，明天再说，你还不快去！”

竹伟的脸庞上闪过一抹光辉，咧开嘴，他欣悦的笑了，转身就轻快的跑走了。等他消失在门背后，芷筠才回过头来，望着那正站在那儿发愣的陌生人，显然，这一切都越来越使他糊涂而困惑，她看看他，这时才发现，他高大而挺拔，拿开了头盔，他有一头浓厚的黑发，和一张轮廓很深的脸庞，高额头，高鼻子，黑而深的眼睛，和略带棱角的下巴。“漂亮”有多少种不同的典型，她总觉得竹伟很漂亮，但，竹伟漂亮得孩子气，这年轻人却是个典型的“男子汉”！

“请坐，”芷筠指着藤椅，迟疑的说：“您……您贵姓？”“我姓殷，”那年轻人慌忙说：“殷勤的殷，我叫殷超凡，你呢？”他锐利的看着她。

“我叫董芷筠。”芷筠看了看他手臂上的伤，微微有点心惊，那伤口比她预料的严重，整块皮擦掉之外，还有条很深的割伤。奇怪的是这人从头到尾也没对这场飞来横祸抱怨过或咒骂过一句，或者，他太意外，还来不及咒骂。芷筠看他坐进椅子里，就很快的说：“我去拿药！”

走进卧室，她立刻捧出一个医药箱。在家里，医药箱几乎是不可缺少的东西，竹伟三天两头就会受伤，处理伤口，芷筠也已经成为能手了。打开药箱，先找出药棉和双氧水，她扶过殷超凡的手来，细心的洗涤着那全是泥沙的伤口，一面说：“会有点疼，对不起！”殷超凡更加迷糊了，他看着那药箱，纱布、药棉、绷带、剪刀、各种消毒药水、急救用品，应有尽有。他恍然的说：“原来你是个护士！”“不，我是商专毕业，会一点打字和速记，在一家公司里上班。”芷筠坦白的说：“这医药箱，是为弟弟准备的，他是……经常会受伤的。”她趁他分心的时候，很快的用棉花棒蘸了双氧水，从那道伤口中拖过去。殷超凡不自禁的痛得一跳，芷筠扶牢了那只手，睨了他一眼，接下去说：“附近的孩子们总是欺侮我弟弟，有一次，他们放火烧他的衣服，差点把他烧死。人是很残忍的……”她放低了声音，细心的在伤口上洒上药粉：“几乎每个人都有幸灾乐祸的本能。”她熟练的在伤口上贴上纱布垫，再缠上绷带。

“如果你不介意……”殷超凡望着半跪在他面前的芷筠，那低俯的头，细腻的颈项，半垂的睫毛，和那一双忙碌的手：“我很想知道……”芷筠迅速的抬起头来，扬起了睫毛，她的眸子清幽、明亮、坦白，而略带凄凉。“我不会介意，你平白遭遇一场飞来横祸，也有权利知道为什么。”她很快的说。“我弟弟——竹伟，他并不是疯子，他一点儿也不疯。只是，他……他的智

力比常人低，医生说，他只有四、五岁孩子的智力。父母在世的时候，我们也曾经倾囊所有，找过最好的医生，住过院，做过各种检查，但是，都没有用。”殷超凡望着那对哀愁的大眼睛。

“他是受了什么刺激？还是生过什么重病？”“都没有。医生说是先天性的，可能是遗传，或者是在胎儿时期，妈妈吃了什么药物，影响了他的脑子，反正，原因不可考，也无法治疗。”她垂下眼睛，继续缠着绷带。“附近孩子欺侮他，捉弄他，只因为他傻里傻气。其实，他的心肠又软又善良，他对任何人都没有恶意，即使他常常闯祸，也像小孩一般，是出于无意的。我们不能对一个四、五岁的孩子苛求是不是？”“他多大了？”“十八岁。”芷筠系好了绷带，收拾好医药箱，站起身来。

“殷先生，你最好再找医生看看，说实话，这伤口好深，我只能消消毒，我怕——伤口或者会发炎……”殷超凡对自己的伤口不感兴趣，他深深的望着面前这张脸庞；细致，温柔，而又带着点不协调的倔强与一份淡淡的无奈。这吸引了他，她的那个奇异的弟弟也吸引他，连这件莫名其妙的遭遇都吸引了他！

“你的父母呢？”“都去世了。”她压低了声音：“命运专门会和倒楣的人作对。母亲是我十二岁那年去世的，父亲死于三年前，他已经心力交瘁，为了竹伟……哎，”她惊觉到什么，住了口，她努力的想摆脱压在自己肩上的低气压。拂了拂头发，她对殷超凡勉强地笑了笑。“对不起，和你谈这些不愉快的事……”她打量他：“你的衣服都弄脏了。”他穿着件蓝色的衬衫，白色的牛仔裤，现在，衣服上有血渍，有草莓汁，有泥土，还有撕破的地方，看来是相当狼狈的。芷筠再一次感到深切的歉意。

“真对不起！”殷超凡对自己弄脏的衣服也不感兴趣，他迅速的打量着这屋子，简单的藤椅和书桌，几把凳子，一张饭桌，屋顶上是光秃秃的灯泡，墙上却挂着张溥心畲的山水画，题着款，是唯一显示着原来主人的身分的地方。屋子狭小而简陋，里面大约还有两间卧室和洗手间……他很快就看完了；一栋简陋的房子，一对相依为命的姐弟……他心里涌起一股难言的情绪，从不知道也有这样的家庭！从不知道也有这种生活！暮色正从窗口涌进来，室内的光线暗沉沉的，带着股无形的压力，对他缓缓的包围过来。一时间，他们两人都没说话。

卧室门开了，竹伟的脑袋悄悄的伸出房门：“姐，姐！”他低呼着。“我饿了！”饿了！芷筠直跳起来，还没洗米烧饭呢！她望着殷超凡，尴尬的说：“殷……殷先生，我不留你了，希望……希望你的伤口没事，也希望你的车子没摔坏！我……我得去煮饭了！”她往屋后退去。“慢一点！”他很快的拦在她前面，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这样热切：“为了你帮我包扎伤口，我是不是可以表示一点谢意？我……”他莫名其妙的结舌起来：“请你们姐弟出去吃一顿，如何？”芷筠迟疑的看着他。“不，不！”她轻声说：“是我们害你摔跤的，我已经非常……非常不安了，没有理由再要你破费……”“是没有理由！”他打断了她，忽然坦白了。“只是，我也饿了，我想去吃饭，却不愿一个人吃！如果你们愿意一起去，我会很高兴……”接触到那对矜持而不赞同的眼光，他微微有些扫兴，在他的生命里，被“拒绝”的事实在太少，他讪讪的把头转开，正好面对着竹伟那闪着光采的眼睛，他立即抓住了这个机会。“竹伟，你想吃什么？饺子？小笼包？牛肉面？还是甜的点心？”竹伟的面颊因激动而发红了，他热切的把目光投向芷筠，渴求的喊：“姐，姐！”

我们要吃小笼包吗？真的吗？”“还有草莓！”殷超凡突然想起那盒压碎的草莓了。

“草……草莓！”竹伟口吃的重复着，怀疑的、不信任的看着芷筠。芷筠低叹了一口气，望着殷超凡。

“你赢了，我们出去吃饭吧！”他们走出了小屋，街灯已经亮了。充满暮色的街头，点点灯光，放射着幽黄的光线，几点疏疏落落的星星，正挂在高而远的天空上。芷筠悄悄看看殷超凡，模模糊糊的感到，在许许多多“单调”的日子里，这一夜，仿佛不尽然是单调的。

迎面吹来一股晚风，带着一份清新的凉爽，轻拂着芷筠的头发，她仰头看看夜空，掠了掠披肩的长发，感到那晚风里，带来了第一抹秋天的气息。

2

殷超凡对这一带的环境并不了解，走入这条小巷，完全是“鬼使神差”，他只想穿捷径快些回家，抱着一些基本的方向意识，不知怎么就转入到这条巷子里来了。事实上，这是他第一次进入这条巷子。因而，走出了董芷筠的大门，他才看到对面墙上用油漆涂着的几个大字：“饶河街三〇五巷十五弄”饶河街？生平没听过这条街名！但他知道附近接驳着八德路、基隆路和松山区。略一思索，他说：“车子放在你家门口，吃完饭我再来拿。”芷筠对那辆红色的、擦得发亮、而且几乎是崭新的摩托车看了一眼，那一跤刮伤了车子的油漆，挡风玻璃也裂了！奇怪，他居然不去试试，到底马达有没有损坏？却急于先吃一顿！她用手摸摸车子，想着这一带的环境，想着霍氏兄弟……这辆车子太引人注目了！

“把车子推进去吧，我把房门锁起来。”她说。

殷超凡看了她一眼，无可不可的把车子推进了小屋。芷筠小心的锁好房门，又试了试门锁，才转过身子来。殷超凡心中有些好笑，女孩子！真要偷这辆车，又岂是这扇三夹板的小木门所能阻挡的？回过身来，殷超凡略微迟疑了一下，就伸手叫了一辆计程车。竹伟有些吃惊了，他不安的看看车子，又狐疑的望着芷筠：“姐，坐汽车吗？我……我们不是去吃饭吗？姐，我……我不去……”他的声音低而畏怯：“不去医院。”“不是去医院，我们是去吃饭。”芷筠用手扶着竹伟的手臂。竹伟仔细的看着芷筠，芷筠对他温和的微笑着。于是，那“大男孩”放了心，他钻进了汽车，仰靠在椅背上，对车窗外注视着，脸上露出一个安静而天真的微笑，那对黑而亮的眼睛像极了芷筠。只是，他的眼光里充满了和平与喜悦，芷筠的眼光里却充满了无奈与轻愁。殷超凡望着这一切，很奇怪，他心底竟有种莫名其妙的，近乎感动的情绪，像海底深处的波涛，沉重、缓慢、无形的在波动起来。

车子到了“小憩”，这是殷超凡常来的地方，不是大餐厅，却布置得雅洁可喜。找了一个卡座，他们坐了下来，侍应生熟悉的和殷超凡打招呼，一面好奇的望着芷筠。芷筠不太留意这些，因为，她发现殷超凡手肘处的绷带上，正微微渗透出血迹来。“你该去看医生。”她说。

“我很好，”殷超凡望望那伤口，皱了皱眉头，把手肘挪后了一些，似乎要隐藏那血迹。“你吃什么？”“随便。”“奇怪，”殷超凡笑了笑。“我每次带

女孩子出来吃饭，明知道问她吃什么，答案一定是‘随便’，可是我还是忍不住要问一声。”芷筠也笑了，一面笑着，一面拿过菜单，她研究着那菜名，心里模糊的想着，殷超凡所用的“每次”那两个字。“每次”带女孩子出来吃饭！他是经常带女孩子出来吃饭的了？但是，这又关她什么事呢？明天，这男孩就会远离了她的世界，遗忘掉这个又撞车、又摔跤、又遇到一对奇奇怪怪的姐弟的这个晚上……对他而言，他们大概是他生活中一件意外的点缀，如此而已！对她，又何尝不是如此？多年以来，她早知道自己的生命和竹伟的锁在一起，不允许她，也没条件让她去顾虑自身的一切！想到这儿，她的面容就变得严肃而端庄了。她点了一些点心，这是家江浙馆子。

为竹伟点了小笼包和蒸饺，为自己点了一碗油豆腐细粉。殷超凡叫了盘炒年糕。东西送来了，竹伟像个大孩子一般，又兴奋，又开心，也像个孩子般有极佳的胃口，他大口大口的吃，除了吃，他对周遭的事都漠不关心，对芷筠和殷超凡的谈话也漠不关心。

“你每天去上班的时候，他怎么办？”殷超凡好奇的问，看着竹伟那无忧无虑的吃相。

“我早上帮他做好便当，他饿了自然会吃。”芷筠也看了竹伟一眼，眼底却有股纵容的怜惜。“只是，他常常在上午十点多钟，就把便当吃掉了，那他就要一直饿到我下班回来。

好在，邻居们的孩子虽然会欺侮他，大人还是常帮着照顾他的，尤其是附近的几个老朋友，我们在这一带住了很多很多年了，房子还是爸爸留给我们的。事实上，他并不经常惹麻烦……像今晚这种事，是……完全意料不到的。都怪我，不该去买那盒……”她把“草莓”那两个字及时咽进肚子里，因为竹伟显然已经忘记了草莓，最好别再去提醒他。“他是个好弟弟，真的。”她认真的说，像是在和谁辩论：“只要你不把他看成十八岁。他心地善良，爱小动物，爱朋友……至于淘气，那个孩子不淘气呢！”殷超凡深深的凝视她。

“你很爱护他！”“你有兄弟姐妹吗？”她反问。

“只有姐姐，我有三个姐姐。”“她们爱你吗？”他侧着头想了想。奇怪，他一直没想过这问题。

“我想是的。”她笑了，眼睛温柔而真挚。

“你瞧，这是本能。你一定会爱你的兄弟姐妹。当然，一般家庭里的兄弟姐妹，大家都正常健康，谁也不必照顾谁，这种爱可能就潜伏着不易表现出来。我对竹伟……”她再看看他，听到自己的名字，竹伟警觉的抬起头来，大睁着眼睛，含着一口食物，口齿不清的问：“我做错事了？”“没有，没有，没有。”芷筠慌忙说，拍了拍他的膝，受到抚慰的竹伟，心思立刻又回到自己的食物上去了。芷筠叹了口气，眉端浮起了一抹自责的轻愁。“你看到了，他总担心我在骂他，这证明我对他并不好。他每次让我烦心的时候，我就忍不住要责备他……我对他……”她深思的望着面前的碗筷。“我想，我对他仍然是太苛求了。”殷超凡注视着芷筠，心底除了感动，还有更多的惊奇。他望着面前这个女孩，不太高，小巧的个子，玲珑的身材，长得也并不算很美，和范书婷比起来，书婷要比她现代化而实在得多。但是，她那纤柔的线条，深沉的眼睛，和眉端嘴角，那份淡淡的哀愁，却使她显出一股颇不平凡的美来。美！与其用这个字，不如用“动人”两个字。美丽的女孩很多，动人的女孩却少！使他惊奇的，并不在于她那种动人的韵味，而在她身上所压

负的那层无形的重担！她才多大？二十？二十一？不会超过二十二岁！这样一个正在青春年华中的少女，要肩负如此沉重的担子——尤其，这沉沉重担，何时能卸？——上帝对人类，未免太不公平了！

“你在想什么？”她问，在他敏锐而专注的注视下有些不安了，她微微的红了脸，用手指拉了拉衣领——她穿着件白麻纱的洋装，剪裁简单而大方。她懂得自己适合穿什么。他想着。自幼在女孩子堆中长大，使他对女孩的服装相当熟悉——这件衣服和她的人一样，纯白而雅致。

“我在想——”他坦白的说：“你不是对他太苛求，你是对自己太苛求了！”她微微的震动了一下。

“是吗？”她凝视他，仿佛想看进他内心深处去。“为什么？”“我不用问你，我也知道你为他牺牲了很多东西，包括欢乐和自由，他——拴住了你。

身为一个姐姐，你已经做得太多了！”“不，不！”她很快的接口：“请你不要这样说，这给我逃避责任的理由，不瞒你，我常想不通，我心里也曾有股潜在的坏力量，让我像一只蚕蛹一般，想从这茧壳里冲出去……”她住了嘴，垂下睫毛，声音变低了，低而沮丧：“我不该说这些！三年前，父亲病重的时候，有一天晚上，他把我和竹伟叫到床前，什么话都没说，只是望着我，然后，他把竹伟的手交到我手里……”她扬起睫毛，注视着他，句子的尾音降低而咽住了。半晌，她摇了摇头，说：“你不了解的！”是的，他不了解，他不能完全了解，把一个低能的孩子，托付给他大不了的姐姐。可怜天下父母心！这份“爱”是不是有些残忍？他忽然困惑了，迷糊了，事实上，这整晚的遭遇都让他困惑和迷糊。他分析不出来，只觉得面前有个“问题”，而这“问题”却吸引他去找答案。他深思的、研究的看着芷筠那对“欲语还休”的眸子，忽然想，人生的许多“问题”，可能根本没有“答案”！这世界不像他一向面临的那么简单！二十四年来，他是在“温室”中长大的，何尝费心去研究过其他的人？“是的，”他迎视着她的目光。“我承认，我并不太了解，但是，过一段时间，我会了解的！”过一段时间！这几个字颇使她有种惊悸的感觉，于是，她心底就又震动了！睁大眼睛，她看着面前这个陌生的男孩子，那对灼灼逼人的眼睛里似乎藏着无尽的深意，那富轮廓的嘴角和下巴，却是相当倔强和自负的！不行！她心底有个小声音在说；他和你不是同类，躲开他！躲得远远的！他和你属于两个世界，甚至两个星球，那距离一定好长好长！何况，他的话可能并没有意义，他可以“每次”都对新认识的女孩子说：“过一段时间，我会了解你的！”她的背脊挺直了。“你在读书吗？”她问。

“我像个学生吗？”他反问。

“有点像。”“我很伤心，”他笑了笑。“我以为我已经很成熟了。”“学生并不是不成熟。”她说：“很多人活到很老还不成熟，也有很多人很小就成熟了。”他再一次锐利的盯着她。近乎惊愕的体会到她那远超过外表年龄的思想和智慧。他那探索的欲望更重了，这女孩每分钟都给他崭新的感觉。“你很惊奇吗？”她微笑的说：“如果你是我，你就会懂了，像竹伟——他活到八十岁也不会成熟。”竹伟吃惊的转过头来。

“姐，你叫我？”“没有。”芷筠温和的。“你吃吧！”竹伟已经吃得差不多了，食欲既已满足，他的好奇心就发作了。他不断看看殷超凡又看看姐姐，忽然说：“姐，他不是霍大哥！”“当然不是，”芷筠说：“他是殷大哥。”竹伟瞪着殷超凡看，似乎直到这一刻，他才开始注意到殷超凡这个人物。对于街

上摔跤的那一幕，他早已抛到九霄云外去了。“殷大哥是好人还是坏人？”

“竹伟，”芷筠轻声阻止他。“你吃东西，不问问题，好不好？”竹伟顺从的点点头，就缩到卡座里，继续去对付一盘新叫来的枣泥锅饼了。因为那锅饼很烫，他不得不全力以赴，吃得唏哩呼噜，也就没心情来追问殷大哥是好人与坏人的问题了。虽然在他心目中，“好人”与“坏人”的区别是一件极重要的事。“我忽然发现，”殷超凡说：“他过得很快乐！”“就是这句话！”芷筠眼睛发亮的抬起头来。“他很快乐，他的欲望好简单，思想好单纯，我并不认为，做他有什么不好！隔壁有位张先生，不知怎么常常和我作对，他总说我应该把他送到……”她忌讳的望望竹伟。“你懂吧？但是，那是残忍的！因为连动物都懂得要自由，我不能、也不愿做那种事！”他了解，她指的是疯人院或精神疗养院那类的地方。他对她同意的点点头。她看着他，笑了笑，用手拂了拂额前的头发，惊觉的说：“不谈这些！”

你刚刚说，你不是学生！”“我大学毕业已经三年了，学的是土木工程，爱的是文学艺术，现在做的工商管理！”芷筠由衷的笑了。他发现，她的笑容颇为动人，她有一口整齐而玲珑小巧的牙齿，左颊上还有个小酒窝。他禁不住盯着她看，忽然一本正经的问：“有没有人告诉过你，你笑起来有多美？上帝造你这样的女孩，是要你笑的，你应该多笑！”她的脸红了。唉！她心里叹着气，上帝造你这种男孩，是为了陷害女孩子的。“别取笑我！”她盯着他，眼里已漾起一片温柔。“为什么学的、爱的、和做的都不同？”“这就是我们这一代的问题，考大学的时候，父母希望你当工程师，你自己的虚荣心要你去考难考的科系，再加上考虑到留学时国外的需要，于是，就糊里糊涂的念了一门自己不喜爱的科目。毕业了，面临工作问题，你学的又不见得正有缺额，或是刚好有个工作等着你，没时间让你去考虑，又或者，家里有这么一个企业，希望你接手，于是，你又糊里糊涂的去做了……”芷筠又笑了。

“你用了好几个‘糊里糊涂’，其实，你这人看起来一点也不糊涂！”“是吗？”他凝视她。她微笑着点头。“反正，既然要出国，什么工作都是临时性的，”她说：“也就不在乎了。”“我说了我要出国吗？”他困惑的问。

“你糊里糊涂的说了！你说你考虑留学时国外的需要，言外之意，不是要出国是什么？”“哈！”他大笑。“你这人反应太快！跟你说话真得小心一点！”他抓了抓头：“不过，你有点断章取义，我的情况……不简单，说来话长，将来你就明白了！”将来？芷筠的心思飘开了，“将来”是最不可靠的东西，连“明天”都是不可靠的，何况将来？一时间，她的思想飞得很远很远，有好长一段时间，她沉默着，没有再开口。殷超凡也沉默了，倚在靠背椅中，他抱着一种欣赏的态度，仔细的打量着对面的这张脸，这脸孔是富于表情的，是多变化的，是半含忧郁半含愁的。刚刚的“笑”意已经消失，那看不见的沉沉重担又回来了……很缓慢的、一点一滴的回来了……如果他有能力，如果他手里有一根仙杖，他要扫掉她眉尖的无奈，驱除她眼底的悲凉……竹伟已“吞”掉了他面前那盘锅饼，再也熬不住，他用手悄悄的拉扯芷筠的袖子：“姐，我饱了！我要回家！”芷筠跳了起来，天！他把一盘锅饼吃了个干干净净，明天不闹肚子才怪！她惊慌的说：“我得去买消化药！”“我们走吧！”殷超凡站起身来，付了帐，颇有一股自己也不了解的依依之情。奇怪！又不是从没和女孩子打过交道！怎样出名的“名门闺秀”他都见过了，难道竟会这样对一个萍水相逢的女孩动了心？不可能的！他摇摇头，三姐雅珮批评过他，他是冷血动物，“自以为了不起，眼睛长在头顶上，骄傲自负，

目空一切！”所以，从不会对女孩子“发狂”。那么，这种难解的依依之感，大约只是一种“情绪”问题吧！

出了“小憩”，他们走到一家药房，真的买了消化药。芷筠又买了绷带、药棉、纱布、消炎粉等一大堆外用药物，交给殷超凡说：“如果你一定不肯去医院，就自己换药吧！”“或者，”殷超凡笑嘻嘻的说：“我每天来找你换药，你是我遇到的最好的护士！”她斜睨了他一眼，似笑非笑的说：“别开玩笑！”回到了她那简陋的家，竹伟已经哈欠连天了，不等芷筠吩咐，他就乖乖的进了自己的卧房，连鞋子都没脱，就倒在床上睡着了。外间屋子里，芷筠站在屋子中间，静静的瞅着殷超凡，低声的说：“谢谢你，殷先生……”“我叫殷超凡，如果你肯叫我的名字，我听起来会舒服得多！”他说。“反正无关紧要了，是不是？”她问，眼睛是两泓清而冷的深潭。“我们不会再见面……”“慢着！”他拦住她，有些激动，有些受伤——自尊上的受伤。“为什么不会再见面？”“没有那种必要。”她幽幽的说，声音柔和而平静。“你也知道的。我们这种地方，不是你逗留的所在。何况……我也忙得很，怕没时间招待你……但是，无论如何，我为你摔这一跤道歉，为——这一个晚上道谢。”你的语气，是不欢迎我再来打扰，是不？”他问，紧紧的盯着她。“我们见过一面，吃过一顿饭，谈过一些话，已经够了。到此为止，是不是？”她勉强的笑了笑，那笑容是虚柔无力的，几乎是可怜兮兮的，这笑容一下子就牵动了殷超凡心脏上的某根神经，使他的心脏没来由的痉挛了一下。

“我很高兴认识你……”她的声音空洞而虚渺。“我的意思是……”“你根本不知道你自己的意思是什么！”他很快的打断了她，走过去推动自己的车子，这一推之下，才发现手腕上的伤口在剧痛着。他咬了咬牙，把车子推出她家的大门。骑上了车子，回过头来，他一眼看到她，倚着门，她那黑发的头靠在门框上，街灯的光晕淡淡的涂染在她的发际肩头。屋内的灯光烘托在她的背后，使她看来像凌空而立的一个剪影。那白色的面颊边飘垂着几绺头发，小小的嘴唇紧紧的闭着，黑眼珠微微的闪着光，那样子又庄重又轻灵又虚无缥缈。他深吸了口气，发动了马达，他大声的抛下一句话：“我明天晚上来看你！”这句话是坚决的、果断的、命令性的、不容拒绝的。喊完，他的车子就风驰电掣般的冲了出去。

她依然倚门而立，呆呆的望着他的背影消失在巷子的尽头。

3

到家的时候，已经是晚上十点多钟了。

殷超凡一面按门铃，一面开始低低诅咒，因为手臂上的伤口是真正的疼痛起来了，而且，自己这一身乱七八糟的样子，不知怎样才能不给父母发现？他必须悄悄溜上楼，立即钻进自己卧室去才行，希望父母没在客厅里看电视，希望三姐雅珮不在家，希望家里没有客人……他的“希望”还没有完，门开了，司机老刘打开大门，门口那两盏通宵不灭的门灯正明亮的照射在殷超凡身上，殷超凡还来不及阻止老刘，那大嗓门的老刘已经哇啦哇啦的嚷开了：“啊呀，少爷，你是怎么搞的呀？摔成这个样子！我就说摩托车不能骑，不能骑……”“嘘！”殷超凡皱着眉嘘他，压低声音说：“别叫！别叫！根本没事，你不要叫得爸爸和妈妈知道，又该小题大作了！”可是，已经晚了。不止

老刘，花园里还有个周妈，准是在和老刘乘凉聊天！一看到殷超凡绑着纱布回来，她就一叠连声的嚷进了客厅里：“不好了！不好了！少爷受伤了！”完了！别想溜了，逃也逃不掉了！殷超凡心里叹着气，把摩托车交给老刘，就硬着头皮撞进客厅里。迎面，他就和殷太太撞了个满怀，殷太太一把拉住了儿子，吓得脸色发白，声音发抖：“怎么了？超凡？怎么了？”她望着那里着纱布的手腕，那撕破的衬衫，那满衣服的斑斑点点，（其实，大部份是草莓汁。）脸色更白了，声音更抖了。“啊呀！超凡，你为什么不小心？家里有汽车，为什么不坐？你瞧！你瞧！我整天担心，你就是要出事！也不打个电话回来……”“妈！”殷超凡按捺着自己，打断了母亲：“你别急，一点事都没有，只是摔了一跤，伤了点表皮而已……”殷文渊大步的跨了过来，真不巧！父亲也在家，怎么今晚没宴会呢？运气实在太坏了！

再一看，糟！岂止父亲在家，三姐雅珮也从楼上冲了下来，而雅珮后面，还跟着个范书婷！

顿时间，他脑子里闪过一个记忆，天！一早就和书婷约好晚上要去华国吃饭跳舞，所以才抄近路赶回家。但是，一摔跤之后，他却忘了个干干净净！

“你先别嚷，景秋，”殷文渊对太太说：“据我看，他不会有什么伤筋断骨的大事，不要太紧张！”他比较“理智”而“沉着”的。注视着儿子，他问：“照了X光没有？打过破伤风血清吗？”那来那么多花样！殷超凡深吸了口气，摇摇头说：“我很好，爸，只伤到表皮，真的！”殷文渊望着那绷带，血迹早就透了出来，表皮之伤不会流那么多血，何况那衣服上的斑点也是明证，……他心里一动，锐利的看着儿子：“你撞了人是不是？对方受伤了吗？”“没有！爸，就是为了闪人才摔跤，没撞人，没闯祸，你放心吧！”殷文渊松了口气，从殷超凡的表情他就知道说的是实话。但是，手肘的地方是关节，不管伤得重伤得轻，都要慎重处理。“景秋，”他命令似的说：“打电话给章大夫吧，请他过来看一下！”“爸！”殷超凡拦在前面，蹙紧了眉头，脸上已明显的挂着不满和不耐。“能不能不要小题大作？已经有医生看过了，消了毒，上了药，包扎得妥妥当当了！我向你们保证，你们的宝贝儿子是好好的，别让章大夫笑我们家大惊小怪好不好？”“你知道自己是‘宝贝儿子’，”三姐雅珮嚷着说：“你就让章大夫来，再看一遍，好让爸爸妈妈放心呀！反正，从小，章大夫也知道，你换颗牙都是大事的！”“我不看！”殷超凡固执的说，对雅珮瞪了一眼。“你少话中带刺了！爸爸，妈，三姐在嫌你们重男轻女呢！真要请章大夫来，还是给三姐看病吧，三姐也受伤了！”“我受了什么伤？”雅珮问。

“你昨天不是给玫瑰花扎了手指头吗？”雅珮噗哧一笑，走过来给殷超凡解围了。

“好了，好了，爸爸妈妈，你们别担心，超凡准没事，能说笑话，就没什么大事！男孩子受点小伤没关系，别把他养娇了！”她对殷超凡悄悄的使了个眼色：“有人等了你一个晚上！”殷超凡望过去，范书婷正靠着楼梯扶手站着，穿着件鲜红的衬衫，拦腰打了个结，下面系着一条牛仔布的长裙，浑身带着股洒脱不羁的劲儿。这是为了去华国，她才会穿长裙子，否则准是一条长裤。想起华国，殷超凡心底就涌起了一股歉意。走过去，他看着书婷，书婷正似笑非笑的瞅着他。

“对不起！”他开门见山的道歉。“一摔跤，什么事都忘了！”这是“实话”，颇有“保留”的“实话”。

“哼！”她轻哼了一声：“看在你的伤口上，咱们记着这笔帐，慢慢的算吧！”“算到那一天为止？”雅珮嘴快的问。“要算，现在就算，咱们把客厅让出来，你们去慢慢算帐！”“少胡闹，三姐！”书婷嚷着。“我要回家去了！我看，超凡也该洗个澡，早一点休息！”“言之有理，”雅珮又嘴快的接口：“还是人家书婷来得体贴！”范书婷瞪了雅珮一眼，嘴边却依然带着笑意。耸了耸肩，她满不在乎的说：“拿我开心吧！没关系，殷家的三小姐迟早要当我们范家的少奶奶，那时候，哦，哼！”她扬着眼睛看天花板。“我这个小姑子总有机会报仇……”“啊呀！”雅珮叫了起来，一脸的笑：“书婷，你少狗咬吕洞宾，不识好人心了！有你这样的恶姑子，我看哦，你们范家的大门还是别进的好！”“你舍得？”范书婷挑着眉毛问，满脸的调皮相。雅珮看她那股捉弄人的神情，就忍不住赶过去，想拧她一把。书婷早就防备到了，一扭身子，她轻快的闪开了，对殷超凡抛下一句话来：“超凡，明天再来看你！好好养伤，别让伯父伯母着急！”“啧啧！”雅珮咂着嘴：“真是面面俱到！”书婷笑着再瞪了雅珮一眼，就望向殷超凡，那带笑的眸子里已注满了关切之情，没说什么，她只对他微微一笑，就转身对殷文渊夫妇说：“我走了！伯父，伯母，再见！”“让老刘送你回去！”殷太太追在后面嚷。

“用不着，我叫计程车。”书婷喊着，把一个牛仔布缝制的手袋往肩上一抛，就轻快的跑向了客厅门口，到了门口，她又忽然想到什么，站住了，她回头看着殷超凡，说了句：“超凡，我告诉你……”她咽住了，看看满屋子的人，和那满脸促狭样儿的雅珮，就嫣然一笑的说：“算了，再说吧！”她冲出了屋子。殷太太和殷文渊相视而笑，交换了一个会心而愉快的注视。然后，殷太太的注意力就又回到殷超凡的伤势上来了。

“超凡，是那家医院给你治疗的？”“这……这个……”殷超凡皱皱眉。“忘了！”“忘了？”殷太太又激动起来：“准是一家小医院！是不是？大概就是街边的外科医院吧？那医生姓什么？”“姓……姓……”殷超凡望着墙上的巨幅雕饰，心里模糊的想着董芷筠。“好像姓董。”“董什么？”殷太太决心打破砂锅问到底了。“啊呀，妈，你别像审犯人似的审我好不好？如果肯帮帮忙，就让我回房间去，洗个澡，睡一觉！”“洗澡？”殷太太又喊：“有伤口怎么能碰水？”“妈，”已经举步上楼的殷超凡站住了，又好笑又好气的回过头来：“我二十四岁了，你总不能帮我洗澡吧！”殷太太低低的叽咕了一句什么，雅珮就又噗哧一声笑了，一面上楼，一面对殷超凡说：“下辈子投胎，别当人家的独生儿子，尤其，不要在人家生了三个女儿之后再出世！”殷超凡对雅珮作了个鬼脸，走进了自己的房间。

一关上房门，殷超凡就如释重负般，长长的吐出一口气来，把自己掷在床上，他仰躺着，熬忍住伤口的一阵痛楚。抬眼望着天花板上那车轮般的吊灯，又望向用黑色三重明镜所贴的墙壁，和那全屋子黑白二色所设计的家具……他就不自禁的联想到董芷筠的小屋，那粉刷斑驳的墙，木桌，木凳，和那已变色的、古老的藤椅……他的思想最后停驻在芷筠倚门而立的那个剪影上。好半天，他才不知所以的叹了口气，站起身来，他拿了睡衣和内衣，走进浴室。他们殷家这幢房子，是名建筑师的杰作，所有卧室都附有同色调的浴室。

很“艰难”的洗了澡，他觉得那伤口不像他想像那样简单了，而且，纱布也湿了。坐在书桌前面，他干脆拆开了纱布，这才想起来，芷筠给他的绷带药棉都在摩托车上的皮袋里。

他看了看伤口，伤处渗出血渍来，附近的肌肉已经又红又肿。这就是娇生惯养的成绩！他模糊的诅咒着。他就不相信竹伟受了这么一点伤也会发炎！

略一思索，他站起身来，悄悄的走出房间，他敲了敲隔壁雅珮的房门，雅珮打开房门，他低声说：“拜托你去我车上拿绷带和药来，我的纱布湿了。”雅珮笑了笑。“看样子，还是应该让妈帮你洗澡的！”“别说笑话了，我在屋里等你，你还得帮我包扎一下才行！”回到屋里，一会儿，雅珮就拿了绷带和药品进来了，一面走进来，她一面说：“看不出来，你那么粗心大意的人，居然还会周到得知道买绷带药棉！”“才不是我买的呢……”他猛然缩住了嘴。

雅珮狐疑的看了他一眼，正想说什么，却被他的伤口吓了一跳，把要说的话也吓忘了，她扶过他的手臂来看看，站起身来说：“我得去找妈来！”殷超凡一把拉住了她。

“三姐，你别多事，我这儿有药，只要上了药，睡一觉，明天就没事了。惊动了妈妈爸爸，你知道有我好受的，他们一定把我看成重病的小婴儿，关上我好几个礼拜不许出房门，我可受不了！你做做好事，别去麻烦他们！”雅珮注视着他。“好吧，我依你。”她说：“但是，明天如果不消肿，你一定要去医院。”“好，一定！”雅珮坐下来，开始帮他上药，贴纱布，绑绷带……她做得一点也不熟练，一下子打翻了消炎粉，一下子又剪坏了纱布，最后，那绷带也绑了个乱七八糟。殷超凡不自禁的想起芷筠那双忙碌的小手，那低垂的睫毛，那细腻的颈项，以及那轻声的叙述……他有些出神了。

雅珮总算弄完了，已经忙得满头大汗。她紧盯着殷超凡，在他脸上发现了那抹陌生的、专注的表情。这表情使她怀疑了，困惑了。“你有秘密，”她说：“别想瞒我！”“没有！”他惊觉的回过神来，却莫名其妙的脸红了。“没事，真的。”他又强调了一句。

雅珮对他点了点头。“等有事的时候别来找我帮忙。”她说，往门外走去。

一句话提醒了殷超凡，他及时的喊：“三姐！”“怎么？”她站住了，回过头来。

“真有件事要你帮忙，”他一本正经的说：“关于……关于……”他觉得颇难启口，最后还是坚决的说了出来：“关于书婷！”“哈！”雅珮笑了。“终于来求我了，是不是？冷血动物也有化冷血为热血的时候！是不是？你不是不相信‘爱情’的吗？你不是目空一切的吗？你不是说过对女孩决不发狂的吗？干嘛要我帮忙呢？”“三姐！”他着急了：“你听我说……”“好了，超凡！”雅珮收起了取笑的态度，柔和而安抚的望着他：“你放心，这杯谢媒酒我是喝定了！”“三姐！”殷超凡更急了，他懊恼的说：“你能不能先把我的意思弄清楚再说？”“怎么？还不清楚吗？你是我弟弟，大姐二姐都出国多年了，家里就我们两个最接近，你的心事，我还有什么不了解的？说真的，范家兄妹都是……”“三姐，”殷超凡瞅着她。“我知道你是一定会嫁给范书豪的，可是，并不是我们家的人都要和范家结亲呀！”雅珮呆了。“你说什么？”她问。“三姐，”他微蹙着眉头，注视着她，困难的说：“我并不是要你帮我和书婷撮合，而是求你别再拿我和她开玩笑，坦白说，我对书婷……并没有……并没有任何深意，你们总这样开玩笑，实在不大好……尤其对书婷，她会误以为……误以为我对她有意思……”雅珮折回到屋子里来，拖过一张小沙发，她在他对面坐下来，直直的瞪视着他。“好吧！”她冷静的说：“告诉我，那个女孩是谁？”“什么女孩？”他不解的问。

“别瞒我，一定有一个让你动心的女孩！”“胡说！”他嚷着。“八字没一撇的事，谈什么动心与不动心？何况，我从不相信有什么一见钟情的事……”他忽然住了口，怀疑的皱拢了眉毛，为什么自己会说出“一见钟情”这四个字？难道……“哼！”雅珮轻哼了一声：“你心里有鬼！”鬼？鬼倒没有，什么小神仙小精灵倒可能有一个，他的脸发起热来了，是的，今晚有些不对头！当你的车子滑出路轨之后，总会有些不对头的事！可是，不要走火入魔吧！不要胡思乱想吧！就是那句话，八字还没一撇呢！他摇摇头，自嘲的微笑了一下，望着雅珮：“没有，三姐，我心里并没有鬼。”他认真的说：“我只是不愿你们把我和书婷硬拴在一起……”雅珮细细的打量他，点了点头。

“如果你心里没有其他的女孩，你管我们开不开玩笑呢？没有人要强迫你娶她，像书婷那么洒脱，那么漂亮的女孩，还怕没人追吗？放心，超凡，我们不会把她硬塞给你，说真的，你真下心去追她，追得上追不上还成问题呢！你既不是亚兰德伦，又不是劳勃瑞福！”她站起身来，走到门口：“书婷不用你操心，你还是小心你的伤口吧！”雅珮走了。殷超凡躺在床上，睁着眼，他看着屋顶发愣。好一会儿，他就这样躺着，一动也不动。他认为自己的思想是停顿的，可是，没多久，他就发现自己眼前总是浮动着一个人影——站在门框当中，黑发的头倚着门槛，眼睛里微微的闪着光，背后的光线烘托着她，使她像个剪影。他闭上眼睛，那影子还在。他伸手关了灯，暗夜里，那影子还在。他尝试让自己睡觉，那影子还在。

他似乎睡着了，但是很不安稳，伤口一直在隐隐作痛。他翻着身，折腾着，每一翻身就碰痛伤口，于是，他会惊醒过来，屋里冷气很足，他却感到燥热。闭上眼睛，他的神志游移着，神志像个游荡的小幽灵，奇怪的是，这小幽灵无论游荡到那儿，那个影子也跟到那儿。

他灵魂深处，似乎激荡着一股温柔的浪潮，正尝试把那影子紧紧的卷住。

天快亮的时候，他终于睡着了，睡得很沉。可是，忽然间，他一惊而醒，猛的坐起身来，正好面对着殷太太担忧的眼睛。屋里光线充足，他看看床头的小钟，快十二点了！这一觉竟睡到中午。“你发烧了，”殷太太说：“还说没事呢！雅珮已经告诉了我，你伤口很严重，章大夫马上就来！”要命！他诅咒着，觉得头里嗡嗡作响，整个人都软绵绵的。人，为什么如此脆弱？一点小伤口就会影响整个人的体力？他靠在床上，朦朦胧胧的说：“我很好，这点小伤不要紧，晚上，我还有重要的事！”“没有事情比身体更重要！”殷太太生气的说。

“我晚上一定要出去。”“胡说八道！”章大夫来了，殷文渊也进来了，雅珮也进来了。一点点小伤口就可以劳师动众，这是殷家的惯例！绷带打开了，伤口又被重新消毒和包扎，折腾得更痛楚。然后，章大夫取出两管针药，不由分说的给他注射了两针。也好，针药的效力大，晚上就一定没事了，他可以出去，可以精神抖擞的去见那个小精灵……“好了，”章大夫笑着说：“不用担心什么，不严重，我明天再来！”早就知道不严重！殷超凡没好气的想着，就是全家人都有小题大作的毛病！现在好了吧，打了针，总可以没事了！他阖上眼睛，不知怎的，又昏昏沉沉的睡着了。

一觉醒来，室内静悄悄的，一灯如豆。他慌忙想跳起来，身子却被一只软绵绵的手压住了，他张大眼睛，接触到书婷笑吟吟的脸，和温柔的凝视。

“别乱动！”她低语：“当心碰到伤口。”“几点了？”他迫不及待的问。

“快十一点了。”“晚上十一点吗？”“当然，难道你以为是早上十一

点？”他愕然了！晚上有件大事要办，他却睡掉了！

“那个章大夫，他给我打了一针什么鬼针？”“镇定剂。”书婷依然笑嘻嘻的。“伯母说你静不住，章大夫认为你多睡一下就会好。

你急什么？反正自己家的公司，上不上班都没关系，乐得趁此机会，多休息一下，是不是？”你懂得什么？他瞪着她，心里突然好愤怒好懊丧好苦恼。然后，这些愤怒、懊丧，和苦恼汇合起来，变成一股强大的惆怅与失望，把他紧紧的捉住了。

“那个章大夫，我再也不准他碰我！”“这才奇怪哩！”书婷笑着说：“自己受了伤，去怪章大夫，难怪三姐对我说，你的脾气越来越古怪了！叫我对你的敬鬼神而远之呢！”那么，你为什么不一“远之”呢？殷超凡继续瞪着书婷，嘴里却问不出口。但是，他这长久而无言的瞪视却使书婷完全误会了，她站在他面前，含笑的看着他，接着，就闪电般在他额上吻了一下，洒脱的把长发一甩，说：“傻瓜！我一向喜欢和鬼神打交道，你难道不懂吗？”殷超凡呆了，他是真的呆了。这不是第一次，书婷在他面前如此大胆，以前，或多或少可以引起他心里一阵涟漪，而现在，他却微微的冷颤了一下。在他内心深处，并非没有翻涌的浪潮，只是，那浪潮渴望拥卷的，却是一个虚无缥缈的影子！

4

星期六下午，方靖伦通知芷筠要加班。

近来公司业务特别好，加班早在芷筠意料之中。方靖伦经营的是外销成衣，以毛衣为主，夏天原该是淡季，今年却一反往年，在一片经济不景气中，纺织业仍然坚挺着，这得归功于女人，全世界的女性，都有基本的购衣狂，支持着时装界永远盛行不衰。芷筠一面打着英文书信，一面在想竹伟，还好今晨给他准备了便当，他不会挨饿。下班后，她该去西门町逛逛，给竹伟买几件汗衫短裤。昨天，竹伟把唯一没破的一件汗衫，当成擦鞋布，蘸了黑色鞋油，涂在他那双早破得没底了的黄皮鞋上。当她回家时，他还得意呢！鼻尖上、手上、身上全是鞋油，他却扬着脸儿说：“姐，我自己擦鞋子！”你能责备他吗？尤其他用那一对期待着赞美的眼光望着你的时候？她低叹了一口气，把打好的信件放在一边，再打第二封。等一叠信都打好了，她走进经理室，给方靖伦签字。方靖伦望着她走进来，白衬衫下系着一条浅绿的裙子，她像枝头新绽开的一抹嫩绿，未施脂粉的脸白皙而匀净，安详之中，却依然在眉端眼底，带着那抹挥之不去的忧郁。他凝视她，想起会计小姐所说的，关于芷筠家中有个“疯弟弟”的事。

“董芷筠，你坐一下。”他指着对面的椅子。

芷筠坐了下去，等着方靖伦看信。方靖伦很快的把几封信都看完了，签好字，他抬起头来。没有立即把信件交给芷筠去寄，他沉吟的玩弄着一把裁纸刀，从容的说：“听说你的家境不太好，是吗？”芷筠微微一惊。会计李小姐告诉过她，方靖伦曾经问起她的家世。当初应征来这家公司上班，完全凭本领考试，方靖伦从没有要她填过保证书或自传一类的东西。但是，她前一个工作，却丢在竹伟身上。据说，那公司里盛传，她全家都是“疯子”。

因此，当方靖伦一提起来，她就本能的瑟缩了一下，可是，她不想隐瞒什么。自幼，她就知道，有两件事是她永远无法逃避的，一件是“命运”，一件是“真实”。

“是的，我父母都去世了，家里只有我和弟弟。”她坦白的回答。“你弟弟身体不太好吗？”方靖伦单刀直入的问。

她睁大着眼睛，望着他。这问题是难以答复的。方靖伦迎视着这对犹豫而清朗的眸子，心里已有了数，看样子，传言并非完全无稽。“算了，”他温和的微笑着，带着浓厚的、安慰的味道。“我并不是在调查你的家庭，只是想了解一下你的背景，你工作态度一直很好，我想……”他顿了顿，拉开抽屉，取出一个信封，从桌面上推到她的面前。

完了！芷筠想，老故事又重演了，那厚厚的信封，不用问，也知道里面是钱，她被解雇了。凝视着方靖伦，她的嘴唇失去了血色，眼光里有着被动的，逆来顺受的，却也是倔强的沉默。这眼光又使方靖伦心底漾起了那股难解的微澜。这女孩是矛盾的！他想，她一方面在受命运的播弄，一方面又在抗拒着命运！“这里面是一千元，”方靖伦柔和的看着她，尽量使声音平静而从容。“从这个月起，你每个月的薪水多加一千元，算是公司给你的全勤奖金！”她的睫毛轻扬，眼睛闪亮了一下，意外而又惊喜的感觉激动了她，她的脸色由苍白而转为红晕。方靖伦看着这张年轻的脸孔，忽然感到必须逃开她，否则，他会在她面前无以遁形了。“好了，”他粗声说：“你去吧！”她拿起信封，又拿了该寄的那些信，她望着他低俯的头，忽然很快的说：“谢谢你！不过……”不过什么？他情不自已的抬起头来，他接触到她那坦白而真挚的眼光：“我弟弟身体很好，很结实，他并没有病，也不是传言的疯狂，他只是——智商很低。”说完，她微笑了一下，又慈爱的加了一句：“他是个很好，很好，很好的弟弟！”她一连用了三个“很好”，似乎才能表达自己的感情。然后，掉转身子，她走了。于是，这天下班后，芷筠没有立刻回家。多了一千元！她更该给竹伟买东西了。去了西门町，她买了汗衫、短裤、衬衫、袜子、鞋子……几乎用光了那一千元。抱着大包小包的东西，转了两趟公共汽车，她在暮色苍茫中才回到家里。

推开门，一个人影蓦然闪到她面前，以为是竹伟，她正要说些什么，再一看，那深黝的黑眼珠，那挺直的鼻梁，那笑嘻嘻的嘴角……是殷超凡！

她的心脏猛然加速了跳动，血液一下子冲进了脑子里。从上次摔跤到现在，几天？五天了！他从没有出现过，像是一颗流星一般，在她面前就那样一闪而逝。她早以为，他已从她的世界里消灭，再也不会出现了。可是，现在，他来了，他竟然又来了！如果他那天晚上，不那么肯定而坚决的抛下一句话：“我明天晚上来看你！”她决不会去等待他，也决不会去期盼他。人，只要不期望，就不会失望。原以为他“一定”会来，他“居然”不来，她就觉得自己被嘲弄、被伤害了。她为自己的认真生气，她也为自己的期待而生气，人家顺口一句话，你就认了真！别人为什么一定要再见到你呢？你只是个卑微、渺小的女孩！但是，那等待中的分分秒秒，竟会变得那样漫长而难耐！生平第一次，知道时间也会像刀子般割痛人心的。而现在，她已从那朦胧的痛楚中恢复了，他却又带着毫不在乎的笑容出现了！想必，今晚又“路过”了这儿，忽然心血来潮，想看看那对奇怪的姐弟吧！她走到桌边，把手里的东西堆在桌上，脸色是庄重的，严肃的，不苟言笑的。

“竹伟呢？”她问。像是在回答她的问话，竹伟的脑袋从卧室中伸了出

来，笑嘻嘻的说：“姐，殷大哥带我去吃了牛肉面，还送了我好多弹珠儿！”他捧着一手的弹珠给芷筠看，得意得眼睛都亮了，就这样说了一句，他就缩回身子去，在屋里一个人兴高采烈的玩起弹珠来了。殷超凡望着芷筠：“我下午就来了，以为星期六下午，你不会上班，谁知左等你也不回来，右等你也不回来，竹伟一直叫肚子饿，我就干脆带他出去吃了牛肉面！你猜他吃了几碗？”他扬着眉毛：“三大碗，你信吗？”她望着他。下午就来了？难道是特地来看她的吗？唉！少胡思乱想吧，即使是特地，又怎样呢？他属于另一个世界，另一个遥远的世界！她张开嘴，声音冷冰冰的：“不敢当，如此麻烦你！”他锐利的盯着她。“你在生气吗？”“什么话！”她的声音更冷了。

“为什么要生气呢？你帮我照顾了竹伟，我谢你还来不及，怎会生气？”他的眼珠深沉的，一瞬也不瞬的注视着她。那眼光如此紧迫，竟像带着某种无形的热力，在尖锐的刺进她内心深处去。“我被家里给‘扣’住了！”他说：“摩托车也被扣了，我并不是安心要失约！”“失约？”她自卫的、退避的、语气含糊的说：“什么失约？”他像挨了一棒。原来……原来她根本不认为他们之间有约会！原来她没有等待过，也没有重视过他那一句话！怪不得她的脸色如此冷淡，她的神情如此漠然！殷超凡啊殷超凡，他叫着自己的名字，当你躺在床上做梦的时候，她根本已经忘记这个世界上有一个你！本来嘛，只见过一面的陌生人，你凭什么要求她记忆中有你？“看样子，”他自嘲的冷笑了一下。“我才真正是殷家的人，专门会——小题大作！”她不懂他话里的含意，但却一眼看出了他感情上的狼狈，她的心就一下子沉进一湖温软的水里去了。于是，她眼中不自觉的涌起了一片温柔，声音里也带着诚挚的关切。她说：“手臂怎样了？伤好了吗？怎么还绑着绷带呢？有没有看过医生？”一连串的问题唤回了他的希望，本能的倔强却使他嘲弄的回了一句：“原来你记得我是谁！”她柔柔的看着他。他的心跳了，神志飘忽了，这眼光如此清亮，如此温存，如此蒙蒙然，像雾里的两盏小灯，放射着幽柔如梦的微光。似乎在那儿作无言的低语：“何苦找麻烦呵！”他的倔强粉碎了，他的自尊飞走了。他的心脏像迎风的帆，张开了，鼓满了。“你没吃饭，是吗？”他问，生气又充斥在他的眼睛里。“我陪你吃点东西去！”“怎么每次一见面，你就提议吃东西呢？”她笑了，左颊上那个小涡儿在跳跃着。

“你把我们姐弟两个，都当成了饭桶了吗？”“吃饭是人生大事，有什么不好？”他问，伸手拉住她的胳膊：“走！我带你去一个地方！”她望着他。唉！不要去！你该躲开这个男孩子，你该保持距离，以策安全呵！但是，那张兴高采烈的脸，那对充满活力与期望的眼光，是这样让人无法拒绝呵！她点了点头：“等一等，让我对竹伟交代一声！”她抱起竹伟的那些衣物，走进竹伟的房间。竹伟正蹲在地上，专心一致的弹着弹珠，那些彩色的玻璃球滚了一地，迎着灯光，像一地璀璨的星星。怎么！即使是一些玻璃弹珠，也会绽放着如此美丽的光华！

“竹伟，”她说：“你看好家，不要出去，姐去吃点东西，马上就回来，好不好？”竹伟抬头看着她。“如果霍大哥来，我可不可以跟他出去呢？”芷筠愣了愣。“霍大哥很忙，你不要去烦人家！”“霍大哥是好人！”竹伟争辩似的说：“我要跟霍大哥出去！霍大哥会讲故事给我听！”“好吧！如果他愿意带你出去，”她勉强的说：“但是，如果你出去，一定要锁好门！”走出竹伟的房间，殷超凡正深思的站在那儿，沉吟的用牙齿半咬着嘴唇。“我们走吧！”她说。踏着夜雾，走出了那条小巷，街灯把他们的影子斜斜的投射在

地上，一忽儿前，一忽儿后。殷超凡没有叫车，只是深思的望着脚下的红方砖，有好长一段时间，两人都没开口，然后，他忽然说：“霍大哥是个何许人？”她怔了怔，微笑了。“一位邻居而已。”邻居“而已”！仅仅是个“而已”！他释然了，精神全来了。扬起头，他冲着她笑，伸手叫了计程车。

他们去了一家新开的咖啡馆，名字叫“红叶”，坐在幽柔的灯光下，他喝咖啡，给她叫了咖喱鸡饭和牛肉茶。她一面吃着，一面打量他。今晚，他穿了件深咖啡色的衬衫，和同色的长裤。谁说男孩子的服装不重要？“你一定有一个很好的家庭！”她说。“你一定很得父母的喜欢！”“那个父母不喜欢子女呢？”他问：“可是，过分的宠爱往往会增加子女的负担，你信吗？”她深沉的看了他一眼。

“人类是很难伺候的动物。当父母宠你的时候，你会觉得他们是负担，一旦像我一样，失去了父母的时候，想求这份负担都求不到了。我常想，我和竹伟，好像彼此一直在给彼此负担，但是，我们也享受这份负担。爱的本身，就是有负担的。”他情不自禁的动容了。

“我从没见过像你这样的女孩，”他由衷的说。“你总在美化你周围的一切，不管那是好的还是坏的。但，你又摆脱不开一些无可奈何，你是矛盾的！”“你呢？难道你从没矛盾过？”她感动的问。

他微微一怔，靠在沙发里，他认真的思想起来。

“是的，我矛盾，我一直是很矛盾的。无论学业或事业，我一天到晚在努力想开一条路径，却又顺从家里的意思去做他们要我做的事。我责备自己不够独立，却又不忍心太独立……”他顿住了，望着她。“你不会懂的，是不是？因为你那么独立！”“你错了，”她轻声说：“我并不独立。”“怎么讲？”他不解的：“你还不算独立吗？像你这样年轻，已经挑起抚养弟弟的责任！”“在外表看，是竹伟在倚赖我，”她望着桌上小花瓶里的一枝玫瑰。“事实上，我也倚赖他。”“我不懂。”“这没什么难懂，我倚赖他的倚赖我，因为有他的倚赖，我必须站得直，走得稳。如果没有他的倚赖，我或者早就倒下去了。所以，我在倚赖他的倚赖我。”他迷惑的望着她。“我说的，你总有理由去美化你周围的一切。”他愣愣的说：“我希望，也有人能倚赖我。”她扬起睫毛，眼珠像浸在水雾里的黑葡萄。

“必然有人在倚赖你，”她微笑的，那小涡儿在面颊上轻漾。“爱你的人都倚赖你，我猜……”那笑意在她脸上更生动的化开。“爱你的人一定很多！”“在目前，我只希望一个……”他低低的，自语似的说着。“嗯，哼！”她轻咳一声，打断了他。“告诉我你的事！”“哪一方面？”“各方面！”“你要我向你背家谱吗？我有三个姐姐，大姐二姐都出国了，也结婚了，三姐也快结婚了……”“你也快了吧？”她打断他。

“为什么你认为我快了？”“你父母一定急着抱孙子！中国的传统观念嘛！”“事实上，我已经结婚了，而且有一个儿子了！”他注视着她，一本正经的。“真的？”她有些惊讶。

“当然是假的！”她笑了起来，他也笑了。空气里开始浮荡着欢乐与融洽的气息，他们不知不觉的谈了很多很多。欢愉的时刻里，时间似乎消逝得特别快，只一忽儿，夜色已深。

但是，在室内那橙红色的灯光下，他们仍然没有觉察。从没有享受过这样的夜晚，从不知道也有这种宁静柔美的人生！芷筠几乎是感动的领略着这种崭新的感觉，捕捉着每一个温馨的刹那。在座位的右前方，有个女孩子一

直在弹奏着电子琴，那轻柔的音符，跳跃在温馨如梦的夜色里。

“知道她弹的这支曲子吗？”殷超凡问。

“不知道，我对音乐了解得很少。”“那歌词很美。”“念给我听。”他凝视她，眼光专注而生动。沉思了一会儿，他终于轻声的念了出来：“在认识你以前，世界是一片荒原，从认识你开始，世界是一个乐园！过去的许多岁月，对我像一缕轻烟，未来的无限生涯，因你而幸福无边！你眼底一线光采，抵得住万语千言，你唇边小小一笑，就是我欢乐泉源！这世界上有个你，命运何等周全，这还不算稀奇，我却有缘相见！”他念完了，带着个略略激动的眼神，他定定的望着她，他的脸微微的红着，呼吸不平静的鼓动着胸腔。她像是受了传染，脸上发热，而心跳加速。她的眼睛张得大大的，仔细的看着他。“我从不知道这支歌。”她说。“我也不知道。”他说。

“什么？”“我五分钟前想出来的！”她的眼睛张得更大，一半是激动，一半是惊愕，她微张着嘴，说不出话来。心里却在叹着气；唉！这样的男孩子，是上帝造来陷害女孩子的！你再不逃开他，你就会深陷进去，再也无从自拔了！她忽然跳了起来：“几点钟了？”“十一点！”“我的天！我要回去了！”她抓起了桌上的手袋。

他跟着站起来。“我送你回家！”“不！不！”她拚命摇头。“我自己叫车回去！”“我从不让女孩子单独回家！”他坚决的说。

从不？她模糊的想着。他送过多少女孩子回家？为多少女孩子背过歌词？唉唉，这样的男孩子，是你该远远躲开的，你不是他的对手！她的脸色越来越凝肃了。

在车上，她变得十分沉默，欢愉的气氛不知何时已悄悄的溜走，她庄严肃穆得像块寒冰。他悄眼看她，不明白自己做错了什么。那支歌，那歌词……唉唉，他也有叹着气，你是个傻瓜，你是个笨蛋，你才见她第二面，是不是操之过急了？你连追女孩子都不会，因为你从没有追过！你以为你情发于中而形于外，她却可能认为你只是一个轻薄的浮华子弟……车子停在她家门口，一路上，两人都没说过话。她跳下车子，对他说：“不留你了，你原车回去吧！”他跟着跳下车。“别紧张，我不会强人所难，做个不受欢迎的客人！你进去，我就走！”他说着。她拿出钥匙开门，他忽然把手盖在她扶着门柄的手上。他的眼睛深幽幽的望着她。“明天是星期天，我来接你和竹伟去郊外玩！”她拚命摇头。“我明天有事！”“整天都有事？”“整天都有事！”他紧闭着嘴，死盯着她。她回避的低下头去，继续用钥匙开门。忽然间，门从里面打开了，一个粗壮、结实、年轻的男人走了出来，嘴里叼着一支烟，穿着花衬衫，牛仔裤，满身的吊儿郎当相。“怎么回事？芷筠？整晚疯到那儿去了？”他问，咄咄逼人的，熟不拘礼的，眼光肆无忌惮的对殷超凡扫了一眼。

芷筠一怔，立刻呐呐的说：“霍……霍立峰，什么时候来的？”“好半天了，我在训练竹伟空手道！这小子头脑简单，四肢倒发达，准会成为一个……”他呷掉香烟，流里流气的吹了一声口哨，以代表“了不起”或是“力道山”之类的名堂。“这家伙是谁？”他颇不友善的盯着殷超凡。

原来，这就是那个“而已”。殷超凡看看他又看看芷筠……你对她了解多少？你对她的朋友又了解多少？你这“家伙”还是知难而退吧！他重重的一甩头，对芷筠抛下了一句生硬的道别：“再见！”转过身子，他头也不回的走了。

听出他语气的不满与怀疑，芷筠被伤害了。望着他的背影，她咬着牙点

了点头，是的，上层社会的花花公子！你去吧！我们原属于两个世界！她知道，他是不会再来找她了。霍立峰拍了拍她的肩：“这小子从那儿来的？我妨碍了你的好事吗？”“少胡说八道了霍立峰，你回去吧！我累了，懒得跟你胡扯，我要睡了。”她走进屋子，把霍立峰关在门外。靠着门，她终于长长的叹出一口气来，接着，就陷进了深深的沉思里。

5

人类是奇怪的，即使在明意识里，在冷静的思考中，在理智上，芷筠都确认殷超凡不会再来找她了。但是，在潜意识中，她却总是若有所待。日子一天天过去，每天下班回家，她都有一种难解的、心乱的期盼，会不会打开门，他又会从室内闪出来？会不会他又带竹伟去吃牛肉面？会不会——他那红色的摩托车，刚好再经过这条巷子？不，不，什么都没发生，他是真的不再来了！这样也好，她原就不准备和他有任何发展，也不可能有任何发展。这样最好！但是……但是……但是她为何这样心神不定？这样坐卧难安呵！他只是个见过两面的男孩子！唉！她叹气，她最近是经常在叹气了。管他呢？见过两面的男孩子！对她说过：“在认识你之前，世界是个荒原，在认识你之后，世界是个乐园……”的男孩子，如今，不知在何处享受他的乐园？近来，在公司中，芷筠的地位逐渐的有变化了。首先，方靖伦把她叫进经理室的次数越来越多。其次，方靖伦对她的态度也越来越温柔，温柔得整个办公厅中的女职员都在窃窃私议了。这对芷筠是一项新的负担，如何才能和你的老板保持距离，而又维持良好的关系呢？她尽量让自己显得庄重，尽量不苟言笑，尽量努力工作……可是，当秋天来临的时候，有一天，她早上上班，发现她的桌子已经搬进经理室里去了。

走进经理室，她只能用一对被动而不安的眸子，默默的望着方靖伦。一接触到这种注视，方靖伦就不能遏止自己内心澎湃着的那股浪潮……这小女孩撼动了你！

“董芷筠，”他“努力”让自己的声音平静而合理：“这些日子来，你的工作一直是我的秘书，但是，你却在外面的大办公室里办公，对我对你，都非常不方便，所以，我干脆把你调进来。”她点点头，顺从而忍耐的点了点头。你是老板，你有权决定一切！从自己桌上，她拿来了速记本：“我们是不是先办报关行的那件公文呢？”她问，一副“上班”“办公”的态度。似乎座位在什么地方都无关紧要，她只要办她的公！他凝视她。别小看这女孩，她是相当自负，相当倔强，而又相当“洁身自爱”的。如果你真喜欢她，就该尊重她，不是吗？“董芷筠，”他沉吟的说，紧盯着她。“你是不是有些怕我？”她扬起睫毛，很快的看了他一眼。

她眼底有许许多多复杂的东西，还有一份委曲求全的顺从。

“是的。”她低声说，答得非常坦白。

“为什么？”他微蹙着眉梢。

“怕你不满意我。”“不满意你？”他愕然的瞪着她，声音变得非常非常温柔了。“你明知道不可能的！”“也怕你太满意我！”她轻柔的说：“当你一个人过份满意，就难免提高要求，如果我不能符合你的要求……你就会从

满意变成不满意了。”她说得含蓄，却也说得坦白。她那洞彻的观察力使他惊奇而感动。好一会儿，他瞪视着她，竟无言以答。然后，他走到她面前，情不自禁的，他把手压在她那小小的肩上。

“放心，”他低沉的说：“我会时时刻刻提醒我自己，不去‘要求’你什么。”两人的话，都说得相当露骨了。芷筠抬眼看着他，不自觉的带着点儿哀恳与求恕的味道。方靖伦费力的把眼光从她脸上调开……如果这是十年前，如果他还没结婚，他不会放掉这个女孩子！

而现在，控制自己，似乎是唯一能做的事情！他轻咳了一声，粗声说：“好了，董芷筠，你把报关行的文件办了吧！”这样，芷筠稍稍的安心了，方靖伦不是那种不讲理的人，他谦和儒雅，深沉细致，他决不会强人所难。她只要固守着自己的工作岗位，不做错事，不失职也就可以了。至于在什么地方办公，又有什么关系呢？可是，下班的时候，才走出经理室，她就听到李小姐的声音在说：“……管他是不是君子？这年头就是这么回事！我打赌，金屋藏娇是迟早会发生的事情！”“方太太呢？”另一位职员说：“她会允许这种事情发生吗？”“方太太？方太太又怎样？听说，她除了打麻将，就是打麻将，这种女人，是无法拴住咱们总经理的！”“说实话，董芷筠配我们经理，倒也……”芷筠一出现，所有的谈话都戛然而止，同事们纷纷抬起头来，不安的、尴尬的和她打招呼。她虽然没做任何亏心事，那种不自在的感觉，却很快的对她包围过来。同事们那一对对侧目而视的眼光，使她感到无限的压力……一直到走出了嘉新大楼，那压力似乎还在她身后追逐着她。

回到家里，一眼看到霍立峰，正在大教特教竹伟“空手道”，竹伟已把一张木凳，不知怎的“劈”得个乱七八糟。芷筠心情原就不好，再看到家里这种混乱样子，情绪就更坏了。

和竹伟是讲不通道理的，她把目标转向了霍立峰，懊恼的嚷着：“霍立峰，你这是在干什么？我们家禁不起你带着头来祸害，你再这样‘训练’他，他会把房子都拆掉！”“我告诉你，芷筠，”霍立峰“站”在那儿，他从来就没有一个好站相。他用一只脚站着，另一只脚踏在藤椅上，弓着膝盖。一面从屁股后而的长裤口袋里，掏出了一支绉绉的香烟，燃起了烟，他喷出了一口烟雾，虚眯着眼睛，他望着竹伟说：“这小子颇有可为！芷筠我已经代你想过了，你别小看竹伟，他将来大有前途！你常常念什么李白李黑的诗，说什么什么老天造人必有用……”“天生我材必有用！”芷筠更正着。

“好吧，管他是什么，反正就这个意思。这句话还真有道理！你瞧竹伟，身体棒，肌肉又结实，标准的轻量级身材！如果训练他打泰拳，包管泰国选手都不中用……”“你有完没有？”芷筠一面整理着房间，一面不感兴趣的问：“才教他空手道，又要教他打泰拳。我可不希望他跟着你们混，成天……”“不务正业！是不是？”霍立峰打断了芷筠的话，斜睨着她。“我知道，你就瞧我们不顺眼！”“说真的，”芷筠站住了，望着霍立峰。“你们那些哥儿们，都聪明有余，为什么不走上正道？找个好好的工作做，而要成天打架生事，赚那些歪魔斜道的钱！”霍立峰把腿从藤椅上放到地上，斜靠着窗子站着，他大口大口的喷着烟，注视着芷筠，他打鼻子里哼着：“你依我一件事，我就改好！”“什么事？”“嫁给我！”“哼！”芷筠转身往厨房走去。“你想得好！”霍立峰追到厨房门口来，扶着门框，望着芷筠淘米煮饭，他神气活现的说：“你倒说说看，嫁给我有什么不好？我年轻力壮，人缘好，会交朋友，会打架……”“啧啧，”芷筠啞着嘴。“打架也成了优点了！”“你懂什么，这

是一个弱肉强食的社会，你不会打架，你就只有挨打的份儿，是打人好呢？还是挨打好呢？”“不要曲解成语！”芷筠把米放进电锅里煮着，又开始洗菜切菜。“弱肉强食，所以优胜劣败！你们这样混下去，总有一天要出事，那时候，你就会知道，强弱之分，并不是拳头刀子，而是智慧与努力……”“得了，得了，得了！”霍立峰不耐的说：“芷筠，你什么都好，长得漂亮，性情温柔，就是太道学气，你老爸把他的书呆子酸味全遗传给你了！”“你不爱听，干嘛要来呢？”“我吗？”霍立峰瞪大眼睛：“我是生得贱，前辈子欠了你的！隔几天就打骨头里犯贱，要来听听你骂我才舒服！”芷筠忍不住噗哧一笑。

“我看你呀，是没救了！”“本来就没救了，”霍立峰另有所指。“这叫作英雄难过美人关！”“霍立峰！”芷筠生气的喊。

“是！”霍立峰爽朗的答。

“你再胡说八道，我就不许你上门！”“得了，别发脾气，”霍立峰耸耸肩。“你最近火气大得很，告诉我，有谁欺侮了你？是你公司里的老总吗？管他是谁，我霍立峰是不怕事的！”“没人得罪我，除了你以外。”“我？我又怎么了？”“你不学好也罢了，我反正管不着你，你干嘛整天教竹伟打架，他是不知轻重的，闯了祸，我怎么办？”“哎，他会闯什么祸？他那个大笨蛋，三岁小孩都可以拖着他的鼻子走……”“霍立峰！”芷筠忧伤的叫。

“噢，芷筠，”霍立峰慌忙说：“我不是有意要伤你心，你别难过。我告诉你，你放心，你不在家的时候，我已经告诉这一区的哥儿们了，大家都有责任保护竹伟，不许任何人欺侮他。你怪我教他空手道，其实，我也是有心的，教他一点防身的玩意儿，免得被人欺侮！”芷筠抬眼望着霍立峰。“唉！”她轻叹着。“说真话，你也实在是个好人！”霍立峰突然涨红了脸，挨了半天骂，他都若无其事，一句赞美，倒把他弄了个面红耳赤。他举起手来，抓耳挠腮，一股手足失措的样子，嘴里呐呐的说着：“这……这……这可真不简单，居……居然被我们神圣的董小姐当……当成好人了！”芷筠望着他那副怪相，就又忍不住笑了。

“霍立峰，我每次看到你，就会想起一本翻译小说，名字叫《七重天》。”“那小说与我有什么关系？”“小说与你没关系，里面有一支歌，是男主角常常唱的，那支歌用来描写你，倒是适合得很。”“哈！什么歌？”霍立峰又眉飞色舞了。“想不到我这人和小说里的主角还有异曲同工的地方。赶快告诉我，那支歌说些什么？”“它说，”芷筠忍住了笑，念着那书里的句子：“喝一点酒，小心的偷，好好说谎，大胆争斗！”“哈！”霍立峰又好气又好笑，“这是支他妈的什么鬼歌！”“三字经也出来了，嗯？”“不过……”霍立峰重重的拍了一下大腿：“这支鬼歌还他妈的有点道理！我告诉你，芷筠……”他的话没说完，因为，门外传来了一声响亮的口哨，显然是在招呼霍立峰，霍立峰转身就往屋外跑，一面还仓促的问了一句：“那个男主角是干什么的？他和我倒像是亲兄弟！”“通阴沟的！”“哦——”霍立峰张大了嘴，冲出一句话来：“真他妈的！”他跑出了屋子。芷筠摇摇头，微笑了一下。把锅放到炉子上，开始炒菜。一会儿，她把炒好的菜都端出去，放在餐桌上，四面看看，没有竹伟的影子，奇怪，他又溜到那儿去玩了，平常闻到菜香就跑来了，今天怎么不见了呢？她扬着声音喊：“竹伟，吃饭了！”没有回音，她困惑的皱皱眉，走到竹伟房门口，她推开门，心想他一定不在屋里，否则早就出来了。谁知房门一开，她就看到竹伟，好端端的坐在床上。正对着床上的一堆东西发愣，室内没有开灯，光线好暗，也看不清楚他到底在研究什么。芷筠伸手

开了灯，走过去，心里模糊的想着，这孩子别再发什么痴病，那就糟了！到了床前面，她定睛一看，心脏就猛的狂跳了起来。竹伟面前的白被单上，正放着两盒包装华丽的草莓！竹伟傻傻的对着那盒子，似乎不知如何是好，因为他从没见过盒装的草莓！

“这——这是从哪儿来的？”芷筠激动的问。伸手拿起一盒草莓。“他送我的！”竹伟扬起头，大睁着天真的眸子，带着一抹抑制不住的兴奋，他一连串的问：“我可以打开它吗？我可以吃它吗？这是草莓，是不是？姐，是我们采的草莓吗？……”“竹伟，”芷筠沉重的呼吸着。“这草莓是谁送的？从什么地方来的？”“姐，”竹伟自顾自的说着：“为什么草莓要放在盒子里呢？为什么要系带子呢？……”“竹伟！”芷筠抬高声音叫：“这是哪儿来的？我问你问题，你说！谁送的？”竹伟张大嘴望着她。“就是他送的呀！那个大哥送的呀！”“什么大哥？”芷筠仔细的看着他，小心翼翼的吐出几个字来：“殷大哥吗？”“是的！”竹伟高兴叫了起来：“就是殷大哥！”“人呢？”芷筠心慌意乱的问，问得又快又急。“人呢？人到哪里去了？他自己送来的吗？什么时候送来的？你怎么不留住他？”她的问题太多，竹伟是完全弄不清楚了，只是眨巴着眼睛，莫名其妙的望着她。她定了定神，醒悟到自己的失态，深吸了口气，她清清楚楚的问：“殷大哥什么时候来的？”“就是刚刚呀！”“刚刚？”她惊愕的，怎么没有听到摩托车声呢？当然，他也可能没骑摩托车。“刚刚是多久以前？”她追问，更急了，更迫切了。“你跟霍大哥在厨房里讲笑话嘛！”竹伟心不在焉的回答，继续研究着那草莓盒子。“殷大哥说草莓送给我，他走了，走了好久了！”“你不是说刚刚？怎么又说走了好久了？”她生气的嚷：“到底是怎么回事？”竹伟吓了一跳，瑟缩的往床里挪了一下，他担忧的、不解的看着芷筠，怯怯的、习惯性的说：“姐，你生气了？姐，我没有做错事！”没用的！芷筠想着，怪他有什么用呢？反正他来过，又走了！走了？或者他还没走远，或者还追得到他！竹伟不是说“刚刚”吗？她转过身，迅速的冲出大门，四面张望，巷子里，街灯冷冷的站着，几个邻居的孩子在追逐嬉戏，晚风带着凉意，扑面而来。她陡的打了个冷战，何处有殷超凡的影子？走了！“你跟霍大哥在厨房里讲笑话嘛！”她脑子里轰然一响，立即头昏目眩。天，为什么如此不巧？为什么？好半晌，她站在门口发呆，然后，她折回到房间里，低着头，她望着餐桌继续发愣。心里像有几十把刀在翻搅着，自己也不明白何以会如此痛楚，如此难受，如此失望。

“姐，”竹伟悄悄的从卧室里走了出来，胆怯的望着她。“我饿了！”她吸了口气。

“吃饭吧！”坐下来，姐弟二人，默默的吃着饭。平常，吃晚饭时是竹伟心情最好的时候，他会又比又说的告诉芷筠他一日的生活，当然是零碎、拉杂、而不完整的。但，芷筠总是耐心的听着他，附和他。今晚呢？今晚芷筠的神情不对，竹伟也知道“察言观色”了。他不明白姐姐为什么生气，却深知她确实“生气”了。于是，他安安静静的，大气也不敢出，只是大口大口的吞着饭粒。芷筠是食不知味的，勉强的吃完了一餐饭，她把碗筷捧到厨房去洗干净。又把昨天换下来的衣服拿到水龙头下去搓洗，工作，几乎每天都是千篇一律的，枯燥乏味的。但是，工作最起码可以占据人的时间，可恨的，是无法占据人的思想。唉！如果霍立峰今晚不在这儿！如果她不和他谈那些七重天八重天！唉！把衣服晾在屋后的屋檐下，整理好厨房的一切，时间也相当晚了。回到“客厅”里，竹伟还没睡，捧着那两盒草莓，他询问的看着

芷筠：“姐，我可以吃吗？”芷筠点了点头，走过去，她帮竹伟打开了盒子，把草莓倒出来，竹伟立即兴高采烈的吃了起来。“吃”，大约是他最重要的一件事！芷筠几乎是羡慕的看着他，如果她是他，就不会有期望，有失望，有痛苦，有烦恼了！她握着那包扎纸盒的缎带，默默的出起神来。

夜深了，竹伟睡了。芷筠仍然坐在灯下，手里紧握着那两根缎带，她不停的把缎带打成各种结，打了又拆开，拆了又打，不知道打了多少个结。心里隐约浮起一句前人的词“罗带同心结未成”，一时柔肠百转，竟不知情何以堪！由这一句话，她又联想起另一句：“闲将柳带，试结同心！”试结，试结，试结，好一个“试”字！只不知试得成，还是试不成？是风吗？是的，今晚有风，风正叩着窗子，秋天来了，风也来了！她出神的抬起头来，望着玻璃窗，忽然整个人一跳，窗外有个人影！不是风，是人！有人在敲着窗子！

她拉开窗帘，打开玻璃窗，纱窗外，那人影朦朦胧胧的挺立着。“我在想，”那人开了口，隔着纱窗，声音低而清晰。“与其我一个人在街上没目的的乱走，还不如再来碰碰运气好！”她的心“砰”然一跳，迅速的，有两股热浪就往眼眶里冲去。她呆着，头发昏，眼眶发热，身子发软，喉头发哽，竟无法说话。“是你出来？还是让我进去？”那人问，声音软软的、低低的、沉沉的。听不到回音，他发出一声绵邈的叹息。“唉！我是在——自寻烦恼！”他的影子从窗前消失。

她闪电般冲到了门口，一下子打开了房门，热烈的、痛楚的、哀恳的喊出了一声：“殷超凡！”殷超凡停在房门口，街灯的光点洒在他的发际，他的眼睛黑黝黝的发着光。他的面容有些苍白，神情有些阴郁，而那泄露所有秘密的眼睛，却带着抹狼狈的热情，焦渴的盯着她。她身不由己的往后退了两步，于是，他走了进来，把房门在身后阖拢，他的眼光始终没有离开过她的脸庞。

“如果我向你招认一件事，你会轻视我吗？”他问。

“什么？”她哑声的。“我在街上走了五个小时，向自己下了几百个命令，我应该回家，可是，我仍然来了！”他深黝的眼睛里充满了无助的狼狈。“多久了？一个月？我居然没有办法忘掉你！我怎会沉迷得如此之深？我怎会？你身上到底有什么魔力，会像一块大磁场般紧紧的拉住我？”他伸出手来，托起了她的下巴，紧蹙着眉，他狂热的，深切的看着她。“你遇到过会发疯的男人吗？现在你眼前就有一个！假如……那个‘而已’对你很重要，你最好命令我马上离开！但是，我警告你——”他的眸子像燃烧着火焰，带着烧灼般的热力逼视着她。“假如你真下了命令，我也不会离开，因为，我想通了，只有弱者才会不战而退！”她仰视着他，在他那强烈的表白下，她觉得自己像一团火，正熊熊然的燃烧起来。

她呼吸急促，她浑身紧张，她神志昏沉。而那不受控制的泪水，正汹涌的冲入眼眶，模糊了她的视线。张开嘴，她不知道自己要说什么，却依稀听到自己的声音，在那儿震颤的、挣扎的、可怜兮兮的说着：“我为什么要命令你离开？在我好不容易把你等来了之后？”于是，她觉得自己忽然被拥进了一个宽阔的胸怀里，她的头紧压在他的胸前，听得到他心脏剧烈的跳动。然后，他的头低俯下来，他那深黑的瞳孔在她面前放大，而他那灼热的唇，一下子就紧紧的、紧紧的、紧紧的压住了她的。她叹息；唉！这样的男孩子，是你该逃避的呵！但，在认识他之前，世界原是一个荒原，当世界刚变成一个乐园的时候，你又为什么要逃避呢？

对殷超凡来说，这一切像是个不可思议的奇迹。以前的二十四年，仿佛都白过了。生命忽然充实了，世界忽然展开了，天地万物，都像是从沉睡中复苏过来，忽然充满了五彩缤纷的、绚丽的色彩，闪得他睁不开眼睛，美丽得使他屏息。这种感觉，是难以叙述的，每天，每时，每分，每秒，都变得有所期待，有所渴望，见到她的那一刹那，是所有喜悦的综合。

离开她的那一瞬间，“回忆”与“期待”就又立即填补到心灵的隙缝里，使他整个思想，整个心灵，都涨得满满的，满得要溢出来。那段日子，他是相当忙碌的。每天早上，他仍然准时去上班，水泥公司的业务原来就有很好的经理与员工在管理，他挂着“副理”的名义，本是奉父命来学习，以便继承家业的。以往，他对业务尽量去关心，现在，他却不能“关心”了。坐在那豪华的办公室里，望着满桌子堆积的卷宗，他会经常陷进沉思里，朦朦胧胧的想起一些以前不太深思的问题，有关前途、事业、未来，与“责任”的。殷文渊是商业界的巨子，除了这家水泥厂，他还有许多其他的外围公司，包括建筑事业在内。殷超凡似乎从生下来那一刹那，就注定要秉承父业，走上殷文渊的老路。以前，殷超凡在内心也曾抗拒过这件事，他觉得“创业”是一种“挑战”，“守成”却是一种“姑息”。可是，在父亲那深沉的、浓挚的期盼下，他却说不出：“我不想继承你的事业！”这句话。经过一段短时期的犹豫，他毕竟屈服在父母那善意的安排下。而且，也相当认真的去“学习”与“工作”。刚接手，他就曾大刀阔斧的整理过公司里的会计与行政，一下子调换了好几个职员，使殷文渊那样能干的商业奇才，都惊愕于儿子的“魄力”。私下里，他对太太说过：“瞧吧，超凡这孩子，必定是‘青出于蓝，而胜于蓝’！殷家的事业，继承有人了！”不用讲，也知道这种赞美，对殷太太是多大的安慰与喜悦！反正她看儿子，是横看也好，竖看也好。可是，在超凡小的时候，三个女儿常常絮叨着：“妈，你们宠弟弟吧，总有一天把他宠成个小太保，有钱人家的独生子，十个有九个是败家精！”这话倒也是实话，殷太太深知殷文渊那些朋友们的子女，为非作歹，仗势欺人的大有人在。前不久，一位建筑界巨子的儿子，就因争夺酒家女，而在酒家挥刀出手，削掉了另一位巨商之子的耳朵。这事是商业界都盛传的，而两家都只能息事宁人，以免传出去不好听。如果超凡也不学好，也沉溺于酗酒、赌博，和女人，那将怎么办？但，现在这一切顾虑都消除了，儿子！儿子是世界上最好的儿子！他必能秉承家业，而更加光大门楣！可是，这段时间的殷超凡，却每日坐在办公厅里发楞。面对着那些卷宗，他只是深思着，是不是“秉承家业”是自己唯一可走的一条路？而“走”这条路，会不会影响到他和芷筠的交往？因为，芷筠总是用探索的眸子，研究的望着他，叹息着说：“第一次见你，就觉得你属于另一个星球，不知怎的，两个星球居然会撞到一起了。”很微妙的一种心理，使殷超凡不愿告诉芷筠太多有关他的背景与家庭，他常避重就轻，只说自己“必须”工作，帮助父亲经商。他明白，他多少在混乱芷筠的想法，把她引入一条歧途里去。他真怕芷筠一旦明白他的身世，而来一句：“你有你的，我有我的方向！”他知道芷筠做得出来，因为她是生活在自卑与自尊的夹缝里，而又有与生俱来的骄傲与倔强！

他不敢告诉她，他很多事都不敢告诉她。可是，他几乎天天和她见面，每到下班的时间，他就会在嘉新大楼门口等着她，骑着摩托车，带她回家。挤在她那狭小而简陋的厨房里，看她做饭做菜。吃她所做的菜，虽然是青菜豆腐，他也觉得其味无穷。很多时候，他也带她和竹伟出去吃饭，芷筠总是笑他“太浪费”了！他不去解释，金钱对他从来构不成问题，却欣赏着她的半喜半嗔。他体会到，一天又一天在逐渐加深的体会到，她的一颦一笑，已成为他生命的主宰。

当然，在这样密切的接触里，他不可避免的碰到好几次霍立峰，后者总是用那种颇不友善的眼光，肆无忌惮的打量他！这人浑身带着危险的信号，也成为他这段爱情生活里最大的阴影。可是，芷筠总是微笑的，若无其事的说：“霍立峰吗？我们是从小的街坊，一块儿长大的，他武侠小说看多了，有点儿走火入魔。可是，他热情侠义，而且心地善良，我正在对他慢慢用功夫，要他改邪归正，走入正途去！”他握住她的手，凝视着她的眼睛，慢吞吞的说：“帮个忙好吗？不要对他太用‘功夫’好吗？他是正是邪，与你并没有太大的关系，是不是？”她望着他，大眼睛黑白分明的大睁着。然后，她嫣然的笑了起来，用手勾住他的脖子，把头埋在他的胸前。

“你是个心胸狭窄的、爱吃醋的、疑心病重的、最会嫉妒的男人！”“哦哦，”他说：“我居然有这么多缺点！”“可是，”她悄悄的抬起睫毛，悄悄的笑着，悄悄的低语：“我多喜欢你这些缺点呵！”他能不心跳吗？他能不心动吗？听着这样的软语呢喃，看着这样的巧笑嫣然，于是，他会一下子紧拥住她，把她那娇小玲珑的身子，紧紧的、紧紧的箍在自己的怀抱中。

爱情生活里的喜悦是无穷尽的，但是，爱情生活里却不可能没有风暴，尤其是在他们这种有所避讳的情况之下。

这天是星期天，一清早，殷超凡就开着父亲新买给他的那辆“野马”，到了芷筠的家门口。一阵喇叭声把芷筠从屋里唤了出来，他把头伸出车窗，嚷着说：“快！带竹伟上车，我们到郊外去玩！”“你从那儿弄来的汽车？”芷筠惊奇的问，望着那深红色的、崭新的小跑车。“是……是……”他嗫嚅着，想说真话，却仍然说了假话。“是一个朋友借给我的！”“你敢开朋友的新车？给人家碰坏了怎么办？”“别顾虑那么多好不好？”他含糊的说：“还不快上车！我们先去超级市场买点儿野餐，带到郊外去吃！工作了一个礼拜，也该轻松一下，是不是？”他的好心情影响了芷筠，她笑着，跑进屋里去，很快的，她带着竹伟出来了。她换了件鹅黄色的长袖衬衫，和咖啡色的长裤，看来又清爽，又娇嫩，又雅致。关于她的生活所需，例如服装，殷超凡也曾颇伤过脑筋，他常藉故买一些衬衫毛衣什么的送给她，她会默默的收下，却对他轻声的说一句：“以后不要这样，除非——你嫌我太寒酸。”她太敏锐，太容易受伤，使他必须处处小心。可是，当他帮竹伟买了全套的牛仔裤和牛仔夹克时，她却显得非常开心，说：“还是男人懂得如何打扮男孩子！你瞧，竹伟这一打扮，还真是相当漂亮，是不是？”现在，竹伟就穿着新的牛仔裤，确实，他很漂亮，一八〇的身高，结实的身材，剑眉朗目。只要他不开口，谁也不会知道他是个智能不健全的孩子。

芷筠和竹伟上了车，芷筠坐在前座，竹伟坐在后座。竹伟显得很兴奋，眼睛发光，面色红润，他不住口的说：“姐，这是‘真的’汽车是不是？你也给我买一辆汽车好吗？”然后，他不停的模仿着殷超凡开车的动作，直到芷筠不得不命令他“安静一点”为止。

芷筠看着殷超凡那熟练的驾驶技术，怀疑的说：“你学过开车？”“当然，要不然敢开车带你出去？放心，”他看了她一眼。“我有驾驶执照。”“哦！”她深思的凝视她。“看样子，我对你的了解还太少！”他有些脸红，好像做了什么亏心事一般。

好在，芷筠没有再追问什么。于是，他们去买了三明治、茶叶蛋、卤鸡腿、牛肉干、花生米等一大堆乱七八糟的食物，就开始往郊外驶去。事实上，殷超凡并没有一定的目标，芷筠除了台北市，对别的地方都不熟悉。所以，殷超凡选择了北宜公路，对芷筠说：“咱们开到那儿算那儿，只要风景好，我们就停车下来玩。我一直认为，风景最美的地方并不在名胜区，人工化的名胜远没有原始的丛林来得可爱！”芷筠深有同感。于是，车子就沿着北宜公路开了出去。等车子一掠过新店镇，郊外那种清新的空气就扑面而来。但，真正撼动他们的，却不是这空气，而是这条路上的沿途景致！

这正是仲秋时节，台湾的秋天，凉意不深，而天高气爽。在都市住久了，芷筠几乎不知道什么叫秋天。但是，车子一走上公路，那路两旁所种植的槭树，就引起了芷筠大大的惊喜。槭树的叶子都红了，台湾也有红叶！她赞叹着，睁大眼睛注视着。那些红叶，在秋天的阳光下，伸展着枝桠，似乎带着无尽的喜悦，绽放着生命的光华。芷筠轻叹着，第一次了解了前人词句中那句：“晓来谁染霜林醉？”的意境。

车子进入了山区，路很弯，也很陡。风从窗口灌进来，凉凉的，柔柔的，带着青草、树木、与泥土的气息。路边的羊齿植物，伸长了阔大的枝叶，像一片片巨大的鸟类的羽毛。接着，车子驶进了一片云海里，云迎面而来，白茫茫的吞噬了他们，芷筠望了望路边的地名，这地方竟叫做“云海”！芷筠又叹了口气。“你知道吗？芷筠？”殷超凡说。

“什么？”“你很喜欢叹气，在两种情况下你都会叹气，一身是悲哀的时候，一种是快乐的时候！”“是吗？”她问，眼光迷蒙的。

“是的。”“我以为，我只会在一种情况下叹气。”“什么情况下？”“无可奈何的时候！”“难道现在，你也有无可奈何的感觉吗？”“有的。”她低叹着。“为什么？”“我多想——抓住这一个刹那，抓住这一个秋天，抓住这一种幸福呵！”他伸手紧握住了她的手。

“别叹气，芷筠，你抓得住的，我会帮你抓住的。”她注视他，然后，她把头悄悄的倚在他的肩上。

路边有一条小径，往山上斜伸进去，不知道通往那儿，芷筠及时喊：“停车！好吗？”殷超凡在附近找了找，发现前面公路边有块多出来的泥土地，他把车子停好了，熄了火。他愉快的望着竹伟：“你管拿吃的东西好不好！”

“好！”竹伟开心的叫，事实上，那一大纸袋的食物一直在他怀里，一盒牛肉干已经报销了。

“你不怕他保管的结果，是全进了他的肚子里？”芷筠笑着说，伸手拉着殷超凡的手，风鼓起了她的衣袖，卷起了她的长发。云在她的四周游移。她颊上的小涡深深的漾着，盛满了笑，盛满了喜悦，盛满了柔情。

竹伟走在前面，殷超凡和芷筠走在后面，他们从那条小径往山上走。小径曲曲折折，蜿蜒而上，他们顺着路迂回深入，只一会儿，就发现置身在一个小小的松林里了。眼前是一片绿野，绿的草，绿的树，连那阳光，似乎都被原野染绿了。竹伟兴奋的大叫了一声，就往松林深处奔去，芷筠喊着说：“竹伟，不许跑远了，当心迷路！”“我不会迷路，我要去采草莓！”竹伟说

着，已奔向了那绿野。“这儿不会有草莓！”芷筠喊。

“我可以找找看呀！”竹伟一边喊，一边绕过一块大大的山岩，不见了。殷超凡拉住了芷筠。“没关系，他不会丢，我们慢慢的走吧！”是的，慢慢的走，这一个早晨，风是轻缓的，云是轻缓的，树叶的摇晃是轻缓的，小草的波动也是轻缓的。人生还有什么可急促的事呢？他们手牵着手，肩并着肩，在那四顾无人的山野里，缓慢的往前走着。两人都是心不在焉的，他没有去欣赏眼前的风景，他一直在欣赏她颊上的小涡。她呢？她的目光从小草上闪过，从树梢上闪过，从天际飘浮的白云上闪过……小草里一只跳跃着的蚱蜢引起她一声惊叹，树梢上一只刷着羽毛的小鸟引起她一声惊叹，云端那耀眼的阳光也引起她一声惊叹，最后，她的目光停留在他的脸上，他眼底那种深挚的缱绻之情引起了她更深的惊叹。于是，他的嘴唇一下子就捉住了她的唇，堵住了那又将进出的一声惊叹。

时光悄悄的流逝，他们不在乎，他们已经忘了时间。在这绿野松林之内，时间又是什么呢？走累了，殷超凡把他的夹克脱下来，铺在草地上，芷筠就这样躺下去了，仰望蓝天白云，她心思飘忽而神情如醉。

“超凡！”她轻叹着。“嗯？”他坐在她身边，手里拿着一枝小草，在她那白皙的颈项边逗弄着。“你说，我们抓得住这个秋天吗？”“我们抓得住每一个秋天，也抓得住每一个春天。”她把眼光从层云深处调回来，停驻在他的脸上。

“知道吗？超凡？”她说：“你是一个骗子，你惯于撒谎。”“怎么？”他有些吃惊。

“没有人能抓住时间，没有人能抓住每个秋天和春天，所以，我们的今天必然会成为过去。”“可是，我们还有明天。”“有吗？”她低低的、幽幽的问。“你在怀疑些什么？”他盯着她，抛掉了手里的小草。用手指梳着她的头发。“你以为我在逢场作戏？你以为我对感情是不认真的？你以为我只是个纨绔子弟？”她凝视他，阳光闪在她的瞳仁里。

“你是吗？”她问。他的手指停顿了，他的眼睛严肃了，他的笑容隐没了，他的声音低沉了。“芷筠，”他受伤的说：“你犯不着侮辱我呵！假如你心里有什么不满，假如我有某些地方做得不对，假如你感到我没有向你百分之百的坦白……那不是因为我对你不认真，而是因为我太认真了！你纤细而自负，我真不知道怎样才能让你信任我……”她用手勾下了他的头颈。

“别说了！”她低语：“我错了！原谅我！”他闭上眼睛，猝然的吻住她。感到心底掠过一阵近乎痛楚的激情。“我告诉你，芷筠，”他在她耳边说：“遇到你之前，我从不相信爱情，我认为那是小说家杜撰出来骗人的玩意！可是，现在，芷筠……”他吸了一口气：“要我快乐，或是痛苦，都在你一念之间！”她挽紧了他的头，他躺下来，滚在她的身边。她不说话，好一会儿，她只是静悄悄的躺着。这“安静”使他惊奇，于是，他用胳膊支起身子去看她。这才发现，她眼睛睁着，而两行泪水，正分别沿着眼角滚落。他慌了，用唇盖在她的眼皮上，他低语：“不许这样！”她的胳膊环绕了过来，抱住他的脖子，她又是笑又是泪的说：“傻瓜！你不知道过份的欢乐也会让人流泪吗？”秋天的风轻轻的从树梢穿过，在松树间吹奏起一支柔美的歌，幽幽的，袅袅的，好一个秋！好一支秋天的歌！他们四目相对，不知所以的又笑了起来。

“姐！姐！”竹伟大步的奔跑了过来。“你们看我找到了什么！”芷筠坐起身子，对殷超凡说：“假如他真找到了草莓，我就给这儿取个名字，叫它‘如

愿林。”竹伟跑近了，两只手握满了两束不知名的植物，到了他们面前，他的手一松，落下一大堆的红叶！不是槭树的叶子，而是一种草本植物，有心形的叶片，红得像黄昏的晚霞，像一束燃烧的火焰！“我知道这是什么，”殷超凡说：“这种植物叫紫苏，长得好的话，会变成一大片！”“是有一大片呀！”竹伟嚷。

殷超凡望着竹伟。“喂，竹伟，你保管的食物袋呢？”“啊呀！”竹伟拔腿就跑：“我丢在那堆红叶子里面了！”芷筠从地上跳了起来。

“我们也去看看！”他们手拉着手，奔过了松林，奔过了草原，翻过了一个小小的山头，顿时间，他们呆了。在他们面前，呈现了一个奇异的河谷，里面遍生着“紫苏”，像是铺着一床嫣红的地毯，阳光灿烂的照射着，如火，如霞。如仙，如幻。芷筠摇着头，喃喃的说：“我不相信，世界上不可能有这么美的地方！”“瞧那紫苏，”殷超凡感动的说：“它红得像血。芷筠，如果我有一天负了你，我的血就要流得像这些紫苏一样多！”芷筠浑身一震，立即转头望着殷超凡。

“你胡说些什么？”“别迷信！”殷超凡郑重的说：“我不会负你，相信你也可以不会负我！我知道自己有点傻气，可是，我们对这些紫苏发誓吧，每年今天，我们要来这儿度过，以证明我们能够抓住每一个秋天！”“今天是几号？”“十月十三日。”“十三是不吉利的。”“对我们，它却是一个幸运号码！”芷筠感动的着他。“一言为定吗？”她问。

“一言为定！”他们手握着手，又相视而笑。竹伟已经把那食物袋找回来了，喘吁吁的停在他们面前。

“姐，”他怯怯的说：“袋子找到了，可是……可是……我已经把它早就吃光了！”他提着那个空袋子。

芷筠张大了眼睛，接着，就大笑了起来，殷超凡忍不住，也大笑了。已经吃光了的袋子，还跑回去找！两人越想越好笑，就一笑而不可止。竹伟看到他们都那么好笑，虽然不知道是为了什么，却也跟着傻呵呵的笑了起来。

黄昏的时候，他们疲倦的回到了台北。往常，都是竹伟闹饿，这次，却是殷超凡和芷筠闹饿了。殷超凡没问芷筠，就直接把车子开往自己常去的一家餐厅，在南京东路的一家川菜馆。三个人才坐下来，还来不及点菜，有个红色的影子在他们面前一晃，就有个人站在他们的桌子前面了。

芷筠惊愕的抬起头来，首先触进眼帘的，就是一件鲜红色的衬衫，那颜色才真像刚刚山谷中的紫苏呢！再抬眼，她接触到一对锐利的、明亮的、略带野性的，却相当漂亮的眼睛。

殷超凡已经慌张的站起身来了，怎样也无法掩饰脸上的惊惶和狼狈，他呐呐的说：“书婷，我给你介绍，这是董小姐和她的弟弟！”他转眼对芷筠。

“芷筠，这是范小姐。”范书婷很快的扫了芷筠和竹伟一眼，女性的直觉使她立刻感觉到这位“董小姐”并不简单，她却相当大方的对芷筠点了点头，又转头对殷超凡笑嘻嘻的说：“看到门口的红车子，就知道你在这儿，只是，没想到还有位漂亮小姐！有美同车，你艳福不浅！”她伸手在他肩上敲了一下。“不请我一起吃饭吗？”殷超凡更加狼狈了，他对书婷的个性相当了解，这一坐下来，她不把芷筠祖宗八代和来龙去脉都弄个清楚，她是不会干休的。而芷筠对他还摸不清呢，怎受得了书婷那一套？他皱皱眉，求饶似的看着书婷：“书婷，你一个人吗？”“怎么会？”背后有个清脆脆的声音响了起来，殷超凡吓了一跳，回过头去，雅珮和范书豪正双双站在那儿。“看

样子，超凡，你该大大的破费一下了！”雅珮说，眼角扫向了芷筠。看样子，这顿饭是不容易吃了！殷超凡想。下意识的挺了挺背脊，该来的一定会来！难道这是命运的安排，一切都要公开了？可是公开的后果又会怎样呢？他的心里慌慌乱乱的，怎样都无法平静，但是，理智告诉他，任何事欲掩则弥彰，非从容应付不可。他仓促的对芷筠说：“芷筠，我们换个桌子吧！你应该见见，这是我的三姐雅珮，和他的未婚夫范书豪！”芷筠慌忙站了起来，她一半是惊愕，一半是怯意的看着雅珮。雅珮穿了件曳地的绿色长裙，虽然没戴任何首饰，却浑身都充斥着高贵与雍容的气质。她身边那位范小姐，更是从头到脚，都带着咄咄逼人的富贵气，至于那位青年绅士范书豪，就更不用说了，他手里无意识的玩弄着一串钥匙——汽车钥匙，那钥匙叮叮当当的响着，敲得她心慌而意乱。她看着面前这一群人：范书婷、范书豪、雅珮，包括殷超凡，他们都是同一个世界里的人。而她——她却属于另一个世界的！

7

他们这一群人，在餐厅中是相当引人注目的，芷筠还没从她的慌乱中恢复，那餐厅老板已经赶了过来，熟悉的、老练的、鞠躬如也的对殷超凡他们说：“殷先生，殷小姐，范先生，范小姐，最近怎么不大来了？”“怎么不大来？”范书婷挑着眉毛。“这不是全来了？不止我们，还给你带了贵客来呢！你给我们好好招呼着！首先，这叫什么坐？”“二楼还有一个房间！”老板慌忙说。“二〇五！”“好吧！”殷超凡说：“我们上楼吧！”竹伟坐在那儿，一直没有吭声，只是不解的望着面前这些人，不明白为什么到了餐厅，还不吃东西？现在，看到大家又都纷纷离席，他就更加糊涂了，坐在那儿，他动也不动，只简单的说了一句：“姐，我不走，我还没吃呢！”芷筠望着竹伟，心里像是忽然塞进了一团乱糟糟的乱麻，简直理不出一个头绪来。她求助似的把眼光投向殷超凡，可是，殷超凡自己也正陷在一份狼狈和矛盾里，他一直担忧着这样仓促的见面会带来怎样的后果？犹豫着是不是该找个藉口，先把芷筠姐弟送回家去？因此，他神色尴尬而态度模棱。芷筠无法从他那儿获得帮助，就只得掉头对竹伟命令的说了句：“起来！我们上楼去吃！”“为什么要上楼呢？”“你没看到，我们这儿坐不下吗？”芷筠焦灼而懊恼的低喝着，眉头就紧锁了起来。

范书婷兄妹和雅珮惊愕的望着这一切。范书婷立刻做了一个错误的“结论”，她扬着娇嫩的嗓音，却带着几分尖刻和恼怒，冷笑着说：“三姐，何必呢？咱们干嘛去挤别人啊？人家已经坐定了，还要人家挪位子吗？”芷筠惊慌失措的看着范书婷，一把拉起了竹伟，她呐呐的、含糊的、苦恼的、困难的解释着：“范……范小姐，你……你别误会……”殷超凡一甩头，及时解救了芷筠：“书婷，别夹枪带棒的，你根本不了解他们！”“我当然不了解啦！”范书婷笑嘻嘻的，望望芷筠又望望雅珮，开玩笑似的说：“可是，我们总是群不速之客，对不对？”“得了！得了！”雅珮说：“大家上楼吧，我们堵在这儿，人家还做不做生意呀？”大家都往楼上走去。芷筠拉着竹伟，故意落在后面，对殷超凡悄悄的说：“我看，我带竹伟先回家去……”“喂，怎么了？”雅珮走过来，不由分说的挽住芷筠。“董小姐，我们姐弟们大家开玩笑开惯了，你别被我们吓着。你要走的话，不是明明嫌我们，给我们下不来

台吗？何况，既然是超凡的朋友，我们大家都该认识认识，是不是？”这种情况下，走是走不掉了。芷筠悄眼看着殷超凡，她多么希望能从后者身上，得到一点鼓励与支持！可是，殷超凡正陷在一份极度的慌乱之中，他越来越觉得这次的见面是百分之百的不妥当！如果只有雅珮，一切还容易解释，多了范家兄妹，就怎么都摆不平了。尤其，范书婷那种尖锐任性和骄傲自负的个性，她绝对不会轻易放过芷筠。这样一想，他脸上的表情就非常复杂，有迷惘，有犹豫，有不安，有尴尬，还有份说不出的勉强和无奈。这表情使芷筠心中一寒，几百种疑惧都在刹那间产生；他不愿她见到他的家人，他以她和竹伟为耻，他从没有向家里的人提过他们，他对她只是——咳，她咬紧牙，不愿再去深入的思想了。可是，那个范书婷，穿着一件紧身的、大红的麻纱衬衫，下面是条雪白的长裤，两腿修长，而腰肢纤细。她真漂亮！芷筠羡慕的想着，又高又帅又纤珮合度，有男孩子的洒脱，又有女孩子的媚力。她……她和殷超凡，仅仅只是姻亲的关系吗？不，不，芷筠知道，女人天生有某种敏锐的本能；她和殷超凡之间，必定有些什么！所以，她才能对殷超凡那样熟不拘礼，而又那样盛气凌人！

到了楼上，大家在一间单独的小房间里围桌而坐，人不多，桌子显得太大了。殷超凡故意坐在芷筠和范书婷的中间，竹伟靠着芷筠另一边坐着，再过去就是雅珮和范书豪。老板亲自走来招呼，殷超凡忧心忡忡，根本已无心于“吃”，只挥手叫他去配点菜，范书婷却扬着头钉了句：“赵老板，就拣我们平常爱吃的那些菜去配了来……哦，”她似乎突然想到什么，笑着转头对芷筠：“瞧我这份糊涂劲儿，我忘了问问，董小姐和董小弟爱吃什么？”她凝视着竹伟：“叫你董小弟，你不会生气吧？你看来比我们小得多呢？”竹伟天真的看着范书婷，憨憨的微笑着，根本没闹清楚范书婷在说些什么。他这“傻气”的笑却颇有“藏拙”的作用，范书婷看他面貌清秀，神态天真，就笑着再问了一句：“你要吃什么？”这句话竹伟是听懂了，他立即高兴的回答：“红豆刨冰！”殷超凡咳了一声，很快的，大声的对赵老板说：“你去配了来吧，随便什么，我们的口味，你还有不知道的吗？”“好的，好的，”赵老板鞠躬如也的退开了。

范书婷的脸色非常难看了，从没有碰到过这样的事！从没见过如此刁钻古怪、装模作样的姐弟，可以毫不顾忌的，当面给你一个钉子碰！他以为他是谁？他以为他姐姐已经高攀上殷家唯一的少爷了吗？她唇边挂起了一个冷笑，浑身都竖起了备战的旗号。范书豪看着他妹妹，他比较深沉而老于事故的，他知道这个从小被骄纵的妹妹已经火了，就暗中拉了拉雅珮的衣服，示意她转圜，一面对范书婷说：“书婷，叫他们给你特别做一个芝麻糊吧，你最爱吃的……”“胡闹！”范书婷说：“到四川馆来叫广东点心，哥哥，你脑筋不清楚吗？正经八百的，你还是去叫一客红豆刨冰来吧！反正现在的餐馆，东南西北口味都有，冷的热的甜的咸的一应俱全……”“书婷！”雅珮微笑的说：“人家董小弟和你开玩笑呢！”她扯了书婷一下。“你真是的，人家年纪小，别让人难堪。”她望着竹伟：“你在读中学吗？董小弟？”“中——学？”竹伟愣愣的问，回过头来看芷筠：“姐，我要去读中学了吗？我可以进中学了吗？”“哦，”雅珮勉强的笑着：“或者你已经读大学了，对不起，我实在看不出你有多大？”“三姐！”殷超凡叫，微微的皱起了眉头。“我们谈点别的吧，你们别把目标对准了他！”“当然，超凡，”雅珮忍着气说：“我可不知道咱们家的少爷，现在交的朋友都如此尊贵……”“雅珮！”范书豪说，

打断了她。“原是我们不好，”他赔笑的看着殷超凡：“本来也是路过这儿，看到你的车子停在门口，书婷就说要来抓你，说你买了新车，该敲你一顿，别无他意！你可别介意啊……”“如果介意，我们就走吧！”范书婷尖声说。

原来车子是他的！芷筠模糊的想着，还有多少事，他是瞒着她的呢？这问题很快的从她心底掠过，她无暇顾及车子和其他问题，只是心慌意乱的想着，如何来解释竹伟所造成的误会！看样子，那位范书婷和那位三小姐都已经被触怒了，如果她再不开口，这误会会越搅越深。她心里有些气殷超凡，他怎么那么呆呢？难道他不会把雅珮叫到一边，悄悄告诉她吗？……是了！他不愿意讲！和竹伟这种低能儿交朋友，是一件羞耻！是一件不可告人的事情！她吸了口气，眼睛里有一层淡淡的水汽在弥漫，你不愿意讲，我却难以隐瞒真相呵！

“殷小姐，”她面对着雅珮说，她原想叫一声“三姐”的，但是，她体会到雅珮与她之间的距离，遥远得像有十万八千里，这声“三姐”是怎么也叫不出口了。“请你和范小姐都别误会，我弟弟……我弟弟……”她看了竹伟一眼，当着他面前，她一向避免用“低能儿”“智能不健全”等字样的。“我弟弟并没有恶意，他一向都是这样子……他……”她说不下去了，只是用一对祈禱的、哀恳的、悲切的眸子，默默的望着雅珮。这眼光令雅珮恻然心动了。她惊愕的看着芷筠，再望向竹伟，这时，竹伟正茫然而困惑的注视着芷筠，听到芷筠一连串的“我弟弟……”他就不由自主的瑟缩了，再看到芷筠那悲哀的眼神，他就更加心怯了。他把身子往椅子上缩了缩，悄声问：“姐，我做错了？”“啊呀！”范书婷失声叫了出来：“原来他是个白……白……白……”“书婷！”范书豪及时叫，硬把范书婷那个“痴”字给赶了回去。雅珮把眼光困惑的调向了殷超凡，这算是怎么回事？殷超凡所结交的朋友是越来越古怪了。最近，他一天到晚忙，神龙见首不见尾，外面早风传他在大交“女朋友”，难道就是这个董芷筠？她询问的看着殷超凡。这时，殷超凡反而坦然了，好吧！他心中朦胧的想着，干脆，你们愿意怎么想就怎么想吧。俗语说的：“是福不是祸，是祸躲不过！”反正大家已经面对面了。“三姐，”他说，紧盯着雅珮，眼光里充满了率直的、肯定的热情，这表情使雅珮吃惊了。他从殷超凡眼睛里读出了太多的东西；爱情！是的，他在恋爱，他眼里充满了爱情，但是，他不可能是“认真”的吧？“正好你今天碰上了，你就多认识一下芷筠吧！我正考虑着，什么时候带芷筠回家去见见……”不要！雅珮心里闪电般的想着。这是不能、也不允许有的事！你昏了头了！男孩子都会忽然间昏头的，即使你有这个打算，也别在范家兄妹面前说出来！范书婷对你早就一往情深，决不能凭空受这样的打击与侮辱！她慌忙开了口，把殷超凡说了一半的话硬给混掉：“好呀，超凡，我是很喜欢交朋友的！董小姐，你在读书还是做事？”“做事。”芷筠说：“我在一家进出口行上班，在嘉新大楼。”“哦，”雅珮说得又快又急。“真能干，看你小小年纪，就已经做事了！”她的眼珠转动着，拚命想找一个打岔的话题，却越着急就越想不起来。不管谈点什么，先混过今晚去，再慢慢和超凡谈个清楚，交女朋友玩玩没关系，如果认了真，就要考虑得面面俱到。这个董小姐，谁知道她是什么背景？什么来历？但，她有个不太正常的弟弟倒是实在的。“你……你们今天到哪儿去了？”她问出一句最不妥当的话来。

芷筠看看殷超凡，怎么说呢？那地方没有名字。有云海，有秋歌，有紫苏，有松林，有梦想……却没有名字。紫苏，松林，“抓得住的秋天”，你抓

得住吗？她问自己，你什么都抓不住！在紫苏面前的誓言，已经很遥远了，有一百年、两百年，几千几万年了！那时候，你认识一个殷超凡，你以心相许，而现在，这个殷超凡却是陌生的，陌生得像是你从未认识过，你甚至不知道他的家庭，他的环境，他的一切的一切！

“我们去了郊外。”殷超凡代替芷筠回答。

“郊外？”范书婷含笑的盯着殷超凡。“从什么时候开始的？你会对郊外感兴趣？我以为你只喜欢泡夜总会呢！对了，告诉你，”她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，把手轻压在殷超凡的肩头，一股亲热状。“上星期我去华国，他们告诉我，你带了个漂亮的小姐在那儿大跳贴面舞，那位小姐是不是就是这位董小姐呀？”殷超凡吓了一跳，上星期根本就没去过华国！他望着范书婷，在她眼底看出一丝不怀好意的恶作剧，他就狠狠的瞪了她一眼，一本正经的说：“少胡扯了，你明知道没这回事！”“没这回事？”范书婷大惊小怪的说：“人家怎么说得清清楚楚呢？还说那小姐穿的是件很流行的露背装！哦哦……”她做出恍然大悟的神情。“我知道了！别板脸呵，超凡！我泄漏了你的秘密是不是？董小姐，”她转头对着芷筠：“你可别找他麻烦，你和他做朋友，当然知道他的德性，他们殷家，风流成性是祖传的！三姐，”她又对雅珮伸伸舌头：“你例外！”“书婷！”殷超凡喊。严厉的看着她，心里气得发抖，你顺着口胡说吧，人家芷筠对我的身世根本没弄清楚，万一她认了真呢？他正想发作，菜上来了。雅珮看到殷超凡的脸色发青，就赶快说：“快！大家趁热吃吧！”一上来，就是四个热炒。放在竹伟面前的，正好是一盘炒松仁。竹伟早就等得不耐烦了，坐在那儿，浑身乱动，好像椅子上有东西扎他一样。好不容易把菜等来了，他拿着筷子，就发起呆来了。炒松仁是他从来没吃过的菜，也从来不认得，他瞪大眼睛，愣愣的说：“姐，怎么瓜子也可以炒来当菜吃呢？”范书婷正喝了一口可乐，听到这句话，她“噗”的一声，差点把整口可乐喷出来，她慌忙抓了一条餐巾堵住嘴，却呛得大咳特咳起来。她一面咳，一面忍无可忍的叫：“哎哟，我的妈！哎哟，我的老天！哎哟，我的上帝！怎么会有这种事情？”芷筠的脸色变得像纸一样白了，她乌黑的眼珠大大的睁着，一瞬也不瞬的望着范书婷，小小的脸庄重而严肃，薄薄的嘴唇紧紧的闭着，倔强、屈辱、愤怒、悲切都明显的燃烧在她眼睛里。范书婷起先还捧着肚子笑，接着，就在这严厉的注视下回过神来。一接触到这对黑幽幽的眸子，她就不自禁打了个冷颤，立刻，这眼光里那种尖锐的责备和倔强的高傲把她给打倒了！

怎么，这女孩还骄傲得很呢！她自以为是什么？已经成了殷家的少奶奶了吗？凭她？这样一个小小的、寒酸的女孩？她竟然敢以这种轻蔑的眼光来注视她？以这种无言的责备来屈侮她？她被激怒了。挺起脊梁，依然笑嘻嘻的说：“别生气，董小姐，我知道你弟弟有病，可是，我想你心里有数，殷家的财势是众所周知的，只要你当得成台茂公司未来的女主人，殷超凡可以为你弟弟开一家精神病院！”“书婷！”殷超凡大吼了一声。可是，晚了，芷筠把眼光调到了他脸上，那么森冷的、哀伤的、悲切的、愤怒的、责备的眼光，像一把尖锐而冰冷的利刃，一下子从他心脏中插了进去。他焦急的伸手抓住她的手，感到那只手在无法抑制的颤栗着，他的心就痉挛成了一团，冷汗顿时从他额上冒了出来。他心里有千言万语想要解释，却不知从何说起，只能痛楚的叫了一声：“芷筠！”芷筠把手从他手中抽出来。台茂公司的小老板！原来他竟然是全省闻名的豪富之家的独生子！他什么都瞒着她！什么都

欺骗她！她只是他一时的消遣品！怪不得他对家中也只字不提！她只是人家阔公子的临时玩物！而今，却居然被当众指责为钓金龟婿的投机者！她站起身子，一把拉起了竹伟，轻轻的、冷冷的、命令的对竹伟说：“竹伟！我们走！”竹伟惶恐的站起身来，不解的看着芷筠，困惑的说：“怎么了？姐？我们不吃炒瓜子了吗？”殷超凡跟着跳了起来。

“芷筠，要走，我跟你们一起走！”“不敢当！”芷筠冰冷而愤怒的看了殷超凡一眼。回过头来，她把眼光停在雅珮的脸上。“殷小姐，我以我死去的父母发誓，我从不知道殷超凡是台茂公司的小老板，我也从没有羡慕过殷家的财势，现在，我才恍然大悟！你放心，我决不会去高攀你们殷家！”说完，她拉着竹伟就往外走去，走得又急又快。竹伟踉跄的跟在她后面，还在不住口的问：“姐，你生气了吗？姐，不吃东西了吗？姐，我做错事了吗？”芷筠咬紧了牙关，死命忍住那汹涌的，在眼眶里泛滥的泪水。一手拖住了竹伟，她几乎是逃命般的往楼下冲去，冲下了楼，冲出了餐厅，冲往了大街。

这儿，殷超凡望着范书婷，第一个冲动，他真想给她一个耳光。但是，他忍住了，苍白着脸，他额上的青筋在跳动着，眼睛里几乎冒出火来，憋着气，他从齿缝里，咬牙切齿的对范书婷，一个字一个字的说：“范小姐，你真卑鄙！真冷酷！真没有人性……”“超凡！”范书豪叫，本能的挺身而出，要保护他的妹妹。“你这是什么意思？”“什么意思吗？”殷超凡直眉竖目的对范书豪说：“殷家的财势是众所周知的，你当了殷家的姑爷，殷雅珮的陪嫁可以给你们范家造一座大坟墓！”“超凡！”雅珮恼怒的大吼：“你疯了吗？你？”“看样子，”范书婷气得浑身颤抖，泪珠在眼眶里打转。“疯病也会传染的！”“是的，”殷超凡逼近了范书婷，涨红了脸大叫：“你最好离我远远的，免得我疯病发作，把你给勒死！”喊完，他抛下了手里的餐巾，就对楼下冲去。

到了大街上，芷筠和竹伟都早已不见人影。他跳上了自己的汽车，发动马达，就往饶河街飞快的驶去。一路上，又超速，又闯红灯，他完全顾不得了，所有的意识、思想，和心灵里，都只有一个渴望，见到芷筠！解释这一切！是的，解释这一切，他必须尽快解释，因为，芷筠显然是误会已深，而心灵上，已伤痕累累了！好不容易，车子到了芷筠的家门口，一眼看到窗内的灯光，他松了一口气，还好，她回来了！最起码，她没有负气在街上乱跑，那么，只要见到她，只要讲清楚，她一定能了解的！一切的隐瞒，一切的撒谎，一切的做作，只为了怕失去她！下了车，他站在她家门口，重重的、急迫的敲着房门。

门内，芷筠的声音清楚的传了出来。

“殷超凡，请你走开，不要再来打扰我，我决不会开门的！”“芷筠！”他喊：“芷筠！你开门！你不要误会我，你要听我把话讲清楚！”“我不听！”芷筠的声音里带着哽咽。“你捉弄我还捉弄得不够吗？如果……如果你还有一点存余的良心，就请你……饶了我吧！”听出她声音里的哽塞，他更急了，更慌了，更乱了，他重重的拍着门，大叫着说：“芷筠，你开门！你听我说！”“我不听！不听！不听！”她也叫着。

“芷筠！”他把脸孔贴在门上，放软了声音，哀声求告着：“我求你开门，我从不求人什么。”她不应。“芷筠！”他柔声叫。

她仍然不应。“芷筠！”他大吼了起来。“你再不开门，我就要破门而入！我就不相信，你这一扇门阻挡得了我！”他用脚重重的踹门，又用拳头

重重的捶门。

“豁啦”一声，门开了。芷筠满脸泪水的站在门口，张着那满是水雾的眼睛，惊愕、悲痛、困扰、而无助的望着他。

“你到底要怎样？”她喘着气问。“请你不要——欺人太甚！”听她用“欺人太甚”四个字，他觉得心都碎了。也觉得被曲解，被侮辱了。相识以来，他何曾“欺”过她？只为了范书婷的一场表演，她就否决一切了！他推开她，直闯了进来，把门用力的关上。他直直的望着她。

“你认为，我们之间，就这样完了？”他问，声音里不由自主的带着火气。“就这样完了。”她简短的说，退后了一步。

“因为你发现我是台茂的小老板？”“因为你自始待我没有诚意！”“诚意？”他恼怒的大叫了起来。“就因为太有诚意，才处处用心，处处遮瞒！你动不动就说我们是两个世界里的人，我敢说我的身分吗？我敢告诉你我出身豪富吗？你如果有点思想，也不能因为我是殷家人而判我的罪！你讲不讲理？你有没有思想感情……”“不要吼！”她含泪叫：“我不管你的动机，我只知道你一直在欺骗我！即使你没有欺骗过我，经过今晚的事，我也不能和你继续交往了！殷少爷，你请吧！我渺小贫穷，无意于去和什么穿露背装的女士争宠……”“露背装！”他大吼大叫：“原来你居然相信有个什么穿露背装的女人！上星期我几乎天天和你在一起，你说说看，我有什么时间去华国？那是范书婷捏造出来的，你怎么这么愚笨，去相信范书婷……”“范书婷？”她瞅着他，含泪的眸子又清亮，又锐利，又冷漠。

“难道你和范书婷之间，也什么事都没有过吗？你敢说没有吗？否则，她为何要捏造事实？”他瞪着她，结舌了。和范书婷之间，虽没有什么了不起的“事”，却也不能说完全“没事”！一时间，他说不出话来，只是睁大眼睛，紧紧的瞪着她。一看他这表情，芷筠心里已经有数。她废然的垂下头，忧伤，疲倦，而心灰意冷。

“请你走吧，殷超凡！我不和你吵架，也不和你讲理，只请你高抬贵手，放我一条生路！你也目睹了你家人亲戚对我的态度，我和你在一起，能谈得上未来和前途吗？事实上，你也明知道没有未来和前途的，否则你不会隐瞒我！我了解，我懂得……”她的睫毛低低的垂着，声音冷淡而清晰，柔弱而固执：“我在嘉新上班，接触到的商业界大亨也不在少数，你们这些公子哥儿，追求片刻的刺激，逢场作戏……”她开始摇头，重重的摇头，长发在胸前飘荡。“我们这场戏可以闭幕了。”“芷筠？”他被触怒了，伤害了！他沉重的呼吸着，不信任的望着她。“我们今天才发过誓，而你仍然认为我在逢场作戏！”“任何戏剧里都有誓言，相信发誓对你也不稀奇！”“你……”他愤怒得声音都变了，用手指着她，他脸色一阵青一阵白，只觉得胸口热血翻涌，头脑里万马奔腾，嘴中一句话都说不出来，半晌，他才咬着牙说：“你混帐！你没良心！”她颤栗了一下。“交往一场，换得这样两句评语，也不错！”她幽幽的说，声音冷得像冰山中的回音。走过去，她打开了大门。“再见，殷先生！”“芷筠！”他叫，直喘着气。发现事态的严重，他竭力想抑制自己的火气。“不，不，不要这样，芷筠，我追来不是为了和你吵架……”他伸手握紧她的手腕。“请你听我解释，芷筠……”她立刻挣开了他，让在一边。好像他手上有细菌似的。

“别碰我！”她低语。“我累了，请你回去！在你家，你或者是一个王，在我这儿，你却不是主人！请吧！殷先生！”怒火重新在殷超凡胸口燃烧起

来，而且，一发就不可止。从没有碰到过如此执拗的女人，如此骄傲，冷漠，不讲理！他又开始大吼大叫了：“你到底是什么道理？即使我的姐姐和朋友得罪了你，我的过失在什么地方？……”“你是另一个世界中的人！”“谁是你的世界里的人？”他大声问。

她抬眼看他。“霍立峰。”她清清楚楚的说。

“霍立峰！”他吸了口气，像是挨了狠狠的一棒，他睁大眼睛，冒火的瞪着她，似乎眼睛里都要喷出血来。“原来，这才是你要我离开的原因！为了那个小流氓！”他愤愤的一甩头，掉转身子，他像负伤的野兽般冲出了大门，“砰”然一声，把房门碰上。车子几乎立即就发动了，冲向了秋风瑟瑟的街头。

芷筠听到他的车子开远了，车声消失了。她的身子软软的溜了下来，她就像堆融化的雪人般瘫软在地上，倚着门坐着，弓着膝，她把头深深的埋在膝上。十月十三日！她模糊的想着，抓住这个秋天！抓住每年的秋天？她早就知道，连“明天”都没有了！十三是个不吉利的数字！

“姐，姐，”竹伟悄悄的溜了过来，蹲在她身边，怯怯的，关心的摇着她。“姐，你怎么了？姐，你哭了？殷大哥为什么要发脾气？是我做错了什么？”芷筠抬起头来，面对着竹伟那对天真而关切的眸子，和那张质朴憨厚的脸庞，她再也忍不住，一把把竹伟的头揽在怀里，她终于哭了起来，一面哭，一面喃喃的说着：“竹伟，我们要找一个地方，找一个没有人的地方，我们什么事都不做，什么人都不见，我们——采草莓去！我们一定要找到这样一个地方！”

8

一夜没有睡觉，早上，芷筠去上班的时候，脸色是苍白而憔悴的，眼睛是疲倦而无神的，精神是委顿而恍惚的。坐在办公桌前，她像个失魂落魄的幽灵。

这一整夜，她通宵没有阖眼，但是，她却很仔细、很冷静的思考过了。从第一次见到殷超凡开始，一直想到这场意外的“落幕”。他们的交往，像一场连一场的戏剧，却是个编坏了的戏剧。殷文渊的儿子！她怎会料到殷超凡竟是商业巨子殷文渊的儿子？如果她早知道，她根本不会允许这场戏有任何发展，殷家的企业之大，财力之厚，家世之好，是人尽皆知的！她董芷筠，除了有个傻弟弟之外，一无所有，她凭什么去高攀殷家？怪不得范书婷要把她当成个投机取巧，趋炎附势的女人！岂止范书婷，她相信任何人知道殷超凡的身世的话，都会有此想法。这世界原就如此现实，人心原就如此狭窄的呵！想过一千次，怀疑过一千次，追忆过一千次……到底殷超凡对她是真情还是假意？殷家的独生子！他当然见惯了名门闺秀，二十四岁！他决不可能对她是初恋！现在回想起来，殷超凡在她面前一直讳莫如深，既不谈家庭，也不谈女友。如果他从开始就在玩弄她，他应该是一个第一流的演员，他竟使她相信他的爱情！竟使她为他疯狂，为他痴迷，为他喜悦和哀愁！但是……但是……但是……如果他并非玩弄她，如果他确实爱上了她，如果他是真心的，如果那些誓言都发自肺腑……傻呵！董芷筠，她打断了自己的思想。你只是个愚笨的、无知的、爱做梦的傻女孩！

他凭什么要爱上你呢？论色，你甚至赶不上那个范书婷！论才，你又何才之有？论家世，论门第，论出身……你没有一项拿得出去！爱上你？他为什么要爱上你？如果他真心爱上你，他会一切隐瞒你吗？他会在餐厅中不知所措吗？他会见到自己的姐姐和家人就坐立不安吗？如果他真心爱上你，你应该是他的骄傲，他的珍宝，不是吗？在爱情的国度里，何尝有尊卑贵贱之分？但是，他却那样“羞”于将你介绍出去啊！这样的态度，这样的感情，你居然还“迷信”是“爱”吗？董芷筠，别傻了，别做梦了！他只是玩腻了大家闺秀，而找上你这个蓬门碧玉来换换胃口而已！可是，那小屋中的长吻，那松林中的誓言，那多少黄昏的漫步，那多少深夜的倾谈，那红叶下的互诉衷曲，那秋风中的海誓山盟……难道完全都是虚妄？完全都是谎言？人类，岂不是太可怕？从今以后，还有什么男人是值得信任的？什么感情是值得追求的？不！不！不愿相信这些是假的，不能相信这些是假的……那般超凡，不该如此戏弄她呵！假若都是假的，他又何必再追到小屋中来解释，来祈谅，来求恕？不，她困扰的摇头，他或者、或者、或者是真的！你总该相信有那么一点点“或者”的可能呵！

但是……她陡的打了个冷颤。即使是那个“或者”，即使他对她动了真情。他们殷家，是她轻易走得进去的吗？那雍容华贵的三姐，那盛气凌人的范书婷，那个未来的姐夫……就这已经见过面的三个人，就没有一个对她有好感！好感！傻呵，董芷筠！他们甚至仇视你，侮辱你，这样的家庭，你休想、休想、休想了！从此，殷超凡三个字要从你生命里彻底的抹煞，从你思想里完全的消失……你虽一无所有，至少，还可以保存一点仅有的骄傲，如果再执迷不悟，你就会掉入万劫不复的地狱，永无翻身的机会了！董芷筠，你毁灭了不足惜，可怜的竹伟却将何去何从？这样一想，她心中就猛的一阵抽搐，神志似乎有片刻的清明。是了！一切都结束了，再也没有殷超凡，再也没有松林，再也没有秋歌，再也没有梦想和爱情了。她茫然的抬起头来，望着桌上的打字机和文件……心里却一阵又一阵的绞痛起来，痛得她手心冰冷而额汗涔涔了。

“董芷筠！”方靖伦走了过来，他已经悄悄的注视她好半天了。这女孩怎么了？那苍白的脸庞如此凄惨，如此无助，那眼底的悲切和迷惘，似乎比海水还深，盈盈然的盛满在那眼眶里。“你不舒服吗？”芷筠一震，惊觉了过来，她慌忙坐正身子，望着打字机上待打的文件。“哦，没有。我就打好了，方经理。”她开始打字，只一忽儿，她就打错了。换了一张纸，她再重新打过，又错了。她换上第三张纸，当那纸再被打错的时候，她颓然的用手支住头，伏在桌上。方靖伦再也按捺不住，他走近她，温和的望着她。

“怎么了？”他柔声问。“你有什么不如意的事吗？你碰到什么烦恼吗？”哦！她咬住嘴唇。别问吧！别问吧！别问吧！泪水在眼眶里翻涌，她“努力”的要去忍住它。方靖伦把她的椅子转过来，她被动的抬起头来了。他的眼光那样温存的、关切的、柔和的停驻在她的脸上，他的声音诚恳而低柔的、坦白的问着：“是为了那个男孩子吗？那个常来接你的男孩子？他怎样了？他伤了你的心？”她仰望着他，透过那层盈盈水雾，方靖伦那温和儒雅的脸正慈祥无比的面对着她，像一个忠厚长者。她心里涌起一股翻腾的浪潮，泪水再也无从控制，就疯狂般的沿颊奔流下来。张开嘴，她想道：“我没什么！”可是，嘴才一张开，许许多多的委屈、悲愤、无奈……和那自从父亲去世以后，她所肩负的那副沉甸甸担，都化为一声沉痛的哭泣，“哇”

的一声就冲口而出。顿时间，各种痛苦，各种委屈，就像潮水般的汹涌而至，一发而不可止。方靖伦慌忙把她的头揽在自己怀里，拍抚着她的背脊，不住口的说着：“怎么了？怎么了？芷筠？”感到那小小的肩头，无法控制的耸动，和那柔软的身子，不停的颤栗，他就被那种深切的怜惜所折倒了。他低叹一声，挽紧了她的。“哭吧！芷筠！”他柔声说：“哭吧！如果你心里有什么委屈，与其自己熬着，你还不不如痛痛快快的哭一场吧！”芷筠是真的哭着，无法遏止的哭着，那泪泉像已开了闸的水坝，从灵魂深处不断的向外汹涌。她不知道自己哭了多久，直到一阵敲门声传来，她才惊觉的抬起头，赶快回转身子，但是，来不及了，门开了。进来的是会计李小姐，一见门里这副情况，她就僵在那儿了，不知是该进来，还是该出去。芷筠低俯着头，不敢仰视。方靖伦有几秒钟的尴尬，就立即回过神来，他若无其事的接过李小姐手中的卷宗，目送李小姐出了门，他把房门关上，而且锁住了。

芷筠抬起头来，脸上仍然泪痕狼藉。

“对不起。”她嗫嚅的说。“我……我……不知道怎么了？我……对不起。”他取出一条干净的手帕，递给了她。

“擦擦眼泪！”他神态安详，语气轻柔。“到这边沙发上来坐一坐，把情绪放松一下好吗？”她接过手帕，无言的走到沙发边坐下。用那条大手帕拭净了脸上的泪痕，她开始害羞了，低着头，她把手帕铺在膝上，默默的折叠着，心里又难堪，又尴尬，又羞涩。方靖伦坐在她身边，燃起了一支烟，喷出了一口浓浓的烟雾。

“好一些了吗？”他问。

她点点头。“要不要喝点咖啡什么的？我叫小妹上楼去叫。”他说。顶楼，是著名的“蓝天”咖啡厅。

她很快的抬起眼睛，瞬了他一眼。

“你怕流言不够多？”她低问，坦率的。“现在，外面整间办公厅里，一定都在谈论了。”“又怎样呢？”他笑笑，凝视着她。“这是人的世界，做为一个人，不是被人谈论，就是谈论别人。”她不自觉的微笑了一下。

“哦，总算看到你笑了。”他笑着说：“知道吗？整个早上，我一直面对着一张世界上最悲哀的脸。”他收住了笑容，把手盖在她的手上，郑重的说：“我想，你并不愿意告诉我，你到底发生了什么事，是不是？”她哀求似的看了他一眼。

“好的，我也不问。”他吐了一个烟圈，眼光温和的停驻在她脸上。烟圈慢慢的在室内移动、扩大、而消失。室内有好一阵的沉寂。蓦然间，电话铃响了起来，芷筠吓了一跳，正要去接，方靖伦安抚的按了按她的手，就自己走去接了电话，只“喂”了一声，他就转头望着芷筠。

“芷筠，你的电话！”芷筠微微一愣，谁会打电话来呢？站起身子，她走过去，拿起了听筒。“喂？”她说。“芷筠？是你吗？”她的心“怦”然一跳，是殷超凡！立刻，她摔下了听筒，挂断了电话，她挂得那样急，好像听筒上有火烧了她一般。方靖伦深沉的，若有所思的望着她，默然不语。她呆站在那儿，瞪视着电话机，整个人都成为了化石。

铃声又响了起来，芷筠颤栗了一下，就睁大了眼睛，直直的望着那电话机。方靖伦站在一边，只是大口大口的吐着烟雾，静静的审视着她。终于，她伸出手去，再度拿起了听筒。

“喂！芷筠？”殷超凡叫着，带着令人无法抗拒的迫切与焦灼。“你不要

挂断电话，你听我说！我在你楼上，在蓝天！你上来，我们谈一谈，我非见你不可！喂喂，芷筠，你在听吗？”“我不来！”她软弱的说：“我也不要见你！”“你一定要见我！”他命令的，几乎是恼怒的。“我等你半小时，如果你还不上来，我就到你办公厅来找你！芷筠，你逃不掉我，我非见你不可！我告诉你，芷筠，昨晚我糊涂了，我不对，你要听我解释……”“我不听！我不听！”她慌乱的说，又要收线。

“芷筠！芷筠！”他大叫：“我等你，你一定要上来！否则我会闹到你办公厅里来，我不管好看还是不好看……”她再度抛下了听筒，回过身子来，她面对着方靖伦，她的脸色白得像一张纸。眼睛睁得好大好大，那黑眼珠深黝而无助，嘴唇上连一点血色都没有。方靖伦迅速的走过去，一把扶住了她，他说：“你不许晕倒！芷筠！”“我不会，我不。”她软弱的说，挣扎的靠在桌子上，求助的看着方靖伦。“帮我一个忙，请你！带我出去，请你带我出去！”“到什么地方去？”方靖伦不解的。

“随便什么地方！只要离开嘉新大楼！”方靖伦熄灭了烟蒂，很快的拿起了自己的上装，又顺手把芷筠椅背上的毛衣拿了过来，披在芷筠肩上，他简短而明白的说：“走吧！”开了门，穿过那许多职员的大办公厅，他们在众目睽睽下往外走，那些职员们都侧过身去，故意忙碌着，故意不加注意，而事实上，每个人的眼角都在扫着他们，到了门口，方靖伦回过头来，对接线小姐说：“如果有人找董小姐，告诉他董小姐已经回家了！”那接线小姐张大眼睛，一个劲儿的点头。

走出嘉新大楼，到了停车场，芷筠上了方靖伦的汽车。车子开上了中山北路，驶向林森路。芷筠直挺挺的坐着，像个小木偶，始终一语不发。方靖伦看了看她，也不多说什么，径直把车子停在林森路的一家咖啡馆前面。

他们在一个幽暗的卡座上坐了下来，这家咖啡馆布置得极有欧洲情调，墙上有一盏盏像古画里的油灯，屋顶上是大根大根粗拙的原木，桌布是粉红格子的，上面也有盏有玻璃罩子的小油灯。芷筠软软的靠在沙发里，灯光下，她的脸色更白了，她把头倚在墙上，眼睛愣愣的望着桌上的灯光。方靖伦注视着她，微微的皱了皱眉。她病了，他想。她似乎随时都会倒下去。为她叫了一杯咖啡，他自己叫了一杯酒，坐在那儿，他静静的看着她。她像个幽灵，像个毫无生气，毫无目的的幽灵。咖啡送来了，那浓烈的香味刺激了她，她勉强的振作了一下，忽然端起杯子，大大的咽了一口，然后，她喘了口气，似乎从另一个遥远的世界里回来了，她轻声的说了句：“真对不起，方经理。”“他是谁？”他单刀直入的问。

她惊悸的凝视他，眼中有痛楚与惶恐。沉默了片刻，她垂下睫毛，望着面前的杯子，再抬起眼睛来的时候，她眼里有层蒙胧的雾气。“我可不可以吃一点东西？”她可怜兮兮的问：“我想起来了，我今天没吃早饭，昨天也——没吃晚饭。”他皱眉，立刻叫来了侍者，他盯着她。

“昨天的午饭总吃了吧？”她睁大眼睛，昨天带了野餐，在那满是云、满是风，满是红叶的山上……竹伟把野餐全吃掉了。唉！那是几百个世纪之前的事了，怎会就是昨天？她迷惘的摇了摇头。

他叹了口气。怪不得她如此虚弱，如此苍白！他嫉妒那个使她这样失魂落魄的男孩子！

给她叫了一客咖哩鸡饭，又叫了许多点心。她吃了，却吃得很少很少，她显然是食不下咽。推开了盘子，她抬起眼睛来，坦白，真挚，而感激的望

着他。

“知道殷文渊吗？”她问。

他怔了怔。“台茂水泥公司的殷文渊？”他反问。

“是的。你刚刚问我那是谁？他就是殷文渊的独生子，他的名字叫殷超凡。”她费力的吐出那个名字，眼里的雾气更重了。她的眼光迷迷蒙蒙的停留在那盏小油灯上，沉默了。

“就这样吗？”他问。诧异的望着她。

“就这样。”她轻声说。“请帮我摆脱他。”他握着酒杯，慢慢的啜了一口，仔细的审视着她的脸庞，她看来孤独、怯弱、而又有种难解的固执与高傲。

“你真的要摆脱他吗？”他问。“为什么？”她用手支着头，注视着咖啡杯里的液体。

“我必须回答这问题吗？”“不。”他摇摇头，情不自已的伸手握住她的手，他的眼光深沉的、紧迫的望着她的眼睛，她无法继续看咖啡杯了，她被动的、忧郁的迎视着他的目光。“你不必告诉我理由，”他说。“只是，你请我帮你做一件事，你知道结果会怎样吗？”他叹了口气：“一只兔子在逃一只狼的追逐，途中，它遇到了一只老虎，它说：‘老虎！救我，帮我摆脱那只狼吧！’老虎欣然从命，它帮兔子赶走了狼……然后……”他再啜了一口酒，燃起一支里，里上的火光在跳耀着，他的声音低沉而略带悲凉。“有谁来帮兔子摆脱那只老虎呢？”芷筠惊悸的望着他。“你是老虎吗？”“我是的。”他坦白的说。“我不想欺骗你，也不想做一个伪君子。所以，芷筠，想想清楚！假如你不如此善良，如此纯洁，如此充满了高傲与动人的气质，我或者会对你玩一些手腕。可是，你真纯得让我无从遁形，所以，我只好坦白的说出来。芷筠——”他叹口气，困难的说：“或者，你更该摆脱的，不是他，而是我！”“哦！”芷筠用手抱住头，苦恼的呻吟着。“不要！请你不要，我真的要病倒了。”他把酒杯送到她的唇边，命令的说：“喝一点！”她啜了一口，呛住了，接着，就咳了起来。

然后，她又重新把头倚到墙上去了。她的声音软弱而无奈：“难道男女之间，没有友谊吗？”“有的，只是，像火边放着冰块，要不然就是冰块溶解，要不然就是火被扑灭，要长久维持现状，是不可能的！”她望着他。“或者，那只兔子应该走得远远的，既躲开狼，又躲开老虎！”她说。“是的！”他真挚的回答。“但是，那只老虎虽不好，却足以抵挡别的猛兽！”他重新捉住她的手。“想想看！芷筠，想想看！我的举例并不恰当，但，我不知怎么说好，你美好得像朵小花，应该有个暖房把你移植进去，如果我比现在年轻十岁，如果我没有家累，我会是一个很好的暖房，而现在，我觉得我在要求你做件荒谬的事，我觉得自己很卑鄙！但，我又不愿放过你……”她深深的、深深的凝视着他，眼里竟涌起一股奇异的、悲哀的同情。“哦，方经理，你比我矛盾！”她说：“你既希望捉住我，你又希望我逃开你！”她轻轻的摇头，站起身子。“我要走了，给我一天假，让我想一想！”他眼睛发亮的望着她。

“你真愿意考虑？你甚至不问我给你的是什么？”“我知道你能给的是什么。”她说。“你是个好人，方经理，你真该对我用一点手腕的，那会容易得多。尤其在现在的情况下！”她叹气，往门口走去。

他跳起来。“我送你回家。”“我不回家。”“你要到什么地方去？”“我要走一走，你让我一个人走一走，我现在心慌意乱，我必须想想清楚，你不要

管我！你让我去吧！”他一把抓住她，把她握得紧紧的。

“我不会让你单独去‘走一走’，你软弱得风都可以吹得倒，我送你回家去！”她不坚持，事实上，她已无力于坚持，正像方靖伦说的，她软弱得风都可以吹得倒。在严重的头晕目眩中，她一任方靖伦把她揽进车子。靠在椅垫上，她用手支着额，开始觉得真正的不舒服起来，我不能生病，她模糊的想，我连生病的条件都没有！她告诉了方靖伦地址，努力的让自己振作起来。当车子到家门口，她觉得自己已经没事了。方靖伦停了车，把她搀下了车子。有个人影坐在大门口。

“竹伟！”她叫。那人跳了起来，不是竹伟，是满面怒容的殷超凡！他的脸色比她的好不了多少，憔悴、苍白，满满的胡子，衣衫不整，头发零乱，眼睛里布满了红丝。他站在那儿，像个备战的公鸡，竖着浑身的羽毛，他的眼睛冒火的盯着她，咬牙切齿的说：“芷筠！”

你好狠！你到底是什么意思？你凭什么躲开我？如果我……”“哦！”她轻笑着，半歪在方靖伦身上，她对方靖伦悄声说：“老虎送兔子回家，狼却守在门口！哈！”她笑了起来。

殷超凡的脸色更白了，他惊愕，不解，而愤怒的紧盯着他们。芷筠站直了身子，挽住方靖伦的胳膊，对殷超凡笑嘻嘻的说：“殷先生，你该认识认识方经理，他是我的老板，一年多以来，我是他的私人秘书。如果你到我们公司去打听一下，你可以听到各种关于我们间的传闻！你知道，像我这样的女孩，是标准的投机者，我脚底下，并不是只踏着你这一条船！”殷超凡张大了眼睛，不信任似的看着这一切，方靖伦沉默着。殷超凡瞪着他，那深邃的眼睛，沉着的表情，他恹恹儒雅而从容不迫，他是漂亮的，成熟的，莫测高深的！殷超凡昏乱了，糊涂了，狂怒了，他大叫着：“芷筠！你算是什么样的女人？既有霍立峰，又有这个什么鬼经理！好，”他咬得牙齿发响。“我认了！我到底是个男子汉！还不至于可怜到向你祈求施舍的地步！”掉转头，他冲走了，踉跄的冲走了。这儿，方靖伦望着芷筠。

“知道吗？”他沉吟的说：“我不喜欢我扮演的角色！”“对不起，”她喃喃的说，扶着门框。“我抱歉！可是，在我晕倒之前，请你送我进房间里去……”她的话没有说完，就整个瘫软了下去，什么事都不知道了。

9

殷超凡仰躺在床上，双眼瞪着天花板，他一动也不动。他已经不知道这样躺了多久，室内的光线早已从明亮转为昏暗，那么，又是一天过去了，那么，他也可能躺了好几天、好几月，或者好几年了。反正，时间再也失去了意义！岂止时间，生命、事业、感情……到底还有什么对他是重要的？自从那晚在小屋门口见到芷筠和方靖伦……不，更早更早，自从在餐厅里，芷筠一怒而去开始，就什么都结束了。什么都结束了！他的狂欢，他的喜悦，他内心那股强烈而酸楚的甜蜜，都在一刹那间成为了灰烬！但是，这一切是为了什么？为了他是殷文渊的儿子？他的神志麻木，他的思想飘忽，事实上，他只是消极的、被动的躺在那儿，根本没有去整理自己的思想，他所有的意识都是紊乱的，他觉得自己在恨世界上每一个人，父亲、母亲、雅珮、范书

婷、范书豪、他自己，以及——芷筠！或者，他最恨的是芷筠，明知道她是他所有狂欢与幸福的源泉，她却可以狠心的抹煞了他！而且，竟不惜以霍立峰和方靖伦来屈侮他！女人，女人是什么，女人全是魔鬼！他恨她！他恨她！他恨她！他听到自己心中在疯狂的、喧闹的呐喊着。可是，在这一片喧嚷的“恨”字之中，却有股无法抗拒的力量，在那儿绞扭着他的心脏，绞得他痛楚而昏迷。于是，他用手抱紧了头，把身子蜷缩在床上，他听到自己的声音，在那儿挣扎的、呻吟的低唤着：“芷筠，何苦？芷筠，何苦？芷筠，何苦？”有人敲门，殷太太的声音从门外传了进来：“超凡！你到底是怎么了？你要把自己关多久才满意？快出来吃晚饭，你爸爸为了你，今天连经济部请客都没去！超凡，”殷太太柔声的、祈求的叫着。“你和你三姐吵架，也别吵得这样严重呀！一家人从小和和气气的，怎么现在反而斗鸡似的斗上了呢！超凡，到底是为了什么吗？雅珮说为了一个女孩子，咱们谁也没有反对你交女朋友呀！你不喜欢范书婷，就不要范书婷好了，没人勉强你呀！超凡！喂，超凡！”母亲敲着门：“你一直让妈这样在门口求你，你难道不会于心不忍吗？”“别理我！”殷超凡哑声低吼。“你们让我一个人待着好不好？谁都不要管我！”“唉！”母亲叹着气，“我如果能够不管你就好了！谁要我生儿育女来活受罪！”听出母亲那份忧伤和自怨自艾，他再也忍不住了，跳下床来，他跑去打开了房门。

“妈，我只是要一个人安静一下，我不想吃东西，也不想下楼，你们去吃你们的……”“哦！超凡！”殷太太瞪视着殷超凡，惊愕的叫着，立即就又心痛，又怜惜的用手去抚摸殷超凡的下巴。“就这么几天，怎么就瘦成这样子？你瞧瞧，瞧瞧！这是怎么回事吗？问雅珮，她也不肯说！你们到底为什么事闹成这样子吗？你们都不说，我打电话问书婷去！”“不要问书婷了！”楼梯口，雅珮伸着头说：“她已经快要气死了！”“那我问书豪！”“书豪吗？”雅珮扬了扬眉毛。“他的气就更大了，也在那儿发昏呢！还是少问为妙！”“这……这……”殷太太茫然失措的。“你们是在集体大吵架吗？”殷超凡阴郁的站在房门口，一句话也不说。雅珮抬眼望着他，被他那份憔悴、狼狈，和失魂落魄的样子所震慑住了。自从那天在餐厅里闹得不愉快以后，一连几天，她都避免和殷超凡碰面，主要的，还不在于和殷超凡呕气，而是要忙着安抚那颇被伤害的范书豪兄妹。在她心中，多少有些认为殷超凡的生气是为了丢面子，本来，书婷那天的表现就太过火了，难怪超凡生气！但，她不认为超凡会气多久，也不认为超凡会对那个董芷筠有什么如痴如狂的感情！自幼，超凡就是在女孩子堆中长大的，十六岁就追过一个二十岁的女孩子，三天后忘了，又和别的女孩玩在一起了，若干年来，也交了不少女友，没一个能维持到三个月以上，他总说“没味道”。雅珮也不知道怎样的女孩才“有味道”，但是，这个弟弟不会为女孩发狂动心，却是她能肯定的。所以，虽然她见过了芷筠，虽然看到超凡发火，她回家都不肯对父母多说什么，何必让他们操心呢？这事总会过去的！

可是，殷超凡这两天是越来越不对劲了，他要不然就满街乱跑，也不去公司上班。要不然就把自己锁在房间里，既不吃也不下楼。这样子并不是单纯的“生气”，他简直像是“失恋”了！失恋？怎么可能呢？如果他真喜欢董芷筠，也决没有到不了手的事！只要不认真，不谈婚嫁，她倒不反对弟弟和女孩“玩”。连殷文渊，她知道，在外面也有好几个小香巢呢！这根本是公开的秘密，母亲也装糊涂不闻不问，只要父亲维持婚姻的尊严，大家也

就融融洽洽的过日子，从没出过丝毫问题。到底殷超凡是怎么了？何以会弄得如此憔悴，如此消沉？雅珮不安了，姐姐到底是姐姐，她和超凡只差一岁，从小感情最好，别为了一点小事弄得姐弟真翻了脸。她想着，就从楼梯口走了过来，推开殷太太，她说：“妈，你别着急，叫周妈送点吃的到屋里来，你们吃饭去，我和超凡谈一谈！”“对了！对了！”殷太太慌忙说：“你们姐弟闹了别扭，你们自己去讲和。雅珮，你当姐姐的，凡事都让着他一点，啊？”“妈！你放心！”雅珮失笑的说：“让他二十四年了，还会和他认真吗？”“是啊，”殷太太说：“还是雅珮懂事！到底是姐姐嘛！”雅珮摇摇头，把殷超凡推进了房间，他关上房门，对屋里看了看，连灯都没开！床上的被褥堆了个乱七八糟，中午周妈送进来的鸡汤馄饨还原封不动的放在桌上。倒是咖啡壶还冒着热气，大约这两天就靠喝咖啡过日子！这人发疯了！她想，伸手开了桌上的台灯。

殷超凡把自己重重的掷在床上，用手枕着头，他又直勾勾的瞪大眼睛，望着天花板发愣。雅珮皱皱眉，拖了一张沙发，她坐在床边，注视着他说：“好吧，超凡，你说说看，你到底要气多久？”“一辈子！”他冷冷的。

“和我吗？”雅珮惊愕的问，唇边带着笑意。“我可没有安心要得罪你呵！”他闷声不响。“超凡，”她耐心而好脾气的说：“你要讲理呀！那天在餐厅，书婷的表现虽然不好，可是，女孩子嘛，心胸总狭窄一些，她一直以为你对她不错，忽然间撞到你带别的女孩子吃饭，当然，醋劲全来了……”“我才不管范书婷的事！”他烦躁的打断她。

“哦？”她深深的望着他。“那么，你所关心的，就是那位董小姐了？”他咬紧牙关，脸上的肌肉扭曲着。雅珮有些吃惊了，有些慌乱了，在餐厅里就有过的那种紧张的情绪又抓住了她，她愕然的说：“超凡，你是真的爱上她了？”殷超凡迅速的掉转头来面对着她，他的脸色发青，眼睛发红，神色阴郁而激动，像狂风暴雨之前的天空。他低低的、哑声的、悲愤的吼着：“是的，我爱上了她！爱上了她！发疯一样的爱上了她！但是，你们已经把什么都破坏了！破坏得干干净净了！你们满意了吧？她再也不会理我了，再也不会和我做朋友了，你们满意了吧？”雅珮的眼睛张得大大的，一瞬也不瞬的看着殷超凡。

“她对你如此重要吗？”“三姐！”他叫着。“范书豪对你重要吗？”雅珮从沙发里跳了起来，绕着房间，她不停的踱着步子，心里慌慌乱乱的。她努力回忆着芷筠的容貌，小巧、玲珑、白皙、雅洁。有对善于说话的眼睛，和一张小小的嘴！是的，不可否认，那女孩确有动心之处！可是，她有一个白痴弟弟……好吧，这些都不管，在“爱情至上”的前提下，她有个白痴弟弟又怎样？即使她自己是个白痴，超凡也有权利爱她呀！

她停在殷超凡的床前面，困惑的望着他。

“她也爱你吗？”她问。

“本来是是的！”“什么叫‘本来是的’？”“在你们没有出现以前，什么都好好的！我们也发过誓，赌过咒，也计划过未来！可是，经过你们那一番精采的表演，什么都变了，她的男朋友也出来了，左一个，右一个，我甚至不知道她有多少个男朋友！”雅珮凝视着殷超凡，她脑海里迅速的浮起芷筠那张被屈辱的、悲切的脸孔，和那篇冷冰冰的、坚定的、愤怒的声浪：“殷小姐，我以我死去的父母发誓，我从不知道殷超凡是台茂公司的小老板，我也从没有羡慕过殷家的财势！现在，我才恍然大悟！你放心，我决不会去高攀

你们殷家！”雅珮呆呆的站着，呆呆的回想着，她或者不了解芷筠，但她了解什么叫自尊，什么叫伤害，什么叫侮辱！她也了解女性那种自卫的本能！“她被伤害了！”她喃喃的说：“我们那一大群，造成了一种盛势凌人的气氛，书婷口不择言，等于在指责她羡慕殷家财势而来勾引你！如果她真爱你，她决受不了这个，唯一能自卫的办法，是断绝和你来往，并且马上制造出几个男朋友来，表示你并不是她唯一的对象，这不是变心！这是因为她真正的爱上了你！”

她忍受不下这口气！但是，如果她现在立刻投入别的男人的怀抱里，我是决不会惊奇的。换了我，也可能这样做！因为，她已经心碎了。我们大家，把她的心伤透了！”殷超凡从床上坐了起来，他注视着雅珮，深深的、定定的、眼珠转也不转的望着雅珮。然后，他就忽然间直跳了起来，从床上抓起一件夹克，他一面穿着，一面就忘形的把雅珮紧拥了一下，嚷着说：“谢谢你！三姐！你一直是个有深度、有思想、有观察力的好女孩……”话还没说完，他已经打开房门，往外直冲了出去。正好周妈捧着个托盘走进来，两人差点撞了个满怀。周妈直着脖子叫：“怎么了？少爷？东西还没吃，又要到哪里去？”殷超凡一眼看到托盘里有一盘炸猪排，伸手就抓了一块，一面吃着，一面三步并着两步的往楼下冲，周妈哇啦哇啦的叫着：“这是怎么的？少爷？越过越小了！”殷超凡跑进客厅，对父母仓促的抛下了一句话：“我有点重要事，马上要出去！”他跑了。殷太太望着他的背影发怔，无论如何，他已经不是那样愁眉不展，怒容满面了。他的神态是兴奋的，他的脚步是轻快的，到底是孩子！她抬头看看，不见雅珮下来，她就走上楼去，到了殷超凡的门口，她看到雅珮正坐在沙发里，对着桌上的托盘发呆。她扶着门，笑嘻嘻的叫了一声：“雅珮！”雅珮抬起头来，望着母亲。

“还是你有办法，这孩子把自己关了三天了，又不吃、又不喝、又不睡，快要把我急死了。这下好了，你几分钟里就把他治好了！只有你们年轻人了解年轻人！”雅珮愣愣的看着殷太太。

“妈妈，”她慢吞吞的说：“只怕问题并没解决，反而刚刚开始呢！”“怎么办呢？”殷太太不解的皱起眉头。

“走着瞧吧！”雅珮低叹了一声。“是问题，还不是问题，也都在你们的一念之间！”殷太太是更迷糊了，怎么回事？现在儿女们说的话，都像打哑谜一样，如此让人费解呢？这儿，殷超凡开着车子，很快的冲到大街上去了。当车子一驶到马路上，迎面，从窗口扑进来的秋风就使他精神一爽。那凉凉的、浓浓的秋意包围着他，而且，下雨了，那丝丝细雨给他带来一种近乎酸楚的激情。呵，芷筠！他心里低低呼唤着，如果你受了一丝丝的、一点点的委屈，都是我的过失！呵！芷筠，我是一个怎样的混球啊！我原该对你一切坦白，让你远离所有的伤害！呵，芷筠！芷筠！芷筠！

他的车子已开上了往饶河街的路上，可是，忽然间，一个念头从他心底飞快的闪过，看看手表，才七点多钟！他改变了目标，掉过车头，他往反方向疾驰而去。

芷筠在床上躺了几天，其实，她并没有什么大病，只是吃得太少，再加上睡眠不足。这几天，她没有去上班，方靖伦固执的要她在家里休息。也好，她躺在家中，有了太多的时间来思想。霍立峰知道她病了，每天都好意的来带竹伟出去，方靖伦则又送花，又送食物。于是，她想，她可以嫁给霍立峰，跟着他去过那种“喝一点酒，小心的偷，好好说谎，大胆争斗”的日子。她

也可以跟方靖伦，让他金屋藏娇，最起码可以一辈子不愁衣食。她累了，她太累了，她真想休息！可是……可是……可是，唉！唉唉！她叹着气，把自己的头深埋在枕头里，无论她跟了这两人中的那一个，她知道，自己的命运都只有一项；她会死去！她会在感情的饥渴中憔悴至死！因为——在她心底一天比一天加深的痛楚和疯狂的想念中，她觉得，自己已经快死了！尽管身体上并无病痛，但是，精神上，她已经快死了！

这晚，她仍然躺在床上，恹恹的，无精打采的，昏昏沉沉的躺着。白天，方靖伦来看过她，他曾建议帮他们姐弟搬一个家。她拒绝了，这栋屋子虽狭小简陋，却是父亲唯一留下的财产，她不想搬，在她做决定之前，她不想搬！方靖伦望着她，深思的说了一句：“可能，这小屋里有你太多的回忆吧！”回忆？是的，怎么没有？在这小屋里，她曾第一次为他包扎伤口，在这小屋里，她曾第一次听他诉说爱情，也是在这小屋里，她曾第一次为他献上过她的初吻……他！他！他！为什么自己脑子里只有他，她重重的甩头，却甩不掉他的影子！他！他！他！他像个魔鬼般跟着她呵！她叹了口气，于是，方靖伦也叹了口气。现在，夜色已深。窗外在下雨了，她听到那滴滴答答的雨声，从屋檐上坠落下来。风在窗棂上轻敲着，雨滴疏一阵，密一阵的扑着窗子，发出簌簌瑟瑟的秋声。雨，为什么人在悲哀的时候，那雨声就特别撩人愁思呵！她恹恹的躺着，床头前有一盏小灯，在那幽暗的、一灯如豆的光线下，她望着玻璃上雨珠的滑落。夜色里，那窗玻璃上的雨珠，闪烁着亮晶晶的光芒。一时间，她把所有念过的，前人有关“雨”的词句都想了起来。“枕边泪共阶前雨，隔个窗儿滴到明！”“窗外芭蕉窗里人，分明叶上心头滴！”“无聊最是黄昏雨，遮莫深更，听尽秋灯，搀入芭蕉点滴声！”“梧桐树，三更雨，不道离情正苦，一叶叶，一声声，空阶滴到明！”最后，她的思想停在一阕词上：“愁云淡淡雨萧萧，暮暮复朝朝！别来应是，眉峰翠减，腕玉香销。小轩独坐相思处，情绪好无聊，一丛萱草，数竿修竹，几叶芭蕉！”好一个“眉峰翠减，腕玉香销”！她想着，低叹着，一时间，情思恍惚，愁肠百转。

竹伟悄悄的把头伸了进来，这几天，他也知道姐姐病了，因而，他显得特别乖，特别安静，特别小心翼翼的。但是，他那股不知如何是好的样子却是令人心痛的。芷筠叹了口气，说：“竹伟，你该睡了。”“好的，姐。”“那么，去睡吧！把大门关好。”“是的，姐。”竹伟退开了，芷筠又神思恍惚起来，听着雨声，风声，秋虫唧唧声，和那偶尔驶过的街车声。有一辆车子掠过，车灯的光线从玻璃窗上映过去，唉！窗外芭蕉窗里人，分明叶上心头滴！她闭上眼睛，倦意缓缓的爬上眉梢，她有点儿睡意朦胧了。恍惚中，她听到有人在外屋里和竹伟说话，怎么竹伟还不睡呢？大约又是霍立峰，竹伟忘了关大门吗？她无力于过问，也无心于过问。可是，当她听到自己卧室的门响了一声时，她惊跳了一下，模糊的问了句：“谁？竹伟吗？”一个高大的人影一下子闪到了她的床前，她来不及看清楚，她的眼睛就被一只凉凉的大手所遮住了，那人在床前跪了下来，她感觉得到那热热的呼吸，带着那么熟悉的、亲切的、压迫的热力对她迎面吹过来。她的心跳了，气喘了，浑身紧张而神志昏乱。她听到那想过一百次，梦过一千次，恨过一万次，而忆过一亿次的声音，在她耳边低低的、柔柔的、清清楚楚的响着：“别看我，芷筠。也别说话，你听我先说。我知道我错了，大错特错了，我又愚笨又糊涂，可是我爱你爱得发疯发狂，一个如此爱你的男人，却让你受尽侮辱与伤害，这男人是个混球！是个白痴！他连竹伟都不如！古人负荆请罪，我不知道怎样

才能向你请罪。但是，请罪并不重要，告诉你一句心里的话才最重要。台茂公司对我不算什么，在这世界上，我唯一渴求的，只有你！现在，芷筠，原谅我了好吗？你看，我把秋天带到你面前来了！”她闻到一股淡淡的，青草似的气息，这气息混合着雨、混合着一种难解的、泥土的清涼，充斥在空间里。那手从她眼睛上移开了，她眨动着睫毛，张大了眼睛，触目所及的，竟是一株红滟滟的紫苏！种在一个白色的花盆里。那心形的大叶片上，缀满了雨珠，每粒雨珠，都在床头的灯光下闪耀着璀璨的光华。她惊愕了，困惑了，抬起眼睛来，她接触到他那对热烈的、闪灼的、渴望的眸子。

“你瞧，我们抓得住秋天的，是吗？我把秋天抓来了！”他说。“我……我……”她嗫嚅着，那样软弱，那样飘忽，她的心像驾着云雾的小船，荡漾在一片充满柔情的天空里。

“我不知道，也有花园种这种紫苏。”“是吗？”他问，深深的望着她。“我也不知道。我带了家里的花盆，到我们那座‘如愿林’里去挖来的！”她的眼睛大大的睁着，眉端轻轻的蹙了起来，于是，她发现了，他淋了雨，他的头发湿淋淋的挂在额前，一件牛仔布的夹克已完全透湿。她伸出手去，轻触着他的面颊，他没刮胡子，下巴上，胡子渣儿零乱得像一堆杂草，头上，是另一堆杂草。他的样子又憔悴、又狼狈。但是，那对眼睛却如此深情的闪着光芒。“你去了那座松林？在这样下着雨的晚上？”她幽幽的问。“你——是个傻瓜。”“你要这个傻瓜吗？”他问。“我发誓，这傻瓜以后在你面前决不说谎，决不掩饰任何事情，如果前面是坦途，我们一起去走，如果前面有荆棘，我们一起去砍！只请求你，别再让任何误会，把我们分开！”她凝视着他，心里所有的愤怒、委屈、不满、悲痛都在这一瞬间瓦解冰消。她闭上了眼睛，感觉到一种近乎痛楚的柔情，把她紧紧的包围住了。于是，她被拥进了一个宽大的怀抱里，他那湿淋淋的衣服紧贴着她的身子，他的唇灼热的、焦渴的、强烈的捉住了她的。

好一会儿，他们静静的拥抱着，谁也不说话。然后，他的唇滑向她的耳边。“答应我一件事。”他低语，声音里充满了痛楚与怜惜。

“什么？”“不许再生病，不许再瘦了！”她在他怀中轻颤！“也答应我一件事！”她说。

“什么？”“不许再淋雨，不许再做傻事了！”他吻她的发鬓，吻她面颊上的小窝，吻她那小小的耳垂。他们共同听窗外的雨声，那雨淅淅沥沥，叮叮咚咚，纷纷乱乱，像是有人在乱弹着一支吉他。怎么？雨声也会如此好听？怪不得古人有诗句说：“大弦嘈嘈如急雨，小弦切切如私语！”今夜，大弦小弦的音乐，都已经有了！

好一支美丽的

早上，芷筠恢复了上班。

一走进办公厅，所有的职员都用一种特殊的眼光望着她，接着，就纷纷过来打招呼，向她问好，观察她的气色，表现出一份少有的亲切和关怀。芷筠是敏感的，她立刻体会出大家那种不寻常的讨好，他们不是要讨好她，他

们是要讨好方靖伦！她心里微微有些不安和别扭。但是，在这个早上，在这秋雨初晴的、秋天的早上，她的情绪实在太好，她的心还遨游在白云的顶上，她的意识正随着那轻柔的秋风飘荡，这样的心情下，没有别扭能够驻足，她微笑着，她无法自己的微笑着，把那份难以抑制的喜悦悄然的抖落在办公厅里，让所有的职员都感染到她的欢愉。于是，同事们彼此传递着眼光，发出自以为是的、会心的微笑。

走进经理室，方靖伦还没有来。她整理着自己的桌子，收拾着几天前留下来未做完的工作。不自禁的，她一面整理，一面轻轻的哼着歌曲。正收拾到一半，门开了。方靖伦走了进来。带着一抹讶异和惊喜，方靖伦看着她。

“怎么？身体全好了？为什么不多休息两天，要急急来上班呢？”芷筠微笑的站在那儿，长发上绑着一根水红色的缎带，穿了件白色的敞领毛衣，和粉红色的长裤，脖子上系了一条粉红色的小丝巾。她看来娇嫩、雅丽、而清爽。她是瘦了很多，但那消瘦的面庞上，却是浅笑盈盈的，以致面颊上的小涡儿在那忽隐忽现的浮漾。她的眼睛温柔迷蒙，绽放着醉人的光采。那小巧的嘴角，微微的抿着，微微的向上弯，像一张小巧的弓。一看她这副模样，方靖伦就按捺不住他的心跳，可是，在心跳之余，他心里已经隐隐的感到，她那满脸梦似的光采，与她那满眼盈盈的幸福，决不是他所给予她的！他曾问她要一个答案，现在，她带了答案来了！不用她开口，他也敏锐的体会到，她带了答案来了！

“你的精神很好呵！”他说，审视着她。“是不是……暴风雨已经过去了，天气晴了？”她低低叹息，笑容却更醉人了。

“你能体会的，是不是？”她轻声说，凝视着他。“你也能谅解的，是不是？我……我很抱歉，我必须告诉你……我已经做了决定……”“我知道了，”他说，感到心脏沉进了一个深而冷的深井里，而且在那儿继续的下坠。

“你的脸色已经告诉我了，所以，不用多说什么。”她祈求的看着他。“原谅我，”她低语。“我完全无法控制，他使我……咳！”她轻咳着：“怎么说呢？他能把我放进地狱，也能把我放进天堂！我完全不能自己！无论是地狱还是天堂，我决定了，我都要跟着他去闯！”他无法把自己的眼光从她那做梦似的脸庞上移开。她无法自己，他又何尝能够自己！他嫉妒那个男孩子，他羡慕那个男孩子！殷超凡，他何幸而拥有这个稀有的瑰宝！他深吸了口气，燃起了一支烟，他喷着烟雾，一时间，竟觉得那层失望在心底扩大，扩大得像一把大伞，把自己整个都笼罩了进去。他无法说话，只让那烟雾不断的弥漫在他与她之间。

“你生气了？”她脸上的笑容消失了。

“不。”他说：“有什么资格生气呢？”“你这样说，就是生气了！”她轻叹着，用手抚弄着打字机，悄声而温柔的低语：“请你不要生气！我敬佩你，崇拜你，让我们作为好朋友吧，好吗？”好吗？你能拒绝这温柔的、低声下气的声音吗？你能抗拒这雅丽的、温馨的、超然脱俗的脸孔吗？而且，即使不好，你又能怎样呢？他重重的叹了口气。

“我该对你用一点手腕的，芷筠。”他说：“可是，我想，现在，我只能祝你幸福！”她的脸庞立刻焕发出了光采，她的眼睛明亮而生动，那长长的睫毛扬起了，她那乌黑的眼珠充满喜悦的面对着他。她说：“谢谢你，方经理。我知道你有足够的雅量，来接受这件事，我也知道你是有思想、有深度、有灵性的男人，你会了解的，你会体谅的。”他的脸红了，吐出一口浓浓的

烟雾，他掩饰的说：“但愿我有你说的那么好！最起码，希望我能大方一些，洒脱一些！”“你会的！”她坚定的说。“你是一个好人，方经理。我希望你的事业能越来越成功，也希望你能——从你的家庭里找回幸福和快乐。我真愿意永远为你工作，但是——”她咽住了，顿了顿，才说：“希望你的新秘书，比我的工作效率好！”“慢着！”他吃惊了。“新秘书？这是什么意思？”她很快的瞬了他一眼。

“你知道的，方经理，”她困难的说：“我没有办法再在你这儿工作了，经过这样的一段周折，我——必须辞职，我不能再当你的秘书了。”他狠狠的盯着她。“你把我看成怎样的人了？”他恼怒的问。“你以为我还会对你纠缠不清吗？还是以为我会没风度到来欺侮你？即使你有了男友，这不应该会妨碍到我们的合作吧？辞职？何至于要严重到辞职的地步？你放心，芷筠，我不是一个色狼，也不是一个……”“不，不，方经理，”她慌忙说，睁大眼睛，坦白、诚恳、真挚，而略带求饶的意味，深深的望着他。她的声音怯怯的、细致的、婉转的、含满了热情的。“不是为了你，方经理，我知道你是一个君子，更知道你的为人和气度。我是为了——他，我不能让他心底有丝毫的不安，丝毫的芥蒂。”她低下了头。他愕然了。望着她那低俯着的头，他半天说不出话来，好久好久，他才吞吞吐吐的说了句：“你真是——爱他爱得发狂哦！”她恳求似的看了他一眼，这一眼里泄漏了她所有热情，也表明了她的决心。是的，他知道了，她不会留下来，为了避嫌，她决不会留下来。“好吧！”他终于说：“我想，挽留你是没有用的，你已经下了决心了。可是，你辞去了工作，你和你弟弟的生活，将怎么办呢？哦……”他突然想了起来，殷超凡，殷文渊的儿子，他摇摇头，他是糊涂了！居然去担心她的生活问题！“这问题太傻了，”他低语。“好吧，芷筠，你总不至说走就走吧？”“你尽快去找人，在你找到新的秘书以前，我还是会帮你工作的。”“如果我一直找不到新的人呢？”她注视着他，唇边又浮起了那可爱而温馨的笑容。

“你会找到的！”她很有把握的说：“你不会故意来为难我！”他不能不又叹了口气。

“芷筠，我真该对你用点手腕的！”他感叹的再说了一次。勉强的振作了自己。“可是，芷筠，你要答应我一件事。”“什么？”他诚恳的望着她。“无论什么时候，无论过了多久，只要你需要帮助，你一定要来找我！”她收起了笑容，感激的，动容的凝视着他。

“我希望——”她轻柔的说：“我不会碰到什么需要帮助的事，但是，假如我碰到了，我一定第一个来找你！我保证！”这样，他们总算讲清楚了。这一天，芷筠勤奋而忙碌，她努力的在结束自己未了的工作，把它们分门别类，一项一项的做好单独的卷宗，注上事由及年月日。她的工作范围本就复杂琐屑，她却细心的处理着，一项也不疏忽。方靖伦整日默默无语，抽了一支烟，又接一支烟，他的眼光，始终围绕着她的身边打转。很快的，下班的时间到了，芷筠的脸颊染上了一层兴奋的红霞。她很快的收拾好书桌，对他抛下一个盈盈浅笑，就像只轻快的小蛱蝶般飞出了办公厅。方靖伦没有马上离去，他站在窗口，居高临下，对下面的停车场注视着。是的，那辆红色的野马正停在那儿，那漂亮的年轻人斜倚在车上等待着。只一会儿，他看到芷筠那小巧的身子就闪了过去，那年轻人抓住了她的手，又迅速的揽住她的肩，再闪电般在她颊上印上了一吻。她躲了一下，挥手在他肩上敲着，似乎在又笑又骂……然后，他们一起上了车子，那红色的野马发动了，消失在暮色苍

茫的街头。方靖伦喷了一口烟，让那烟雾，迷蒙了整片的玻璃窗。

这儿，芷筠坐在车里，她小小的脑袋斜倚在殷超凡的肩上，发丝被风吹拂着，轻轻的扑向他的下巴和脖子，他用一只手操纵方向盘，另一只手绕过来，揽住了她的腰。

“小心开车！”她说。“我很小心，有你在车上，我还能不小心？”他看了她一眼，犹豫的问：“你说了吗？”“是的，说了。”她坐正身子，望着前面的街道。“我做到新的秘书来的那一天为止。”“他生气吗？”他悄眼看她。“不，他祝福我。但是……”她咽住了。

“但是什么？”“没什么！”“你说！”“不说。”他把车在街边煞住。“这儿是黄线，你非法停车。”她说。

“你说了我们再走。”他回头望着她，眼底，有两小簇火焰在跳动。“我以为——我们之间，应该再也没有秘密了。”“真的没什么，”她扬着眉毛，眼睛是黑白分明的。“他只说了句，我辞职之后，拿什么来养竹伟？所以，我想，我该马上进行别的工作。”他定定的看着她，伸手握住了她的双手。

“芷筠，”他低语。“我们结婚吧！”她轻跳了一下。“你知道你在说什么吗？”她含糊的说，眼光望着自己的手指。“结婚，是两个很严重的字。”“怎样呢？你认为我出口得太轻率了？还是我不够诚意？不够真心？或者，我该像电影里一样，跪在你面前求婚？你不认为两心相许，就该世世相守吗？”她抬起头来，眼睛里闪烁着亮晶晶的光芒。

“我不认为吗？”她喘了口气。“我当然认为。可是，可是，可是……”她说不下去，迟疑的停住了。

“可是是什么？”他追问。

“我怕——并不那么简单，婚姻可能并不是两个人之间的事，往往还有许多人要参与，对我而言，当然很——简单，对你，或者不那么轻易！”他沉吟了，点了点头。

“我懂你的意思。”他紧握着她的手，热烈的望进她眼睛深处去。“明天，我要带你去见我的父母。”“不！”她惊跳着。“你要去的！”他肯定的说，握得她的手发痛。“如果你爱我！你就要去！我向你保证，我会预先安排好一切，不让你受丝毫委屈，丝毫伤害！”“不！”她惶恐的，拚命的摇着头。“我那天亲口对你姐姐说过，我决不高攀你们殷家，现在，我再跟你去你家，我岂不是自己打自己的耳光？不，我不去！我拉不下这个脸，我不去！”芷筠！”他喊她，正视着她。“这是我们一生最重要的事，告诉我，你是不是不想嫁我？”“你……你……”她低下头：“你明知道的！”“我不知道，我要听你亲口说，你要不要嫁给我？”他固执的问，紧盯着她。“我……我……”她的头更低了。

“说！”他命令的。“告诉我！你亲口告诉我！你愿不愿意嫁给我？要不要嫁给我？说呀！芷筠！”她抬起眼睛，哀求的望着他。

“你何苦折磨我，你明知道的！我不嫁你，还要嫁给谁呢？”“那么，”他更紧的握了她一下。“你已经‘高攀’殷家‘攀’定了，对不对？事实上，‘高攀’两个字是你说的，不是我说的。在我心里，不是你高攀了我们家，而是我高攀了你！说真的，你纯洁、坚忍、独立、高贵……还有满身的诗情画意。我在你面前，经常觉得自惭形秽，我不知道我到底有什么地方值得你爱？芷筠，别再说高攀两个字，你使我难堪！”“超凡！”她热烈的叫：“你在安慰我！”“我说的，全是肺腑之言。”他一本正经的。“你不能用财富来分别

人的高与低，你只能用智慧、操守、风度、仪表、才华……这些来区分，是不是？芷筠，你的总分，无论如何比我高。”“胡说。”“真的，完全是真的！”他深挚的凝视她。“我知道，让你去我家，对你是件很难堪的事，但是，父母是我的亲人长辈，在礼貌上，只有你去，是不是？我总不能让我父母来见你呀！”她的头又低下去了，半晌，她才呻吟着说了句：“这问题，我们慢慢再讨论好不好？明天再说好不好？我实在——实在不愿去你家！”“芷筠！”他叫：“明日复明日，明日何其多！我要把问题快些解决，我受不了再来一次餐厅事件！你懂了吗？”他抓住她的手臂：“假若类似的事情再发生一次，我就真的再也没有秋天了。芷筠，”他压低了声音。“失去你，我会死去！”她抬眼看着他，眼珠乌黑而明亮。她紧紧的咬了一下嘴唇，终于下决心的，长叹了一口气。

“你不许死去！”她说：“所以，我去——见你父母！这是……道地的符合了那句俗语了；丑媳妇……”她蓦然缩住了嘴，涨红了脸，怔怔的望着殷超凡。看到她那欲语还休，红潮满面，以及那份楚楚可怜的韵味，他就忘形的、忍不住的把她一把拉入怀里，找寻着她的嘴唇。

“你疯了！”她挣扎开去。“还不快开车！这是在大街上呢！你瞧，警察来了！”她用手整理着头发。

他发动了车子，往芷筠家中开去。一路上，他比较沉默了，心里一直在想着，今晚如何先向父母备案，不知道父亲会不会又有应酬？他们的反应会怎样？他偷眼看芷筠，她也在那儿默默出神，她那迷蒙的眼睛是清幽美丽的，她那庄重的脸庞是楚楚动人的。唉！他太多虑了，这样的女孩，谁能不怜惜？谁能不喜爱呢？除非父母是完全没有欣赏能力的，否则，怎么可能不中意芷筠呢？而且——他下意识的挺直了背脊，即使父母真看不中她，他也要定了她了，他再也不允许有任何人，把她从他手中抢去！

车子转进了饶河街，还没有驶进三〇五巷，就听到了一阵喧闹之声，巷子里人声鼎沸，孩子们纷纷往一个方向奔去，男男女女的声音都有，大呼小叫的闹成了一片。殷超凡煞住了车，愕然的问：“怎么了？发生了什么事？撞车了吗？失火了吗？”芷筠的脸色发白了。“是竹伟！”她叫着，跳下了车。“我听到他的声音！他又闯祸了！”她往巷子里奔去。

殷超凡也跳下车，跟着芷筠追了进去。一进了巷子，他们就看到一群人围在一起，尖叫声，吆喝声，吵得天翻地覆，中间夹着一个女人的狂叫：“不好了！打死人了！打死人了！”芷筠分开人群，直钻了进去，于是，她立即看到竹伟，正按着一个人，在那儿拳打脚踢的狠揍着，一大堆人在那儿扯竹伟的胳膊，抱竹伟的腰，要把他硬拉开，可是，他力大无穷，谁也拉不住。芷筠扑过去，一把抱住竹伟的胳膊，大声的叫了一句：“竹伟！住手！竹伟！”竹伟挣脱了芷筠，还要去揍地上的人，芷筠急了，泪珠在眼眶里打转，她带着哭音喊：“竹伟！你还不停止！”竹伟立即住了手，回过头来，他望着芷筠，一面呼呼的直喘气，一面结结巴巴的说：“姐，他……他是坏人，我……我打坏人吗！”芷筠望着地上，是邻居张先生的儿子！一个十八、九岁的高中生，早被打得头青脸肿，鼻血流了满衣服满脸都是，张太太正扑过来，抱着他的头，尖声大叫着：“打死人了！哎哟！打死人了！疯子打人呀！疯子打人呀！”芷筠慌乱得手足失措，就在这时，一个人大踏步跨进来，是霍立峰！他双手叉着腰，嘴里嚼着口香糖，一副威风凛凛，仗义执言的样子，他在人群中一站，低吼了一句：“张志高，你给我滚起来，是好汉少躺在地上装死！”

要不然有你好看的！”那个张志高真的从地上哼呀哼的爬起来了，手捂着鼻子，满身都是血迹。那张太太还要叫，但是，一眼看到霍立峰凶神恶煞似的瞪着她，就吓得叫也忘了叫了。霍立峰狠狠的瞪了张志高一眼，朗声说：“今天总算让你尝到滋味了，平常你总带头欺侮竹伟，骂他是疯子，是白痴，在他头顶上放鞭炮，拿火柴烧他的裤子，你坏事做够了！我早就想教训你了，我不打你，我让竹伟自己报仇！看你以后还敢不敢惹他！我告诉你！今天他是手下留情，否则你的肋骨起码断掉三根！现在，你滚吧！”那张志高回过头来，用充满怨毒的眼光，扫了芷筠姐弟一眼，就一跷一拐的往家中走去。张太太本来还在发呆，看到儿子忍气吞声的样子，她就气冲冲的对芷筠望过来，咬牙切齿的说：“董芷筠！你不管教这个白痴，我们大家走着瞧！等我先生回来，再跟你算帐！”“慢着，慢着！”霍立峰拦了过去。“张太太，冤有头，债有主，你要找麻烦，就找我吧！”张太太望了霍立峰一眼，显然是有所顾忌，她恨恨的打鼻子里哼了一声，跟在儿子后面走了。

一场小风波平息了，人群也纷纷的散开了，只有几个好奇的孩子，还在那儿缩头缩脑的东张西望着。芷筠站在那儿，望着霍立峰，摇了摇头，她含泪说：“霍立峰，你实在不该教他打架的！这样，只会给我们惹麻烦！”“不教他打架，永远让他被人欺侮吗？”霍立峰直眉竖目的问：“你知道张志高今天做了什么事？他叫他弟弟小便在竹伟身上！”他扫了殷超凡一眼。“好吧！算我狗拿耗子，多管闲事！你有办法保护他，我以后就不管他！”他掉转身子，昂着头，扬长而去。芷筠看了看殷超凡，带着竹伟，他们回到房间里。关上了房门，芷筠跌坐在藤椅中，乏力的说：“竹伟，你的祸闯大了。”竹伟瑟缩的在一张小板凳上坐了下来。他每次觉得自己做错事的时候，他就去坐在这张小板凳上。他悄悄的望着芷筠，怯怯的说：“姐，霍大哥说的，他是坏人吗！姐，我打坏人吗！姐，你生气了？”“是的，”芷筠含泪说：“我生气了，生很大很大的气了！”竹伟往后缩了缩身子，把头缩进了肩膀里，他呆呆的、愣愣的坐在那儿，困惑而不解的望着芷筠，虽然弄不清楚姐姐到底为什么“生了很大很大的气”，却因姐姐的生气而悲哀了。

殷超凡走到芷筠身后，怜惜的把双手从她肩后伸过来，把她拥抱在自己的怀中。芷筠伸手握住殷超凡的手，低叹了一声，说：“你还要娶我吗？”“为什么不要？”“你同时还要娶一个麻烦，我只有这一项陪嫁，不能拒绝的陪嫁。”她注视着竹伟。

“从今以后，你的烦恼就是我的烦恼，你的弟弟就是我的弟弟，让我们共同来担负这一切，好吗？”芷筠一语不发，只是紧紧的倚进殷超凡的怀里。

1 1

早上，殷超凡很早就起床了，昨晚回家太晚，母亲早就睡了，父亲却不知道跑到那儿“应酬”去了，大约深更半夜才回来，所以，他根本没有机会见到父母，更没机会告诉他们关于芷筠的事。他和芷筠已约定了，五点钟去嘉新接她下班，然后直接就回殷家，两人都有个默契，关于竹伟，还是让他稍晚一些露面较好。总之，这是芷筠第一次来殷家，带着个弟弟总是不合适的。殷超凡三级并作两级的下了楼，坐在餐桌上。时间又太早，父母都还没

有起身，他就靠在那有丝绒靠背的高背椅上，对着餐桌默默的发呆。周妈走了过来，笑嘻嘻的望着他，说：“你们年轻人啊，真是的！前两天好像天都塌下来了，这两天又高高兴兴的了！”她对殷超凡挤挤眼睛：“少爷，我知道你的心事！”“你怎么会知道？”殷超凡笑着问。

“把你从小抱大的，还不知道你少爷的心事吗？”周妈倚老卖老的。“二十四了！是大人了呢！一忽儿伤心，一忽儿生气，一忽又开心得半死，……你不是和女朋友呕气吵架才有鬼呢！这会儿准是和好了！是不是？”殷超凡失笑了。“周妈，你可以去台大医院当心理科医生了！”“什么都瞒不过我，”周妈得意了起来。“这几天啊，范小姐也不来我们家了，你又整天关着房门呕气，我就知道小两口儿吵了架了。你别以为老爷太太不知道，他们也明白得很呢！太太那天还说，要给你早点儿办喜事，把范小姐给娶过来，免得夜……夜……夜什么的！”周妈碰到成语就没辙了。“反正是说要给你和三小姐一块儿办喜事，所以，少爷，咱们快喝你的喜酒了！范小姐那长相，还真没得挑，你和三小姐亲上加亲，真真是……”“周妈！”殷超凡叫，眉头紧紧的蹙在一块儿。“你在胡说些什么？”“胡说吗？”周妈瞅着殷超凡。“没看到这么大的一个人，提到娶媳妇还害臊呢！”“谁娶媳妇呀？”楼梯上，一个声音传了过来，殷太太正慢吞吞的走下楼，还有点儿睡眼惺忪。“周妈，你又在诌个没完了！”她一眼看到殷超凡，就高兴得眉开眼笑，精神全来了。“嗨，超凡，今天怎么起得这么早？”“妈！”殷超凡正正经经的问：“爸爸呢？”“昨晚灌了酒，现在还在睡呢！有事要找爸爸吗？”“嗯。”殷超凡哼了一声，望着周妈。“周妈，有酒酿鸡蛋吗？我忽然想吃点酒酿鸡蛋了！”“你少爷想吃什么，会没有吗？”周妈笑着。“我给你做去！太太，你呢？”“还是稀饭吧！”殷太太说。“别等老爷了，我们娘儿俩先吃……”“还有我呢！”雅珮从楼上奔了下来，穿着件白兔绒毛衣，红长裤，头上，歪歪的戴着顶红色的小绒线帽，说不出的俏皮和艳丽，浑身都是青春的气息。“今天要陪书豪去大使馆办签证。”她说，坐了下来。

“雅珮呀，”殷太太盯着她。“你和书豪到底准备怎么样？是结了婚出国呢？还是出了国再结婚？总要给我们一个谱，才好办喜事呀！”“出了国再说！”雅珮很快的接口。

“我反对，”殷太太不满的。“为什么不先办喜事呢？你可以和超凡一块儿办喜事……”“超凡要办喜事了吗？”雅珮紧紧的注视着殷超凡。“新娘是谁？”“当然是书婷啦！”殷太太抢着说：“这些年，除了书婷，也没看他和那个女孩子好过……”“妈！”殷超凡打断了母亲，两根眉毛在眉心打了个结，神气是又尴尬又懊恼的。“婚姻大事，不是你们说谁就是谁的，我什么时候表示过要和书婷结婚？世界上的女孩子又不是只有范书婷一个！”“又来了！又来了！”殷太太说：“听到‘结婚’两个字就好像有毒似的！你二十四了，虚岁就是二十五，结婚也不算早呀！你们这一代的孩子，越来越新潮，我简直不了解你们！为什么都不肯结婚呢？……”“我并没说不肯结婚！”殷超凡提高了声音说：“我是要结婚，也想结婚！只是，婚姻的对象并不是范书婷！”“哦！”殷太太吃惊的望着他。“你另外有了女朋友吗？怎么我从来没听说过？”雅珮深深的望着殷超凡。

“超凡，”她说：“你真的认真了？是董芷筠！是不是？你要和她结婚？”“是的！”殷超凡迎视着雅珮。“我要和她结婚！”“啊呀！”殷太太大叫了起来。“怎么回事吗？你们姐弟什么事都瞒着我！超凡，弄了半天，你和书婷

吹了呀！你们这一代的孩子，我真不懂！做了好几年的朋友，怎么说吹就吹呢！好吧，我也顾不得书婷了，你讲讲清楚，你新交的这个女朋友，姓……姓什么？”“董！董芷筠！”“好吧，这个董芷筠是哪一家的孩子呀？”殷超凡愣了一下。那一家的孩子？这算什么问题？芷筠是那家的孩子又有什么关系呢？问题是芷筠本身是不是一个好女孩，一个值得爱的女孩，谁去管她的祖宗八代！他又不娶她的家谱！”妈！”他正襟危坐，一脸的严肃，一脸的郑重。从没看到他如此慎重，殷太太就不由自主的紧张了。殷超凡直视着她，一个字一个字的，清清楚楚的说。“我爱上了一个女孩子，我要和她结婚，她的名字叫董芷筠。她无父无母，只有一个弟弟。她父亲生前是个小公务员，他们生活十分清苦，自从她父亲去世，她就背起抚养弟弟的责任。她刻苦耐劳，善良真挚，热情漂亮……集一切优点于一身！她是我见过的、遇到过的最可爱的女孩子，我不知道她的祖宗八代，也不想知道，那些对我一点意义也没有！我所重视的，只有她本身！”殷太太睁大了眼睛，她慌了，乱了，手足失措了！殷超凡那一本正经的面孔震慑了她，那郑重其事的语气吓了她。一时间，她觉得这件事突兀得让她无法应付，简直不知道是悲是喜。半晌，她才回过神来，就一迭连声的嚷了起来：“哎呀，哎呀，我得告诉你爸爸！哎呀，哎呀，我去叫你爸爸下来！”她站起身，扬着声音叫：“文渊！文渊！文渊！你快来，你赶快来，你儿子要结婚了，文渊！文渊！……”她奔上了楼。雅珮一瞬也不瞬的望着殷超凡，低声的说：“我给你一句忠告……”“什么？”“关于芷筠有个白痴弟弟的事，你还是不提为妙！”“为什么？”殷超凡扬了扬头：“这根本是瞒不住的事……”“随你听不听！”雅珮说。“你如果希望事情成功，还是慎重一点好！”殷超凡愣了。坐在那儿，他默默的出着神，周妈开出了早饭，他也忘了吃，只是瞪着那碗酒酿鸡蛋发呆。很快的，殷文渊和太太一起下了楼，殷文渊显然已经听过殷太太的报告，但他的神色却是安详的、愉快的、而又精神抖擞的，既不激动也不惊讶，他走过来，用手按了按儿子的肩膀，先就给了他一个温和、了解、而鼓励的微笑。坐下来，他一面喝着咖啡，一面笑吟吟的看着殷超凡。

“恋爱了？超凡？”他说：“我知道你迟早会开窍！你比你爸爸晚了好几年！哈哈！”他笑了。“告诉我，那是怎样一个女孩子？一定很漂亮，是吗？殷家的男人，没有眼光低的！”他又笑了笑，开始吃早餐，说：“你妈惯于大惊小怪，你别懊恼，我从没认为你一定该娶书婷！书婷这孩子太傲……”“董芷筠更傲！”雅珮插嘴。

“哦！”殷文渊望着雅珮。“你见过？”“见过。”“怎么样的一个女孩子？”殷文渊很感兴趣的。

“爸，”殷超凡叫着。“你别问，今天下午五点多钟，我带她回家来，你们见见她，自己去判断她，别人的看法总不如自己来得深刻……”“嗨！”雅珮嘲弄的瞅了殷超凡一眼。

“紧张些什么？我不会说芷筠的坏话！更不会来破坏你们，免得被你抓住小辫子，又说我偏心范家了！”“总之，这姓董的孩子一定比书婷强，是吧？”殷文渊继续笑着，审视着殷超凡：“你认识她多久了？”“四个月！”“四个月！”殷文渊惊跳了一下。“四个月的时间，从认识，到恋爱，到论及婚嫁，你的速度是不是太快了一点？婚姻是终身的事，不要到以后来后悔呵？”他收起了笑容，正视着殷超凡。“超凡，你是不是很爱她？”殷超凡直视着父亲，点了点头。

“爱到什么地步？”殷超凡皱起眉，深思的看着面前的筷子。

“爸，你很难对感情的事像计算成本似的去计算，是不是？我只了解一件事情，人生很多事都有一定的极限，像年龄，财富，事业……到达一个最高的地步之后，你就再也上不去了。但是，爱情是没有止境的，你永远无法测知你爱了多少，因为，真正的爱情像江河大海，你不可能测知那水量到底有多少，有多深！你只知道它源源涌来，无休无止！”殷文渊惊愕而困惑的看着儿子，睁大了眼睛，他半晌无言，然后，他点点头：“你引起了我的好奇心，我真迫不及待想见见这个董芷筠！好吧！”他盯着他。“吃完你的早饭，先上班去，不要因为爱情而疏忽了事业！我等你晚上把芷筠带来！”殷超凡看着父亲。“爸，”他深沉的说：“不要用世俗的眼光去衡量芷筠，当我把她带来的时候，我不希望我们的家庭给她任何的压迫感！她纤细而敏锐，是很容易受伤的！”殷文渊更加惊愕了。“超凡，你不是在警告我，需要对她低声下气吧！”“当然不是！我只是说，我们家的人都有先天性的优越感，和后天所造成的骄傲与自负，这非常容易使人误解为势利心重……”“我知道了！”殷文渊沉吟的。“她是个穷苦的女孩，一个自食其力的女孩子！你怕我们家的财富会烧痛她吗？还是烧伤她？”“曾经烧痛过她，也曾经烧伤过她！”殷超凡严肃的说：“我不愿再发生第二次！”殷文渊紧盯着儿子。“她在什么地方做事？”“本来在嘉新的友伦公司！现在，预备辞职不做了！”“为结婚而辞职吗？”“是我的意思！”殷超凡很快的说：“我希望她不要工作，也不认为她有工作的必要！”殷文渊点点头，不再多问什么。于是，殷超凡迅速的吃掉了他那碗酒酿鸡蛋，就跳起身来，拿了夹克，向大门外走去，一面说：“爸，别忘了，我五点半钟带她来！”“去吧，我会等着见她的！”雅珮也跳起来，往外走。殷文渊喊了一声：“雅珮，你等一下再走！”雅珮站住了，回过头来。

“爸，我知道你留下我来干什么，你想多知道一些芷筠的事。我不准备影响你们对她的观感，所以，你们还是晚上自己看吧！”说完，她笑嘻嘻的挑了挑眉毛，就一转身跑走了。

殷文渊目送一对儿女都走了。倾听着老刘开铁门，和汽车驶出去的声音，他一直靠在那儿，沉吟不语。殷太太望了他一眼，又兴奋，又担忧，又激动的说：“你瞧，文渊！现在的孩子，我们真是不容易接近他们！忽然间，他说要结婚了。那个儿媳妇，是我们连见都没见过的！难道，他不能在一认识她的时候，就带来给我们看看吗？你听他那口气，那姓董的孩子对他好像比生命还重要呢！”“我想，”殷文渊站起身来，走进客厅里，在沙发中坐了下来，深思的望着沙发边的一架落地电话机。“那女孩必然是个不平凡的角色！”他拿起听筒，拨电话。

“给谁打电话？”殷文渊不回答。一会儿，殷太太就隐约的听到他在电话里，不知对谁吩咐着：“……你马上去查清楚，名字叫董芷筠，住址不知道……嘉新大楼的友伦公司，什么公司？也不知道……是的，今天下午五点钟以前，我希望有最详细的资料！各方面的，家世、人品、操守……全要！”殷太太叹了口气，唉！为什么他不选范书婷呢？那女孩又漂亮又爽气，家庭来历，都清清楚楚……不过，或者，这董芷筠会比书婷好一百倍，一千倍呢！

儿子看中的人嘛，决不会差的！她不知不觉的就兴奋了起来。喜事！是的，看样子，家里是真的要办喜事了！

殷超凡整天在办公厅里，都魂不守舍。现在的局面，倒像是唱平剧以前

的架势，锣鼓都预备好了，就等正主儿登场！对于晚上这一次见面，他实在没有很大的把握，父母一向不是专制、守旧、或不讲理、不开明的人物，但是，父母对他这个儿子有点爱之深，而期之切，只怕对别人就过份挑剔了。所有父母都犯一个通病，总觉得自己的孩子比别人的强，于是，无论谁配自己的孩子，都算是高攀了。他记得，三个姐姐的婚事，父亲没一个满意的，总是要说一句：“算他们家运气好！”为什么是“他们”家运气好呢？为什么不是“我们”家运气好呢？人，是不是都会在潜意识中抬高自己，而贬低别人呢？一天都精神恍惚，一天都心情不定，中午，和芷筠通了一个电话，告诉她“一切都安排好了”。芷筠的声音怯怯的、柔柔的、可怜兮兮的，到最后还在说：“我可不可以不去？”然后又是各种理由：“竹伟会等我的！我不能回家太晚！”“帮个忙，芷筠！”他对着电话叫：“现在要撤退，是已经太晚了！我告诉你，你放心好吗？有我在，你怕什么？我给你打包票，我父母不会吃掉你！”芷筠轻轻的叹息着，软软的说了句：“好吧！反正我是逃不掉了。”时间缓慢的消逝，两点，三点，四点……殷超凡如坐针毡，办公！他还有什么心情办公！让那些水泥滚蛋吧，让那些数字滚蛋吧！让五点钟赶快来临，让父母喜欢芷筠！他心里七上八下，就是定不下心来。四点多钟，电话铃响了，他心不在焉的拿起听筒，对面居然是芷筠的声音！带着哭音，她在电话里急促、焦灼、而慌乱的喊着：“超凡！你快来！我在第×分局，他们把竹伟抓走了！你赶快来！”“什么？”他大叫：“第几分局？怎么回事？”“是隔壁张家！”芷筠哭着。“他们说竹伟是疯子，告他伤害罪，他现在被扣在第×分局！你赶快来！我不知道怎么办才好！”“别急，芷筠！我马上来！”抛下了电话，他立即冲出台茂大楼。开了车子，他风驰电掣的到了第×分局，芷筠正在门口等着，满脸的凄惶，满眼睛的泪水，一看到他，就像看到救星一样，慌忙跑过来，紧紧的抓住他的手。“你怎么知道他被抓的？”殷超凡问。

“霍立峰打电话告诉我的。”“他是英雄，他怎么不救他呢？”芷筠哀求的看了他一眼。

“这是什么时候，你还要说这些，”她哽咽着。“你明知道霍立峰天不怕，地不怕，就是怕警察！”“麻烦就是他惹出来的！”殷超凡说，看到芷筠那一脸的惶急和焦灼，他不忍心再多加责备，紧握了芷筠一下，他说：“好了，别急，看看我们能不能把他保出来！”走进警察局，说明来意，那警员倒相当的和颜悦色，一直听殷超凡的解释，又看了殷超凡的名片，台茂公司副理！找出卷宗，他左看右看，和其他的警员研究着案情，发现张家并没有附上任何公立医院的验伤单，再加上殷超凡诸多解释，最后，终于准许交保，只是：“你们必须负责，他不会再闯祸！”“我负责，负全责！”芷筠急急的说。

“只怕你负不了全责吧！”警员望着她。

“我明天起就不工作，我守着他！”芷筠说。

于是，竹伟被从看守所里带出来了，他显然在被抓的时候吃了些亏，他脸上有着青紫色的伤痕，神情萎缩而恐惧。一眼看到芷筠，他扑奔过来，紧紧的抓着她，嘴角抽搐着，眼睛里泪光闪闪，他委屈的说：“姐，他们把我关在笼子里！我又不是猴子，他们把我关在笼子里！”芷筠握紧了他的手，只觉得心如刀绞。竹伟一生没有看过监牢，所有有栏杆的小房间，在他意识中都是“笼子”，因为他去过动物园，而且印象深刻。

殷超凡办了一切具保的手续，把竹伟带出警察局的时候，已经是晚上八点多钟了。这一次，竹伟的委屈大了，他自始至终没闹清楚，自己为什么会

进了笼子？所以，他不停口的在那儿说着：“我不是猴子，他们为什么把我放在笼子里？我不是猴子！姐，我不是猴子，他们为什么关我？”“因为你打了架！因为你打了张志高！只要打人，你就要被关在笼子里！”芷筠说。

“张志高是坏人吗！”竹伟说：“坏人也不能打的吗？霍大哥说可以打坏人的！”“你那个霍大哥的话根本就不能听！”殷超凡没好气的说：“坏人有警察来管，有警察来抓，用不着你来打架的！”竹伟的眼睛张得更大了。

“警察抓我，警察没有抓张志高！”他摇头晃脑的，悲哀的说：“姐，我是坏人吗？姐，我不是坏人！我没有做坏事！”芷筠忧伤的望着竹伟，她深深的叹了口气了。

“竹伟，你一辈子也弄不清楚的！你是好人，你一直是好人，是——警察抓错了。”“姐，”竹伟低低的说：“我不喜欢笼子！”“你再也不会被关到笼子里去了。你放心，竹伟，再也不会了！”竹伟立即高兴了起来，他悄悄的看着芷筠。

“姐，我饿了！”殷超凡直跳了起来，抓住芷筠说：“糟糕！五点半该到我家去的，现在几点了？”芷筠脸色阴郁而苍白，她看看手表。

“八点半了！”“我要打个电话回去解释一下！”殷超凡走向路边的电话亭。“只好改到明天了，怎样？”芷筠点点头，心里却在模糊的想着，怎么这样巧啊！命运里，好像总有什么无法控制的坏运气在追随着她，阻挠着她的一切。是不是，幸福和她是无缘的？会不会，殷超凡和她也是无缘的？她心里，有一块隐隐约约的乌云，在慢慢的，慢慢的笼罩了过来。她知道，自己一生最逃不开的，就是那无法控制的“命运”！殷超凡打完了电话，走出电话亭，他的脸色有些沉重，眼底里飘荡着一丝模糊的不安。芷筠审视着他，小心翼翼的问：“怎样？你爸爸一定生气了！”“没什么！”殷超凡努力的一甩头，似乎要甩掉一个阴影。“爸爸说，明天见他也是一样的！走吧，我们吃点东西去！”他声音里，不自觉的带着点“故作轻快”的味道，他绝不能告诉芷筠，父亲的声音，有多么冷淡，有多么阴沉！

“改明天？你的女朋友简直是个要人啊！”电话里无从解释，要把竹伟的故事讲清楚，起码要花两小时，他只好一再道歉，匆匆挂掉了电话。反正，事已如此，不高兴也没办法了，只好明天再说吧。

他们上了车子，两人都很沉默。只有竹伟，一直在那儿喃喃自语着：“我不喜欢笼子，我不喜欢笼子，我不喜欢笼子！”

1 2

终于，芷筠和殷文渊夫妇见面了。

终于，芷筠坐在殷家那讲究得像宫殿似的客厅里了。客厅是宽大的，华丽而“现代”，所有的家具都依照客厅的格局定做，颜色是橘红与白的对比，纯白的地毯，纯白的窗帘，橘红的沙发，白色镶了橘红边的长桌和小几……连屋角那低垂的吊灯，和桌上的烟灰缸，立地的电话机，都是橘红与白色的。芷筠困惑而不信任似的对这一切扫视了一眼，就不自禁的垂下了眼睑，心里充满了紧张、慌乱与不自然。她预先已有心理准备，知道殷家必然是富丽堂皇的。但是，却没料到在富丽之外，还有如此令人惊愕与震慑的考究。好像这室内的一桌一椅，都是供观赏用的，而不是让人“住”的。是一些展览品，

而不是一些用具。这使她不由自主的联想到自己的小屋，那年久失修的木凳，那油漆斑驳的墙壁，那会挂人衣服的藤椅，那一经风吹，就全会咯吱作响的门窗，……真亏了殷超凡，怎可能生活在如此迥然不同的两种环境里？毫无厌倦的在她那狭窄的小屋中一待数小时！

周妈捧来了一杯冰镇的新鲜果汁，对芷筠上上下下的打量了一番，笑嘻嘻的退了出去。

殷超凡猛喝着咖啡，显然有些魂不守舍，紧张和期盼明显的挂在他脸上，他一会儿看看父母，一会儿看看芷筠，眼光明亮而闪烁。殷文渊却深沉的靠在沙发中，燃着一个烟斗，他仔细的、若有所思的注视着芷筠，空气里荡漾着菸草的香味。殷太太是慈祥的，好脾气的，她一直微笑着，温和的打量着芷筠。

这是晚上，芷筠已经把竹伟托付给了霍立峰，正式通知霍立峰不能再让竹伟闯祸。霍立峰对于竹伟被捕的事一直耿耿于怀，因而，倒也热心的接受了托付。但是，私下里，他对芷筠说：“那个殷超凡不能给你幸福的，芷筠，你应该嫁给我！不过，现在，那家伙既然胜利了，我霍立峰也该表现点儿风度，如果我说他坏话，我也称不了英雄好汉！好吧，芷筠，去恋你的爱吧！可是，假若殷超凡欺侮了你，告诉我，我不会饶他！”这就是霍立峰可爱的地方，他虽然粗枝大叶，虽然爱打架生事，虽然桀骜不驯，甚至不务正业，他却具有高度的正义感，洒脱，热情，而且颇有任侠之风。

坐在这没有真实感的客厅里，芷筠的心情也是浮移不定的，只有几分钟，她已经觉得这一片橘色与白色之中，几乎没有她容身之地。对她而言，一切都太虚幻了，一切都太遥远了，连那平日和她如此亲切的殷超凡，都被这豪华的气氛烘托得遥远而虚幻起来。隐隐的，她觉得自己不该走进这间大厅，不该来见殷文渊夫妇。幸好，那位“三姐”不在家，否则她更该无地自容了。曾经那样坚决的豪语过：“我不高攀你们殷家！”现在，却坐在这儿等待“考察”！爱情，爱情，你是什么东西？竟会把人变得如此软弱！

“董小姐，”殷文渊开了口，烟斗上，一簇小小的火焰在闪着“橘红色”的光。“我听超凡说，你是个很能独立，又刻苦耐劳的女孩子！”芷筠悄悄看了殷超凡一眼。

“超凡喜欢夸张，”她低柔而清晰的回答。“独立和刻苦，往往是环境所造成，并不能算是什么优点！这和时势造英雄的道理是一样的。”殷文渊有些发愣，这女孩苗条而纤小。

那对眼睛清柔如水，小小的鼻子，小小的嘴，小小的脸庞，小小的腰肢……整个人都小小的。“小”得好像没有什么“份量”，“小”得不太能引人注意。他根本奇怪超凡会舍书婷而取芷筠，书婷最起码充满活力与女性的诱惑，不像这个“小”女孩这样虚无缥缈。可是，一开口，这女孩就吐语不俗！真的，正像他所预料的，这“小”女孩，却是个不能轻视的、厉害的角色！

“你父亲去世多久了？”“三年多了！”“三年多以来，以一个年轻女孩子的身分，要在这社会上混，很不容易吧？”殷文渊锐利的望着她。“尤其，像你这么漂亮的女孩子！”听出殷文渊的语气，似乎别有所指，芷筠抬起头来了。扬着睫毛，她的目光坦白的、黑白分明的看着殷文渊。

“要‘混’，是很容易的，要‘工作’，才不容易。‘工作’要实力，‘混’只要美色。我想，您的意思，是指这个男性为中心的社会，男人太喜欢占女孩子的便宜，所以我才这么说。不过，这社会并不那么坏，女性本身，往往

也要负很大责任，如果自己有一个准绳，不去‘混’，而去‘工作’，一切就都容易得多了。”“是吗？”殷文渊深深的望着她，他的眼神是相当锐利的，这眼光立刻使芷筠提高了警戒心，她感到他的目光像两把解剖刀，正试着要一层一层的解剖她。“你很会说话，董小姐，超凡平常在你面前，一定是个小木瓜了。怪不得他会为你发狂呢！”他若有所思的微笑了起来。

芷筠狐疑的迎视着殷文渊的目光，她不知道他的话是“赞美”呢？还是“讽刺”？可是，他唇边那个微笑却颇有种令人不安的压迫感。她垂下了睫毛，忽然觉得，自己似乎不开口还比较好些。或者，殷文渊喜欢文静的女孩子，自己是不是表现得太多了？“听说，你在友伦公司做了一年半的秘书工作？”“是的。”“听说，方靖伦很欣赏你！”芷筠微微一跳，殷文渊用眼角扫着她，一面敲掉烟斗里的烟灰，他没有疏忽她这轻微的震动。

“您认识方靖伦吗？”她问。

“不，不认识，只是听说过，他也是商业界的名流，一个白手起家的企业家，我佩服这种人！”殷文渊掏出装烟丝的皮夹，慢吞吞的装着烟丝。“听说，方靖伦夫妇的感情并不太好！”芷筠轻蹙了一下眉头，困惑的望着殷文渊，难道她今晚特地来这儿，是为了谈方靖伦吗？还是……她迅速的把殷文渊前后的话互相印证，心里模模糊糊的有些了解了。她轻轻的吸了口气。“我不太清楚方靖伦的家庭，”她勉强的说，觉得受到了曲解，语气就有点儿不稳定。“上班的时候，大家都很少谈自己的家务。”“哦，是吗？”殷文渊泛泛的接口：“我也反对在办公厅里谈家务，每个公司，职员们都喜欢蜚短流长的批评上司，这似乎是很难改掉的恶习。”他忽然调开了话题。“你弟弟的身体怎样？”芷筠很快的看了殷超凡一眼，带着询问的、不解的意味。殷超凡皱皱眉，暗暗的摇了摇头，表示自己并没提过。芷筠想起了雅珮，想起了范书婷，想起了餐厅里那一幕。她的心寒了，冷了，掉进了冰窖里了。

他们知道了，范家兄妹一定夸张了事实。对竹伟本能的保护使她立刻尖锐了起来。

“我弟弟身体一直很好！”她有些激动的、反抗什么似的说：“他从小就连伤风感冒都难得害一次！”“好吧，我用错了两个字！”殷文渊重新燃起烟斗。“我听说他脑筋里有病，看过医生吗？治不好吗？有没有去过台大精神科？”“他不是心理变态，也不是疯狂，他只是智商比常人低，……”芷筠勉强的说着：“这是无从治疗的！”“你家上一代有这种病例吗？”“我……”芷筠望着殷文渊，坦白的说：“我不知道，父母从来没有提过。”殷文渊点了点头，深思的看着芷筠。

“也真难为你，这样小的年纪，要抚养一个低能的弟弟，你一定是很劳苦，很累了？现在，你认识了超凡，我们大家一起来想想办法，减轻你的负担才好！”芷筠怔怔的看着殷文渊，一时间，她不知道他真正的意思到底是指什么，他的态度那么深沉，那么含糊，那么莫测高深！她糊涂了，坐在那儿，她有些失措，眉头就轻轻的蹙了起来。殷太太不住的跑出跑进，但是，她对芷筠有个低能弟弟这一点，却相当注意。这时，她端着一盘点心，走了过来，微笑着说：“不要尽管说话，也吃点东西呀！董小姐，你这么聪明伶俐，弟弟怎么会有病呢？他会不会说话呀！会不会走路？要不要特别的护士去照顾他？”“妈！”殷超凡慌忙打岔。“人家竹伟什么事都自己做，没有你们想的那么严重，他只是有点迟钝而已。我下次把他带回家来给你们看，他长得眉清目秀，非常漂亮，包管你们会喜欢他！”“哦，哦！”殷太太注视着

芷筠。“他几岁了？”“十八岁！”答复这句话的是殷文渊。芷筠立即紧紧的望着殷文渊，满眼睛的困惑和怀疑。

“奇怪我怎么知道的吗？”殷文渊微笑着，神情依然是莫测高深的。“我必须对你多了解一点，是不是？”他咬着烟斗，似笑非笑的。“不要惊奇，事实上，我对你的事都很了解。”芷筠勉强的微笑了一下。

“我的一切都很简单，”她幽幽的说：“家庭、人口、学历……都太简单了，要了解并不困难。”“正相反，”殷文渊说，深深的盯着她：“我觉得你的一切都很复杂。”芷筠迎视着他的目光，在这一刹那间，她明白了，殷文渊并不是在审察一位未来的儿媳，而是在研究一个“问题”，一个威胁着他们全家幸福的问题。他根本不考虑能不能接受她，而在考虑如何解决她。她的背脊挺直了，她的呼吸沉重了，她的眼睛深邃而黝黑。那小小的脸庞上，顿时浮起了一个庄重的、严肃的，几乎是倨傲的表情。

“对您来说，任何事情都是复杂的。”她说，声调冷漠而清脆。“您生活在一个复杂的环境里，已惯于做复杂的推理。因为您想像力太丰富，生活太优越，甚至，智慧太高，您就把所有的事都复杂化了。这——正像红楼梦里吃茄子一样！”“怎么讲？”殷文渊不解的问。

“红楼梦中有一段，写贾府如何吃茄子，那个茄子经过了十七八道手续，加入了几十种配料，又腌又炸，最后，简直吃不出什么茄子味儿来。穷人家不会那样吃茄子，头脑简单的人不会那样吃茄子，真正要吃茄子的人也不会那样吃茄子！”“你的意思是说，我研究你，就像贾府吃茄子一样，是多此一举！”殷文渊率直的问。

“也不尽然，贾府费那么大劲儿去吃茄子，他们一定认为很享受，既然很享受，就不能说是多此一举！世界上形形色色的人，每个人过生活的方法都不一样，每个人的看法也都不一样！你不能说谁对谁错。我觉得我很简单，您觉得我很复杂，这也是观点和出发点的不同。我想，就像贾府吃茄子，既然是贾府，就会那样吃茄子！既然是殷府，也就会去调查殷超凡的女朋友！”殷文渊一瞬也不瞬的看着芷筠，与其说他惊愕，不如说他敬佩，他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，贾府吃茄子！她怎么想得出来！怎样的譬喻！表面上听不出丝毫火药味，实际上，却充满了讽刺与讥嘲。尤其是那句“真正要吃茄子的人也不会那样吃茄子！”她已经看穿了他的心理！五十几岁的人居然在一个小女孩面前无法遁形，他怎能小窥她呢？董芷筠，这是个厉害的角色！他偷眼看看殷超凡，他正满面困惑与折服的望着芷筠，眼光里不仅充满了热情，还充满了崇拜！这傻小子，他怎么会是芷筠的对手呢！她可以把他玩弄得团团转！想到“玩弄”两个字，他有些脸红，是不是贾府吃茄子，又多加了一份配料了？“你使我惊奇，”他坦率的说：“你还敢说你不复杂吗？你绕了那么大的一个圈子来说话，你自己也是贾府吃茄子，放多了配料了！”她不由自主的微笑了一下，脸上那绷紧的肌肉就放松了很多。可是，她的眼神仍然是冷邃而倨傲的。

“是吗？”她问。“我想我并没多放配料，因为我根本没吃茄子，我自己是茄子，正被人又腌又炸呢！”这样一说，殷文渊就忍不住的笑了，这女孩又敏锐，又坦率，又聪明，连他都根本斗不过她！他这一笑，空气就无形的放松了。在他的理智上和思想上，他排斥她，拒绝她。可是，在他的潜意识和内心深处，他却喜欢她，也欣赏她！这种感觉是矛盾的，是复杂的。奇怪，自己一生，也没碰到过一个这样的女孩，怎么殷超凡会碰到？难怪他舍书婷

而取芷筠，书婷和芷筠比起来，简直是幼稚园和大学生！

殷太太自始至终没听懂他们这篇茄子论，现在，看他们两个的话题告一结束，她就慌忙的说：“好了！好了！什么茄子萝卜的，周妈特意做了一盘小脆饼，你们是吃还是不吃呀！放着现成的东西不吃，尽管研究茄子干嘛？”给殷太太这样一打岔，大家都笑了，空气就更缓和了。于是，接下来的时间，大家吃了点东西，喝着咖啡，撇开正题不谈，而随便东拉西扯的聊了一些，每个人似乎都有意在回避什么，只有殷超凡最兴奋。九点钟不到，芷筠就站起身来告辞了，殷超凡还要挽留，但，芷筠说，她“必须”要回家了。殷文渊没有坚持，他一直显得心事重重而若有所思。殷太太把他们送到大门口，不知是客套还是真心，她说：“再来玩啊！超凡，你要多带董小姐来玩啊！”

“你怕我不带她来吗？”殷超凡说：“放心，妈，我不止要带她来，我还希望她永远不走呢！”芷筠扯了殷超凡的衣服一下，阻止他往下继续说。他们走到那花木扶疏的花园里，殷超凡说：“你等在这儿，我去把车子开过来！”

“不。”芷筠说：“我们散散步吧！今晚月色很好，每天坐在汽车里，简直不能领略秋天的夜色！难得有这么好的月光，我们——别把它放过吧！”她的语气里有一股难解的苍凉，但是，殷超凡并没有听出来。他很兴奋，很激动，很快慰，他觉得已经完成了一件极艰巨的任务，他终于使父母接受了芷筠！所以，当芷筠提议散步的时候，他也欣然同意，他的心正在唱着歌——一支美丽的秋歌！他们并肩走出了花园，在那迎面吹拂的晚风之下，缓缓的向前走去。秋天的夜，原有一种醉人的清凉，何况，这已是暮秋时节，夜风是凉意深深的。天上，一弯月亮高高的悬着，带着种冷漠而孤高的韵味。

几点星光，疏疏落落的洒在黑暗的穹苍里，似乎在冷冷的凝视着世间的一切。芷筠踏着月色，踏着灯光，踏着人行道上的树影，沉默的向前踱着步子。殷超凡挽着她的腰，仰首看天，俯首看地，他觉得俯仰之间，都是自己的天下，何况身边，伊人如玉，淡淡的衣香，一直萦绕在他面前，他就心旷神怡，而踌躇志满了。人生，有情如此，有人如此，夫复何求？“芷筠，”他兴冲冲的说：“你收服了我爸爸！”“是吗？”芷筠冷幽幽的问。“我并不觉得！”“真的，芷筠！”殷超凡兴致高昂而胸无城府。“我父亲平常根本不大和小辈谈天，他总是保持一个距离，我想，在他心目里，我们这些年轻人都是‘孩子’，既然是孩子，就休想谈思想和深度。而你，改变了他整个的看法，使他知道除了范书婷那种会打扮、会跳舞、会享乐的女孩子之外，还有你这种典型！”“可能，我改变了他某些看法，”芷筠的声音依然是清冷的，冷得像那袭人的夜风，给人带来一阵寒意。“可是，我想，他宁愿你选择的是范书婷，而不愿意你选择的是我！”“何以见得？”“对他来说，对你们殷家来说，我是太复杂了。”芷筠轻叹了一口气，下意识的偎紧了殷超凡。“超凡，不是我敏感，不是我多心，我告诉你，你父母都不喜欢我，也不赞成我！我觉得，我们这一段情，恐怕到最后，仍然是不得善终！”殷超凡一怔，他立即站住了脚步，转过头来，他的眼光闪烁的停在她的脸上，他的手握住了她的胳膊，握得好紧好紧。“为什么？”他问。“假若你理智一点，假若你冷静一点，你会看出来，你也会感觉出来。”芷筠凝视着他，月光下，她的脸色白皙，眼睛清亮，嘴角眉梢，都带着一抹淡淡的哀愁。“你父母从我进门，到我出来，他们都叫我董小姐，从没有称呼过我的名字，或者，你会解释，这是出自礼貌，事实上，他们是有意如此！他们要让我感觉，我的地位并没有因你的爱情而稳固！尤其你父亲，他是个心思很深，很固执，很自负，很倔

强的人！而且，他以你为骄傲，他不会允许他的‘骄傲’蒙上丝毫的阴影！”

“芷筠，”殷超凡直直的望着她，完全不以为然的，慢慢的摇了摇头。“你什么都好，就是想得太多！如果爸爸不喜欢你，他尽可以冷淡你，他又何必和你谈那么多！”“因为，他想知道，我什么地方吸引了你！”芷筠静静的回答，静静的看着他。“超凡，我有预感，我们必然不会有好结果。我看，我们还不如早一点散了好！”他的手握紧了她，握得她发痛，在他眼底，一层怒气很快的升了起来。“你又来了！”他恼怒的说。“你又说这种话！你是安心要咒我呢？还是安心要折磨我？”“我不是安心要咒你，也不是安心要折磨你，”她忍耐的，哀伤的说：“我只是告诉你事实，你父母不喜欢我，他们也不赞成我！我不愿意看别人的脸色，听别人的讽刺来生活……”“慢点慢点！”殷超凡打断了她：“我父母何尝给了你脸色？又何尝讽刺了你？他们一直待你很客气，又是咖啡，又是果汁，又是点心……你再不满意，未免太吹毛求疵了！”“是的，我吹毛求疵！”芷筠的呼吸急促了，声音也不稳定了。“我难侍候！别人待我已经够好！我还不知感恩图报！”她紧盯着他：“超凡！你是个混球！”一仰头，她挣脱了他的手腕，往前直冲而去。他追了过来，一把抓住她。

“芷筠！你讲不讲理！”他大声说：“好好的一个晚上，你一定要把它破坏了才高兴吗？”“问题是——”芷筠也提高了声音。“你认为是好好的一个晚上，我并不认为是好好的一个晚上！我觉得糟透了！受罪受大了！”“你反应特别，莫名其妙！”他皱紧了眉头。

“我莫名其妙！我反应特别……”她憋着气说：“你就少理我！你根本不了解我！”挣脱了他，她又往前面冲去。

他呆站在那儿，气怔了。女人，是多么复杂而没有逻辑的动物！可以毫无理由的生气，然后再来一句：“你根本不了解我！”就把一切都否决了！他气得直发愣，站在那儿不动，直到一阵冷风吹来，他陡的打了个冷战，清醒了。放开脚步，他再追上了她。“喂，喂，芷筠！”他叫：“我们不要吵架好不好？不要生气好不好？”她站住了，转头望着他，她眼眶里有泪光在闪烁。

“我并不想吵架……”她咬咬嘴唇，哽塞的说着。“只是，你不听我分析，只会怪我，责备我……”“好了！好了！”他抓住她的手，在她的泪眼凝注下软化了，心痛了。“我知道你在担心些什么，我也知道你在烦恼些什么。似乎从我们一认识，就总有阴影在迫随着我们！让我告诉你吧，芷筠！”他深刻的、沉重的、一字一字的说：“我希望我父母能喜欢你，能赞成你，如果他们竟不能接受你，我会很难过。但是，爱你的，要你的是我，不是我父母，他们赞成也罢，不赞成也罢——”他加重了语气：“反正，今生今世，我永不离开你！永不放掉你！你到天边，我追你到天边！你到海角，我追你到海角！行了吗？”她一语不发，只是痴痴的望着他。

“可是，我对你有一个请求！”他又说。

“什么？”“不许再提分手的话！”“但是……”他用一个手指头按在她嘴唇上。

“不许再说但是！”“但……”她还要说。

“再说一个字……”他威胁着，睁大眼睛瞪着她：“我就吻你！”她张大了眼睛，忍不住，笑了。唉唉，他真是你命里的克星！她想着，挽住了他的手臂，轻轻的靠近了他。

月亮高高的悬着，星光遍洒在黑暗的天空，像许多闪亮的眼睛，它们望

着世上的一切，不论是好的，还是坏的。芷筠紧偎着殷超凡，我们的未来呢？星星是不是知道？她抬眼看着天空。星星无语，月儿也无言。

1 3

送芷筠回家，又去接了竹伟。当然，这晚上还有许许多多的话要谈。坐在那简陋而狭窄的小屋里，他们就有那么多说不完的话，谈不完的事，每一秒钟的相聚，都是珍贵的，片刻的别离，都是痛苦的。最后，夜色已深，芷筠三番两次的催促殷超凡回家，殷超凡只是磨菇着，一会儿想起一件事来，一会儿又想起另一件事来。芷筠笑望着他，把长发在脑后挽了起来，说：“我要洗澡睡觉了！你到底走不走？”“慢着！”殷超凡瞪视着她，兴奋的说：“你这样子，使我也想起一阕词来了，平常你总说我对诗词念得少，其实我也懂一点。”“是什么？”芷筠笑问着。

殷超凡想了想，得意的念：“宝髻松松挽就，铅华淡淡妆成，红烟翠雾罩轻盈，飞絮游丝无定！”芷筠略微怔了怔，依然微笑着问：“下面呢？”“我忘了。”殷超凡红了脸：“不知道是那一辈子念过的，看到你才想起来，下面就一点印象都没有了。”他笑睨着她：“下面是什么？你念给我听！”芷筠愣着，半晌，她笑了。

“你把我当成什么了？诗词大全吗？你提了头我就会知道下面吗？别胡闹了，我从没听过这阕词！”“瞧！也有我知道而你不知道的！”殷超凡更得意了。“看你以后还神勇吗？”“我从来没在你面前神勇过！”“哦，哦，是吗？”他笑着逼近她。“你是个又骄傲又神勇的小东西！我大概是前辈子欠了你的债，一到你面前就毫无办法！”他伸手从后面搂住她的腰，下巴依偎在她耳际，悄声低语：“怎么办？”“什么怎么办？”她不解的。

“我又记起两句词来了。”“你今晚成了诗词专家了！又有什么好句子？”“温柔乡，醉芙蓉一帐春晓！”他低念着，又说：“什么时候，我们也有这一晚？今晚吗？”她推开他，又要笑又脸红，又强自板着脸：“你再不回去，我就生气了！”“好，好，回去，回去！”他往屋外走，又回过头来。“明天你不上班了吧？”“最后一天，和新秘书办一办移交手续！”“好！下班来接你！”他到了门口，再回过头来：“喂，芷筠！”“唉，怎么啦！你怎么如此噜苏啊？”“还有件最重要的事忘了说了！”他一本正经的。

“是什么？”她紧张了起来。

“我爱你！”“唉唉！”她叹着气。“你这人真是的！”她颊上的小涡涡跳动着，跺了一下脚，她说：“你还不走！”“走了！走了！”他叫着，又低语一句：“累得很！”“为什么累得很？”她耳朵特别灵敏。

“一会儿走，一会儿来，不是累得很！省事起见，不如干脆不走！”

“你……”她瞪着他，绷着脸，颊上的小涡儿却一定要泄漏秘密，在那儿醉意朦胧的浮动。“你到底有完没完！”“好了，真的走了！”他笑着，终于跑出了屋子。

她目送他走了，关好房门，上了锁，她就坐在屋里默默的发起呆来。她想起那阕词，殷超凡念了一半的那阕词，那后面一半是她所深知的，深知而不愿念出来的，那句子很美，意境却很苍凉：“相见争如不见，有情还似无

情，笙歌散后酒微醒，深院月明人静！”在这句子里，那种情怀飘忽，曲终人散的味道如此浓厚，殷超凡什么词想不起来，却单单念了这一阙！是不是隐示着她和殷超凡的命运，最后终将“相见争如不见”，终将面临曲终人散的一天？她想着，心里忽喜忽悲，柔肠百转。

在芷筠神思恍惚，魂梦难安的时候，殷超凡却是兴致冲冲的。带着满腹的浓情与蜜意，满心的欢乐与欣喜，他醉意盎然的回到了家里。走进客厅的时候，他心里还在想着芷筠。她的笑，她的泪，她的凝眸注视，她的软语呢喃，她的诗情画意，她的薄怒轻颦……怎会有一个女孩，具有这么多的变化和气质！而每种变化，每种神态，都勾动他内心深处的神经，使他震动，使他痴迷。这份心情和感觉，实在是难绘难描的！踏进了客厅，他就怔住了！奇怪，父母都还没睡，正坐在那儿谈着什么，除了父母，还有雅珮和范书豪！怎么？今晚是什么日子？他和芷筠走了，范书豪和雅珮又结伴而来，看样子，父母很可能要把两桩喜事，并案办理。这样一想，他就又高兴了起来。“三姐，三姐夫！”他叫着：“什么时候来的？”“超凡，”殷文渊叼着烟斗，沉着的说：“你坐下来，我们正在谈你的事呢！”果然！

殷超凡欣然的坐了下来，深深的靠进沙发里，微笑的望着父亲。心里还在模糊的想着，明天去接芷筠的时候，一定要好好的嘲弄她一番！还敢说父母不喜欢她吗？还敢说父母不赞成她吗？那多心多疑，充满悲观论调的小仙灵呵！

“超凡，”殷文渊紧紧的凝视着儿子，深思的说：“我们都见过芷筠了，她确实是个很聪明很漂亮的女孩子！而且，与一般女孩都不相同，她能言善辩，也很会察言观色，我从没遇到过这样的女孩！”“我知道的！”殷超凡胜利的嚷着，眉飞色舞。“我知道你们会欣赏她的！爸！”他急迫的向前倾着身子。“早些办喜事好吗？我现在才知道，为什么有那么多人要跳进婚姻里去，因为，这是你唯一可以永远合法的、拥有你爱人的办法！以后，我再也不嘲笑婚姻了……”“超凡，”殷太太柔声的打断了他，她眼底不由自主的浮起一片悲哀的神色。“你先不要激动，你听你爸爸把话说完好吗？”殷超凡的脸色微微发白了，他直视着父亲。

“爸？”他询问的叫了一声。“怎么回事？”“超凡！”殷文渊猛抽着烟斗，困难的、艰涩的，却十分果断的开了口。“你不能和这个女孩结婚！”“爸！”殷超凡一震，面容顿时灰败了。他蹙紧了眉头，不信任似的看着殷文渊。“你说什么？”“你不能娶芷筠！”殷文渊重复了一句，紧盯着殷超凡。“超凡！你一向是个聪明而懂事的孩子，我希望你对这件事理智一点！婚姻不是儿戏，四个月的时间，你根本无法去了解一个人。我承认芷筠很聪明很漂亮，但是，她也很厉害，你不是她的对手……”“我为什么要做她的‘对手’？”殷超凡大叫了起来，双手激动的抓紧了沙发的扶手。“我又不和她打架，我也不和她赛跑！她是我的爱人，我未来的妻子！什么叫‘对手’？你们真……”他恼怒的转过头来，一眼看到雅珮和范书豪，他就恍然的说：“哦，我知道了！三姐，你们做的好事！你们自己享受爱情，却破坏别人的爱情！”“超凡！”雅珮跳了起来，气愤的喊：“你别胡说八道！我如果说了芷筠一个字的坏话，我就不是人！你别狗咬吕洞宾，不识好人心吧！”“超凡！”范书豪也急急的说：“你千万别误会，我避嫌还来不及呢，怎么会去破坏你们！何况，我对那位董小姐一点都不了解！”“你冷静一点，超凡！”殷文渊正色说，面容是诚恳而严肃的。“我知道你现在正在热恋中，我知道你爱芷筠，但是，她不

是一个婚姻的对象……”“原因呢？”殷超凡吼着：“你们反对她，总要说出一二点具体的原因吧！因为她穷吗？因为她出身贫贱吗？因为她不是名门闺秀吗？因为她没有显赫的父母和大宗的陪嫁吗？……”“超凡！”殷文渊也提高了声音。“你犯不着说这种气话！你明知道我不是那么势利，那么现实的人，我们家已经够有钱了，我也没有嫌贫爱富的必要！”“那么！原因呢？原因呢？”殷超凡叫着，眼睛红了，额上的青筋也凸了出来。“哎哎，”殷太太着急的说：“你们父子好好的谈嘛，别这样斗鸡似的好不好？超凡，你别急呀！你听你爸爸慢慢说呀！”“我听！我听！我是在听呀！我到现在为止，并没有听到任何理由！”“问题是，”殷文渊咬住烟斗，从齿缝中说：“理由太多！不胜枚举！你这样又吼又叫，教我怎么和你谈？”“好吧，我不吼，”殷超凡勉强的按捺住自己。“我听你的理由！”殷文渊故意的停顿了一下，敲掉烟灰，重新点燃了烟斗，他审视着殷超凡，后者那份强烈的激动，和那种痛楚的悲愤使他震动了。他考虑着自己的措辞，是缓和一点还是强烈一点？最后，他决定了，这像开刀一样，你必须狠得下心来给他这一刀，才能割除肿瘤，拔去病根。

“我反对她，不是因为她贫穷，”殷文渊清清楚楚的说：“而是她有太多不名誉的历史！”“什么？”殷超凡又怪叫了起来。“不名誉的历史？你们指的是什么？”“她和方靖伦之间的事，你是知道还是不知道？”殷文渊问。“方靖伦？”殷超凡念着这名字，忽然间，他纵声大笑了起来，笑得放肆而森冷。“哈哈！方靖伦！哈哈！你们不要笑死我好不好？方靖伦是她的老板，老板和女秘书之间一向就传闻特多！爸，你的女秘书也是其中一个！外面早风传你和她同居了！有没有这件事呢？”殷文渊被激怒了，再好的脾气，他也无法忍耐。而且，殷超凡举了一个最错误的例子，因为殷文渊和他的女秘书确有一手，这一说非但没有帮芷筠洗刷冤枉，反而坐实了她的罪名。男人，都能原谅自己的“风流”，甚至以自己的“风流”而骄傲，却决不能原谅女人的“失足”，那怕失足给自己，也会成为不能原谅的污点！殷超凡在这个场合提殷文渊的女秘书，一来正中了他的心病，二来也使他大大的尴尬起来，太太和女儿面前，在外面的风流帐怎可随便提起！他火了，重重的在沙发扶手上用力一拍，他大声吼着说：“别太放肆！超凡！不要因为我们宠你，你就目无尊长，信口雌黄！”“可是，你居然去相信别人的信口雌黄！”殷超凡咄咄逼人的说：“芷筠和方靖伦之间有问题，是你亲眼目睹的吗？因为有一说，你就否决她的名誉吗？”“名誉是什么？”殷文渊严肃而深刻的说：“名誉就是别人对她的看法，她有没有好名誉，不是我否决与否的问题，是别人承认不承认的问题。你说她和方靖伦之间是清清白白的，你又怎么知道？如果真是清白的，何以友伦公司有职员目睹他们拥抱在一起？”“这是不可能的事！”殷超凡大叫，脸色由白而转红，又由红而转白，他的眼睛里几乎要喷出火来。“有一阵，芷筠和我生气，确实曾利用方靖伦来气我！可是，她说过，她和方靖伦之间没事！”“她说过？”殷文渊紧追着问：“你相信她所说的，为什么不去相信别人所说的？去问问友伦公司的会计李小姐，她亲眼看到过他们在办公厅中搂搂抱抱！”“不！”殷超凡狂叫了一声，那撕裂般的声音像个负伤的野兽，他把头埋进了手里，痛楚的、苦恼的在手心中摇着头。“不可能！不可能！不可能！芷筠不是这样的人，她不是的！你们在虚构事实，在造谣！”“哎呀！哎呀！”殷太太急了，也心痛了，她焦灼的看着儿子，无助的说：“超凡，你别这样呀！你想开一点呀！世界上的女孩子多

得很，又不止董芷筠一个呀！”殷超凡死命的用手抱住头，咬紧牙关，他沉思了片刻，然后，他的头迅速的抬起来了，他的脸色白得像一张纸，但他的眼睛却黑幽幽的闪着光，像一只豹子，在扑击动物之前的眼光，坚定、闪亮、而阴郁。他不再吼叫了，他的声音低沉而暗哑：“很好，你们已经告诉了我关于她和方靖伦的事，还有其他没有告诉我的事吗？例如霍立峰？”殷文渊愣了愣，董芷筠，他心中想着：你实在是个厉害的角色！任何事情，你都抢先备案了！

“是的，还有霍立峰！”殷文渊并没有被儿子吓回去。“霍立峰今年二十五岁，从十五岁起开始混太保，曾被警方列为不良少年，也曾管训过，二十岁服兵役，改好了很多，二十三岁退役。会一手好武功，是空手道三段，当过电影公司的武师，目前，他的职业是武术指导，兼任名歌星的保镖！身上经常带着武器，吃的是打架饭！他和董芷筠从小青梅竹马长大，在你没出现前，他经常在董芷筠家里过夜，芷筠无父无母，弟弟是个白痴。邻居们言之凿凿，说芷筠原是霍立峰的马子！马子是什么？我不懂！他们之间有没有关系，我不知道！

可是，超凡，我只有你这一个儿子，我不预备让你在武士刀下送命！”殷超凡直挺挺的坐着，他的眼睛定定的、一瞬也不瞬的望着父亲。心里已在熊熊然的冒着火焰了，关于霍立峰这一切，他倒有些相信，霍立峰原是个危险人物！可是，……他咬紧牙关，强忍着内心那阵尖锐的痛楚。“还有吗？”他阴沉沉的问。

“还有的事，与她的品德无关，”殷文渊已决定一不做，二不休，把要说的话完全说清楚。“而是关于她的健康问题！”“她有麻疯病吗？”殷超凡从齿缝里问。

殷文渊深深的看了儿子一眼，稳重的、深沉的、清楚的说了下去。“她有个弟弟叫董竹伟，竹伟是个白痴，我想这事谁都知道，芷筠的父母在世时，曾带这孩子看过各种医生，今晚，医院已将他的病历送来了，刚刚，章大夫也来过，我们彻底研究过这个病历，这是先天性的。章大夫说，百分之八十，来自遗传！换言之，芷筠的血液里，一样有潜伏的遗传因子，将来芷筠所生的子女，也很可能会是白痴！”他盯着殷超凡。“我不是固执而不讲理的父亲，我可能是个溺爱儿子的父亲，我只有你这一个儿子，你说我保守也罢，你说我顽固也罢，我确实有传宗接代的观念。你有义务为殷家生儿育女，但你凡有一点理智，总不会愿意生下像竹伟那样的儿子来！”殷超凡坐在那儿，注视着父亲，呼吸沉重的鼓动着他的胸腔，好半天，他只是直挺挺的坐着，眼睛里布满了红丝，眼珠直勾勾的瞪着，一语不发。雅珮忍不住了，站起身来，她走到殷超凡的身后，把手温柔的放在他肩上，低低的叫了声：“超凡！”殷超凡像触电般跳了起来，摔开雅珮的手，他恼怒而暴躁的低吼了一声：“别碰我！”雅珮吓得缩手不迭，愕然的说：“你也不必像个刺猬一样呀！”殷超凡继续沉思着、默然的、抗拒的沉思着，眼光里充满了对全世界的敌意。他心里像一锅沸油，在沸腾着，烧灼着。父亲对芷筠那篇不利的报导或多或少的影响了，他有片刻时间，都挣扎在信任与怀疑的矛盾里，和爱情及嫉妒的痛楚中。半晌，他终于抬起头来望着父亲，再转头望着母亲，再看向雅珮和范书豪，他低沉沉的说：“我想，你们全体，没有一个人赞成我和芷筠结婚，是不是？”“不要包括我，”范书豪说：“我不表示任何意见！毕竟，这是你们殷家的大事，不是我们范家的！”“很好，”殷超凡咬咬牙说：“你不表

示意见，也等于表示了！”他掉头看着父亲。

“爸，你刚刚说了芷筠许多不名誉的事，包括她和方靖伦，以及她和霍立峰，你相信这些事都是真的吗？”“是的，”殷文渊坦白的说：“我相信！”

“那么，她何以不跟方靖伦，何以不嫁霍立峰？”“超凡，”殷文渊沉重的说：“你要听真话吗？”“是的！”“方靖伦不能给她婚姻，霍立峰不能给她金钱！”殷超凡重重的喘息。“而我，”他说：“既能给她婚姻，又能给她金钱，她钓上一条大鱼了！”他忽然仰天大笑。“哈哈！我是一条大鱼，是吗？不止能给她婚姻和金钱，还能给她社会地位，给她保障，甚至，帮她养活那个白痴弟弟，是吗？哈哈！我实在是一条千载难逢的大鱼！”“超凡，你总算明白了！”殷文渊说。“今晚，我和她谈话，我从没遇到过如此聪明，反应如此敏锐的女孩子，她和我针锋相对，处处都能占上风！说实话，我几乎是佩服她，这样的女孩子，确实不容易碰到！假若我不把她的底细调查得太清楚，我也会栽在她的手下！超凡，你想想看，撇开什么方靖伦、霍立峰不谈，就只论她这个弟弟，谁会要娶一个有白痴血统的女孩？还要附带娶一个白痴弟弟？”“有一种人会。”殷超凡冷冷的说：“他自己也是个白痴！”“对了，超凡！”殷太太欣慰的接口。“你总不愿意当一个白痴吧？你是好孩子，你自幼就聪明孝顺，聪明人别做糊涂事儿！父母从不干涉你什么，就这一件事，你就依了父母吧！好女孩多得很，咱们慢慢挑，慢慢选，总会遇到一个十全十美的，是不是？”殷超凡站在那儿，他高大而挺拔，他的背脊挺得很直，头抬得很高，那抹阴沉的冷笑，从他的唇边慢慢隐去，他的眼珠在灯光下闪烁，他的脸色依然苍白，但是，他的声音已经变得非常平静，他低低的说：“果然，一切都被芷筠料中了！一出我们家，她就说你们不会赞成她！”“我说过，”殷文渊：“她是个反应非常敏锐的女孩子，你不是她的对手！”殷超凡的头抬得更高了。

“好了！爸爸，妈！你们都说了你们要说的话！”他凝视着父母。“我刚刚也说了，像芷筠这样的女孩，有霍立峰在前，有方靖伦在后，还有个白痴弟弟……这样的女孩子，只可能有白痴会去娶她！”他用坚定而森冷的目光，望望父亲又望望母亲，停了停，他才清晰的说：“很不幸，我就是那个白痴！”

“超凡！”殷太太惊愕的叫。“你不要糊涂！”“世界上有不糊涂的白痴吗？”殷超凡挑着眉毛，一本正经的问。“超凡！”殷文渊丢下了烟斗，也站起身来，他直视着儿子。“你并不信任我的话，是不是？你认为我在造芷筠的谣言，是不是？”“不是，爸。正相反，你那些话非常刺激我，因为我不知道你说芷筠的那些话是真的还是假的，我甚至不敢去求证它。”殷超凡坦白的说，他的眼神坚定而清朗，燃烧着一份稀有的、热烈的光芒。“但是，我已经想过了，无论那是真的或是假的，对我都不重要，现在，对我重要的，只有芷筠本身！所以，那是真的，我要芷筠！那是假的，我也要芷筠！我爱她！这种爱是你们一辈子都不能了解的，因为你们从来没有这样爱过！所以，我告诉你们！”他的声音提高了，坚定的、清越的、几乎是铿然有声的说：“即使你们告诉我，她是一个妓女，我也要她！即使她自己是个白痴，我也要她！至于我是一条大鱼的话，爸爸！”他唇边浮起一个微微的冷笑。“不是我轻视你的判断力，你实在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！芷筠不像你那么重视姓殷的人！我敢说一句话，我今天是台茂的小老板，她会爱我，我如果是一个清道夫，她也一样会爱我！以为我是一条大鱼的，是你们，而不是芷筠！”“超凡！”殷文渊激动、困惑、而又愕然的说：“你是中了魔了！”“是的，我中了魔了！”

他朗朗然的说：“随你们怎么办！随你们说什么！随你们再去做更多的调查！我娶芷筠娶定了！今生今世，我如果不娶芷筠，”他拿起一个茶杯，用尽全力对着墙角摔过去。

“我就如同此杯！”那杯子“哐啷”一声，碎成了千千万万片。掉转头，他再也不说话，就昂首阔步的对楼上直冲而去。这儿，满客厅的人都呆了，怔了，不知所措了。只有雅珮，她用崇拜的目光，望着楼梯，满面光采的说：“我简直以他为骄傲！谁还敢说世间没有爱情！”

1 4

接下来的一段时间，殷家没有采取任何行动，在表面上，一切就变得相当平静了。事实上，殷文渊自从那晚和儿子谈判之后，就发现自己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。他不该如此直接，如此坦白，尤其如此迅速的向殷超凡提出反对意见。这就像拍皮球一样，拍得越重，反弹的力量越高。如果当时能按兵不动，而逐渐的向超凡一点一滴的灌输观念，可能会收到相当的效果，而现在，他却把事情弄糟了！

殷文渊并不是等闲人物，能主持这样大的企业，能挣出这么大家当的男人，就决不是一个愚蠢的人。经过了一番深思，他认为暂时还是按兵不动，姑且让他们去“恋爱”，而在暗中再做一番深入的调查，然后另出奇兵，才能“出奇制胜”。因而，他在第二天就对儿子说了：“我实在没料到你会爱得这么深，这么切。我想，这件事是我做得太过火了，外面对芷筠的传闻不一定是正确的。说实话，我反对芷筠，主要也不在闲言闲语，而是考虑到你们的下一代！”他说得很恳切，在他内心深处，这也确实是个最主要的原因，谁会愿意自己的孙子是白痴！即使只有一万分之一的可能性，他也不愿作这种赌博！他的恳切使殷超凡的敌意化解了很多。事实上，殷超凡何尝不觉得自己昨晚的表现太强烈？父母毕竟是父母，身为人子，基本的礼貌总该维持！何况，他应该为芷筠留一点转圜的余地。于是，他也努力使自己表现得心平气和。“我知道，爸。我也不愿有个低能的儿子，只是，儿子是否低能是个未知数，失去芷筠，我会陷入绝境是个已知数。为了那个未知数，而宁可让一个已知数的悲剧去发生，这不是太笨了吗？你不能因为害怕肺癌，就去把肺割掉，是不是？”殷文渊被殷超凡的理论弄糊涂了。可是，他却深切的了解了一件事，殷超凡爱芷筠，已经到达一种疯狂的、痴迷的、不可理喻的地步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如果再采取什么硬性的举动，他一定会失掉这个儿子！是的，为了“未知数”的孙子，失去“已知数”的儿子，到底是件太傻的事情！因此，他沉默了。表面上，他的态度是既不接受芷筠，也不拒绝芷筠，只说：“结婚的事暂缓吧！大家都多考虑一下，好不好？”父亲既是用商量的口吻来说，殷超凡也无法坚持。在他心目中，他仍然抱着：“假以时日，父母一定会接受芷筠！”的想法。而且，他对“婚事”还另有一番打算。在殷文渊心中呢，正相反，他可不相信爱情是永久不变的这句话：“等他厌倦了，他自然会放弃！”于是，父子两人，各有所待，表面上，一切就变得平静了。芷筠已经辞了职，既然不去工作，每天待在家中，日子也变得相当无聊，竹伟呆呆愣愣，无法和他谈任何话，殷超凡依旧要忙台茂的工作。近来，殷文渊不落痕迹的，把很多实际的工作都移到殷超凡手中来，使殷超凡不能

不忙，不能不全力以赴。可是，尽管忙碌，他每天依旧一下班就往芷筠家里跑。带他们姐弟去吃晚饭，看电影，吃消夜……总要弄到深更半夜才回家。而星期天，就是他们三个最愉快的时间！他们可以一清早就开着车子，到郊外去尽兴而游。竹伟对于大自然，有种本能的爱好，一到青山绿水之间，他就快乐得像个飞出笼子的小鸟。这个星期天，他们再度去了“如愿林”。奇怪，那紫苏越到天冷，就长得越茂盛，颜色也越红。他们在那林中追逐嬉戏，乐而忘返。当疲倦的时候，就席地而卧，仰看白云青天，和那松枝摇曳，他们就觉得世界上其他的人都不存在了，只剩下他们，深深相爱的他们。

殷超凡从没提过父母对芷筠的那篇强烈攻击，但是，他也不再提请芷筠去家里玩的话。

芷筠是相当敏感的，她虽然没有多问，心里已有了数。这天，他们并躺在小松林里。天气已经相当冷了，松林里穿梭的风，带着深深的凉意，不住吹拂过来。殷超凡脱下自己的夹克，盖在芷筠身上。

“超凡！”芷筠叫了一声。

“嗯？”“我想再去找个工作。”殷超凡一怔。“为什么？”他问。“为什么？”芷筠的眼光一直射向层云深处。

“我上班上惯了，闲着很无聊，而且，我不习惯……用你的钱。”“我们之间，还要分彼此吗？”他用手支着头，躺在她身边，注视着她。“我想，”她慢吞吞的说：“还是应该分一分的。”“试述理由！”“你只是我的朋友……”“只是吗？”他打断了她。“我正要告诉你我心里打算的事。你太骄傲，除非我成为你的丈夫，否则你永远要和我分彼此，所以，我们明天就可以去法院，我们都已到达法定年龄，我们去公证结婚！”她把眼光从云端收回来，落在他的脸上。她抬起手来，用手指轻轻的、温柔的抚摩着他的面颊，鼻头，和下巴。

“你父母会很伤心，”她低语。“超凡，为什么不告诉我？”“告诉你什么？”“你父母对我的批评和看法！”“他们并没有说什么……”他望着她，她那对黑白分明的眼睛正静静的瞅着他，瞅得他心跳，瞅得他无法遁形。他轻咳了一声，哑声说：“我们何必管父母的批评和看法呢？爱情和婚姻，是我们之间的事，对吗？”她用手勾住他的脖子。

“他们说些什么？”她低问。

那是不能说的，也是他不愿说的，更是他不敢说的。俯下头，他热烈的、辗转的、深情的吻她。这一吻述说了千言万语，也表达了他的万般无奈，和千种柔情。她体会出来了。体会的比他表达的更多，她深深的叹息了。

“为什么你要姓殷？”她悲哀的问。“对不起，”他说。“我没有选择的余地。”她不由自主的微笑了。

“为什么你要爱上我？”“这一点，幸好我还有选择的余地！”“傻瓜！你要付代价的！”“人生的事本来就如此，你要求的越高，付的代价也越高！”他盯着她。“谁教我要求这么高？像我母亲说的，天下的女孩那么多，为什么你挑了一个最特殊的来爱？”她的眼光深沉。“他们是这样强烈的反对我啊？”他咬牙。言多必失！你何苦多说话！

“芷筠，”他正色说：“嫁我吧！我们去公证结婚！好不好？让我负起一个丈夫的责任来，好不好？你太骄傲，如果我不娶你，你不会让我来养你！假如你去工作，我实在不放心！”“不放心什么？”“竹伟需要有人照顾。而且……”“而且什么？”“你太可爱，芷筠。”他坦白的说。“认识了你，我

才知道‘我见犹怜’四个字的意思。我不愿再跑出一个方靖伦来！而这是非常可能的事！所以，芷筠，嫁我吧！这两天我想了又想，除非尘埃落定，要不然，总是夜长梦多！何况，你身边又有那么多包围你的人，这样拖下去，我会发疯！”她凝视着他的眼睛。“你真要和我去公证结婚？”“我真要！”他热切而恳求的望着她。“答应我，芷筠。或者，婚礼会办得不很隆重，或者，你会感到终身大事不该草率……”“不。我并不在乎婚礼隆重与否，”她说：“可是，我不赞成你瞒着父母娶我！假如我嫁给了你，我总逃不开你的父母，我们私下结婚，你父母一定会勃然大怒……”她的眼睛清朗而悲哀。“在他们的怒火底下，我这个儿媳妇怎么当呢？”她用手亲切的抚摩着他那带着胡子渣、粗糙的下巴。“所以，你必须想清楚，如果你要和我公证结婚，我们就只有一条路可走！”“什么路？”“从此，你和殷家就断绝了关系！”殷超凡不由自主的打了个冷战。芷筠没有忽略他这个冷战，她叹了口气，手从他的面颊上软软的垂下去，碰到身下的草地。她拔起一片小草，无意识的把那草叶撕成好几条，一面撕着，她一面说：“我知道，这对你是多么困难的事！你父母一向宠你，爱你，顺着你，几乎对你是言听计从的！除了我，他们大概从没有反对过你任何事！现在，你是不是狠得下心来背叛父母，抛弃养育你二十四年的家庭，同时，还有台茂的企业！如果你娶了我，你就什么都没有了！”“我并不认为有这么严重！”殷超凡勉强的说。自从父母强烈反对芷筠那夜开始，他就一直在计划和芷筠公证结婚。在他心里，多少在打一个如意算盘，只要父母发现生米煮成了熟饭，也就只好认了。问题在如何说服芷筠，不铺张，不请客，来一个简简单单的婚礼。而现在，芷筠提出的问题，是他从没有想过的。“你不了解，芷筠！”他盯着她。“我父母把儿子看得很重，生了三个姐姐之后，才有了我，他们对我实在是爱到极点。我想，不告而娶当然会使他们很生气，可是，气一阵也就会算了。因为，儿子总之是儿子，何况是唯一的儿子！”芷筠瞅着他，她的眼神是深沉的、研究的。像在细读一本费解的书。“你在利用父母的弱点，”她说：“这是一件很不公平的事！”“他们反对你，也是一件很不公平的事！”殷超凡忍不住脱口而出。“你终于招认，他们是在反对我了！”芷筠的嘴角边，浮起一个若有所思的、凄凉的微笑。“超凡，殷家的一切，对你都很重要吗？”“没有你重要！”“可是，要求你为我而放弃家庭，是太过份了，是不是？”芷筠轻蹙着眉头。“一个好女孩，不该引诱别人的儿子背叛父母！”“我并不是要背叛他们！”殷超凡有点烦躁的说。“我只是要和你结婚！你为什么一定要用如此严重的两个字？我有把握，在我们婚后，他们会让步的！”“这是逼迫他们不得不让步，这样是胜之不武！”“我不了解你，芷筠，”殷超凡不安而烦恼。“你一定要通过我父母才和我结婚吗？你是嫁给我，还是嫁给我父母？你是不是有点本末倒置！难道……”他想起父亲对芷筠选择他的那几句评语，心里有点发冷。

芷筠摇摇头，她觉得被伤害了。她的眼神阴郁，而声音里充满了无助与无奈。“你应该了解我的！”她说：“难道要让别人批评我，不择手段的引诱你，以达到结婚的目的！再利用父母不得不承认的弱点，来当殷家的少奶奶！”“那么，”殷超凡更加怀疑而且生气了。“如果父母永远不批准，你就宁可永远不嫁给我吗？你的爱情就如此经不起考验？你把名誉看得比爱情更重要？”“不是，”芷筠说。“只因为你是殷家的独生子，只因为你会继承庞大的产业！如果你一无所有，我不会在乎你父母的反对与否！”“我还是不懂！”她翻身坐了起来。拂了拂散乱的头发的。

“算了！我们不要谈这个问题吧！”“要谈！”他固执起来：“你说说清楚，是不是一天得不到我父母的同意，你一天不愿意结婚？是不是你决不考虑和我去法院公证？”“我考虑，”她说，深深的、深深的凝视着他，声音低得几乎听不出来。“我说过的，在那唯一的一条路之下，我愿意嫁你。”他怔了，努力的想着，一时间，脑子里是一团混乱。

“什么唯一的一条路？你再说一遍好吗？那条路？”“哦，不不！”她慌忙摇头，一把抱住了他，激动的说：“忘了我的话！我无权、也不该作这样的要求！哦，不不！超凡！让我告诉你吧，我爱你！全心全意的爱你！我们先不要谈公证结婚这件事，最起码，你让我考虑一段时间！好不好？我只对你说一句；”她正视着他，满脸的激情。“活着，我是你的人！死了，我是你的鬼！无论生与死，我发誓除了你，不让任何一个男人碰我！否则，我会被天打雷劈，万马……”他一把紧拥住她，迅速的用嘴堵住了她的唇。强烈的、激动的、疯狂的吻着她。所有的怀疑和阴影都飞到九霄云外去了。他们滚倒在草地上，身子贴着身子，心贴着心，彼此的呼吸热热的吹在对方的脸上，双方都感觉得到对方的心跳。他们的头顶上，有蓝天，有白云，有摇曳的松枝。他们的身子底下，有小草，有野花，有落叶与青苔。天地，因他们的爱而存在，世界，因他们的爱而美丽！连那痴痴傻傻的竹伟，也被这份爱所感染了！他跳着，蹦着，唱着的跑了过来。

竹伟嘴里在哼着歌，手中，不知从何处采来了一大把类似芦花的植物，那白色的花穗在风中轻颤，别有一股楚楚动人的韵致。芷筠从草地上坐了起来，她的眼睛里闪着奇异的光芒，怔怔的望着竹伟，她侧耳倾听着竹伟的歌声。竹伟玩着芦花，断断续续的哼着、唱着，隐约可以听出那调子婉转柔和。殷超凡也被吸引了，他看看竹伟，又看看芷筠：“我从没听过竹伟唱歌！”他说。

“他在唱妈妈生前最爱唱的一支歌！”芷筠说，她的眼睛发亮，面颊发红，整个脸庞都绽放着一种稀有的光采。“那时候，我们住在郊外，倚山面水，到处都是草原。爸爸妈妈常带着我和竹伟，到山里去玩。爸爸妈妈那么恩爱，你很难看到如此恩爱的夫妻！我和竹伟就到处采草莓，采芦花。那是我们全家最幸福快乐的一段时期，竹伟才五、六岁，我们还没有发现他的毛病。那时候，妈妈总是唱这一支歌，后来，为了给竹伟找医生，家里的气氛就变了，等妈妈去世之后，我就再也没听过这支歌。奇怪的是，竹伟怎么会唱起来？”

“知道吗？”殷超凡感动的说：“那段幸福的时光一定在他脑中有极深刻的印象，现在，在这山林之中，又有如此相爱的我们，就把他带回到幸福的过去里去了。”“我想也是的。”“我很好奇，你还会唱那支歌吗？”殷超凡问，倾听着竹伟那忽断忽续，模糊不清的句子。这时，竹伟正试着把那些摘下来的芦苇，再种回泥土里去，忙得不亦乐乎，对芷筠和殷超凡的对白完全没有注意。

“是的，只是我唱得不好听。”“我要听你唱！”她唱了，那是支音韵柔美的小歌，殷超凡一上来就被抓住了，而且激动了。“还记得那个秋季，我们同游在一起，我握了一把红叶，你采了一束芦荻，山风在树梢吹过，小草在款摆腰肢。我们相对注视，秋天在我们手里。

你对我微微的浅笑，我只是默默无语，你唱了一支秋歌，告诉我你的心迹，其实我早已知道，爱情不需要言语。我们相对注视，默契在我们眼底。”她唱完了，眼睛闪烁着，一瞬也不瞬的看着他。

“好听吗？”她问。他大大的喘了一口气。

“芷筠！”他叫着说：“这支歌是为我们而作的！”“什么？”她愕然的问，仔细回想着那歌词，她就也兴奋而激动起来。“真的！好像就是在说我们！”

“芷筠！”他嚷着，用手握着她的手臂。“你还敢说不嫁我吗？你敢说吗？你母亲的歌，却冥冥中唱出了我们的故事，我们的爱情，和我们要抓住的秋天！芷筠，我告诉你！我们的事，早就命定会发生的！从那天摔跤开始，一切都是命运的安排！命中你有个竹伟这样的弟弟，才会在巷子里丢扫帚，命中要我那一刻经过那巷子，才会遇见你！竹伟的不健全，就是老天为了撮合我们的！芷筠，你瞧，你母亲怎会唱这样一支歌？因为她知道我会遇见你！现在，她一定在天上看着我们，要保佑我们相爱，撮合我们的婚姻，所以，她使竹伟及时唱出这支歌！”芷筠睁大眼睛，怔怔的望着他。

“哦，超凡！”她喘息的说：“你不要说得太玄！”“真的！真的！”他叫着：“人类的姻缘，本就是命中注定的，你难道不信吗？人死而有灵，你难道不信吗？你父母泉下有知，一定会让我顺利娶到你，因为——”他强调的说：“他们知道我有多爱你！”“哦，超凡！”芷筠激动的嚷着，热烈的看着他。然后，她抬起头来，望着那广漠穹苍，父亲母亲，你们真的在层云深处吗？真的在冥冥中保佑着我们吗？那么，指示我一条路吧！指示我一条正确的路！怎样做我才没有错？嫁他？或不嫁他？“芷筠！”好像是在答复她的心声，殷超凡及时的说：“嫁我！我明天就去登记，下个星期就可以公证结婚！不要再去管那些反对的力量，你勇敢，你倔强，没有反对可以推翻我们的爱情！嫁我！芷筠！”“我……我……”她嗫嚅着，目光仍然在层云中搜索，父亲母亲，你们在那里？风在呼啸，松林在叹息。她听不到父母的回音。“不要再犹豫！”他命令着：“嫁我！”“我——必须再想一想。”“想多久？五分钟？十分钟？还是半小时？”“给我一个月时间！”他盯着她，眼中燃烧着热烈的火焰。

“为了折磨我吗？”“为了爱你，我不想做错事！”“我给你一星期！”“半个月！”“哦，你真会讨价还价！好吧！”他重重的一甩头：“半个月后，我们去公证！”“我并不是说半个月就嫁你哦，我只是说考虑……”他用嘴唇堵住她的话。

“你要嫁我！半个月后，你将成为我的妻子！”是吗？会吗？命运是这样安排的吗？半个月！事实上，一星期后，一件事发生了，扭转了他们整个的命运，也改写了他们的历史！

15

这天早上，芷筠醒得很晚，既不需要上班，她就总是尽量多睡一下。刚醒过来，她就听到客厅里有人声，再一听，就听到霍立峰那响亮的嗓子，在大声的说着：“告诉你，竹伟！对付坏人，你就只能用拳头！看到了没有，这样一拳，再这样一劈，扭住他的手臂，这样一拐，喀啦一声，胳膊准断掉！过来，你再做一遍给我看！把我当作张志高！来呀！来呀……”这家伙是唯恐天下不乱！又在教竹伟打架！竹伟学别的东西学不会，学打架还一学就会！芷筠心里冒着火，翻身下床，她披了一件睡袍，就打开房门，跑了出去。

“霍立峰！”她生气的喊：“我跟你讲过几百次，不要再教他打架，你怎么不听呢？”“姐！”竹伟傻呵呵的说：“坏人是一定要打的！”“我不是告诉过你吗？”芷筠对竹伟瞪着眼睛。“坏人有警察来管！”“霍大哥说，警察只抓好人！警察把我关在笼子里，我不是坏人，也不是猴子！”芷筠盯着霍立峰：“你又灌输他一些莫名其妙的观念！”她生气的嚷着：“你自己不学好，也教他不学好……”“慢点，慢点！芷筠！”霍立峰叉着脚，站在屋子中间，那么冷的天，他连件毛衣都没穿，只穿了一件衬衫，胸前一排扣子都没扣，裸露着他那肌肉结实的胸膛。“我是好意！一大清早跑来教竹伟打架，你当我闲着没事干吗？我告诉你，昨天半夜，‘虎子’来通知我，张志高联络了几个打仔，预备趁你不在家的时候，要‘摆平’竹伟！你瞧着办吧，你可不能一天二十四小时都守着他，他总有一天被人揍得半死！”“奇怪！”芷筠急了。“我们又没得罪张家，就说那次打架吧，也是张志高先开的头，他们为什么一定要和竹伟过不去呢！竹伟连红黄蓝白黑都分不清，对任何人都没有敌意……”“如果人人都‘讲理’，我们还动拳头干吗？”霍立峰双手叉腰，气呼呼的说：“再说，你认为没得罪张家吗？你得罪的人多了！去年有个营造商说要买你家房子，对不对？你拒绝了，对不对？”“那关张家什么事？房子卖了，我住到哪里去？何况他们只出那么一点点钱！”“那营造商是和张家合作的，你家的地和张家的连着，要改建公寓就得一起建，你断绝了人家的财路不说，又去勾搭上台茂的小老板！”“这……”芷筠结舌的。“这又关张家什么事了？”“咱们都是些个苦哈哈，你弄了一个殷超凡，成天开着辆崭新的野马，招摇过市，大家看着就不舒服，别说张家他们，连我看着都不舒服！你是公子哥儿，你到家里去摆阔，别摆到咱们这儿来！再说，上次你那个老板，也用汽车把你送回来，现在整条巷子都在说，你是个……”他咽住了。

“我是个什么？”芷筠气黄了脸，追问着。

“是个婊子！”霍立峰终于冲口而出，也气黄了脸。他指着芷筠的鼻子，没好气的嚷：“我告诉你，从小我们一块儿玩大的，虽然都没认真过，可是，别人都把你当成我的马子，现在这样一搅和，连我都没面子！你告诉那个姓殷的小子，别再开着他那辆野马跑来，把整条巷子都堵住，否则……哼哼！”“否则怎样？”芷筠气得头都发昏了，“你们是越来越无法无天了，别人有汽车，碍你们什么事？有本领，你们自己去赚钱买车，不要看着有车子的人就恨……”“喂喂！”霍立峰歪着脑袋，手往腰上一叉，把衬衫掠在身后，露出整个胸膛来。“你说话小心点，我是好意，从头到尾，我就没找过你麻烦，对不对？你少惹火我，如果不是我暗中保护你们，你那个姓殷的小子早就挨揍了，竹伟也早就没命了！你还振振有辞呢！车子！谁都知道你董小姐高攀上有车阶级，看不起我们这些穷朋友了……”“霍立峰！”芷筠又急又气又委屈，她大声的喊着。“你明知道我不是这样子的人！”“我知道有什么用？我那些哥儿们可不知道！再说，你别嘲笑我们没钱买车，姓殷的那家伙，是自己赚钱买的车吗？还不是靠他老子？咱们就看不起这种人！总有一天，他那部野马，会给人砸成粉碎，你等着瞧吧！如果他聪明一点，就少开车子……”他的话还没说完，门外就是一阵汽车喇叭声。顿时间，芷筠和霍立峰都变了色！说曹操，曹操就到！那汽车喇叭声像是对霍立峰的一种威胁，一种讽刺，霍立峰的眉头就紧紧的拧在一块儿了。站在那儿，他寂然不动，芷筠也有些发愣，今天不是星期天，他怎么有时间来？倒是竹伟，一听到汽车喇叭，就

高兴的嚷着：“殷大哥来了！”他冲到门边去开门，霍立峰冷冷的说了句：“你这个殷大哥也不是个好人！”竹伟瞪大眼睛，张大了嘴，傻呵呵的望着霍立峰发呆，一面伸手机械化的打开门来。

殷超凡兴冲冲的冲了进来，叫着说：“准备！准备！难得我今天休假，我们开车出去好好的玩他一天……”他倏然缩住口，诧异的看看芷筠，又看看霍立峰。一种不自在的感觉立刻爬上了他的心头。

“嗯哼！”霍立峰没好气的从鼻子里哼了一声，扫了殷超凡一眼，对芷筠轻蔑而讽刺的说：“阔少爷登场，穷小子退位！”他往门口走去，到了房门，他又回过头来，对殷超凡不怀好意的笑了笑。“这时代，金钱万能，汽车至上，看好你的马子，别让她给更有钱的人追跑了！”“霍立峰！”芷筠愤愤的嚷。

“好了，好了，我走！我走！贵公子驾到，”霍立峰冷笑着。“瞧我就不顺眼了，是不是？好吧！我走！我走！”他冲出房间，“砰”然一声带上房门，他关得那样重，使整个房子都震动了。殷超凡满腹狐疑的望着他的背影。什么打扮？他几乎没穿衣服！再加上那满口莫名其妙的胡言乱语，他在暗示些什么？难道父亲所调查的竟是真的？他觉得那嫉妒的火焰正无法控制的燃烧起来；掉转头，他一眼看到芷筠，披着一件睡袍，只是“披”着而已。里面的睡衣是薄菲菲的，整个胴体，隐约可见。而那蓬松的头发，尚未梳洗的脸庞，睡靥犹存的面颊……他的呼吸急促了起来；霍立峰的“马子”！他经常在她家过夜！他们是青梅竹马……父亲所有的话都浮上了脑海。他瞪着她出神。

随着他的瞪视，芷筠迅速的发现自己服装不整了。她慌忙用手扯紧睡袍的前襟，“啊呀”的叫了一声，说：“我还没洗脸换衣服呢！刚刚才从床上爬起来！”她回身就往卧室里跑。如果她不这么慌乱，如果不说这两句话，或者还好一点。这一说一跑，使殷超凡更加疑惑，血液就往脑子里直冲进去了。他很快的往前迈了一步，一伸手，他一把抓住芷筠的手腕。“才从床上爬起来？”他重重的问，已完全无法控制自己的火气。

“那个霍立峰，也是才从床上爬起来吗？”芷筠气怔了。回过头来，她的脸色雪白，眼珠黑幽幽的闪着光，她不相信似的瞪着殷超凡，嘴唇上逐渐失去了血色，她哑声问：“你是什么意思？”“你知道我是什么意思！”殷超凡大声说。嫉妒和愤怒使他的脸扭曲而变形，他的眼睛恶狠狠的盯着芷筠。

“在认识我之前，你和霍立峰不干不净，我管不着！我已经认了！现在，你还和他公然过夜，你要把我置于何地？你是个什么女人？我爸爸说的都对了！”“你……你……”芷筠气得浑身发起抖来，嘴里干噎着，只是说不出话，好半晌，她才使尽浑身的力量，迸出一句话来：“你含血喷人！”“我含血喷人？”殷超凡眼睛都红了，眉毛可怕的虹结着。爱情，是那么容易把人变得残酷而愚昧的东西！“我没有亲眼目睹，还可以装疯装傻，你让我撞见了，还敢骂我含血喷人？怪不得你不肯公证结婚？你舍不得这小流氓是不是？我爹早就告诉过我，你的种种劣迹，世界上偏有我这样的傻瓜蛋，去相信你，信任你，被你玩弄于股掌之间……”“殷……殷超凡！”芷筠嚷着，眼泪夺眶而出。受侮和被冤枉的罪名使她整个心脏都撕裂了。“我没有勉强你留在我身边，我没有用绳子把你绑到我这儿来！我既然有种种劣迹，谁要你来找我！谁要你相信我？你高贵，你上流，你就离开我远远的！你找我，是你生得贱，是你自甘堕落……”她开始语无伦次而口不择言。“芷筠！”殷超凡大吼：“是

我生得贱吗？是我自甘堕落吗？你这没良心的小荡妇！在我面前，你一天到晚假惺惺，假正经，碰都不许我碰，好像你是个多么纯洁自爱的女人！原来你都在演戏！你是个人尽可夫的……”他用力的大嚷出来：“婊子！”芷筠只觉得头里“轰”然一响，眼前就成为一片模糊。今晨已经两度被人骂为“婊子”！这是什么世界？还有什么天理？如此刻骨铭心，披肝沥胆去相爱的男人，竟可以在一瞬间把你贬得一钱不值！她再也没有理智，她再也无法运用思想，眼泪疯狂的夺眶而出，奔流在面颊上。她听到自己的声音，在那儿嘶哑的狂叫着：“是的！我是婊子！是的！我人尽可夫！我和整条街的人都睡过觉，只有你这种傻瓜会把我当成纯洁无辜的处女！你是傻瓜！你是笨蛋！你……”“啪”的一声，她感到自己的脸上，热辣辣的挨了一记耳光，这一打，她的脑子里有一刹那的清醒，她张着嘴，停止了呼叫，心里有几百个声音在呐喊：“不要！不要！不要！你不能激动，你不能生气，你应该跟他好好的解释！这是误会！这是误会！这是误会……”可是，她还什么话都来不及说出口，她就听到一声像野兽似的低吼声，立刻，一个黑影迅速的闪了过来，一下子猛扑到殷超凡的身上，口中大吼着：“放开我姐姐！放开我姐姐！你这个坏人！坏人！坏人！坏人！坏人……”殷超凡滚倒在地上，竹伟像一只疯狂的野兽，骑在他的身上，拳头像雨点般对着他没头没脸的捶了下去。芷筠扶着桌子，瞪大眼睛，她尖声大叫起来：“竹伟！放手！竹伟！放手！竹伟！”竹伟根本听而不闻，他的拳头越下越急，殷超凡竭力想摆脱他，从地上滚过去，他挣脱了他那紧压着他的腿。可是，还没有站起身来，竹伟已再度扑了过来，殷超凡用手抓住竹伟的胳膊，用力扯住，想要掀翻他。但，他看到竹伟那张脸，那张完全是孩子的脸，一个被触怒了的孩子，一个要保护姐姐的孩子……他下不了手。就在这一迟疑之间，竹伟的拳头对着他的肋骨一拳挥来，一阵剧痛使他蜷缩着身子，他听到芷筠边哭边喊：“竹伟！你再不停手，你要打他，还不如先打死我！竹伟！竹伟……”竹伟又是一拳，然后，他劈向他的肩胛骨，再扭转他的手臂，用膝盖对他的手臂压下去。芷筠不顾一切的扑了过来，合身抱住竹伟，哭得泣不成声：“竹伟，你杀了我吧！你杀了我算了！竹伟！”竹伟轻易的摔开了芷筠，再扑向殷超凡，他喊着：“你打我姐姐！你是坏人！你把她弄哭！你瞧！你把她弄哭！你怎么可以打我姐姐？”竹伟已完全不能被控制了，他又打又扭，每一下手都是“专家”的手法。当芷筠眼见他扭折了殷超凡的手臂，听到那“喀啦”一声的骨折声，她再也忍耐不住了，她觉得自己整个人，整个心都被撕碎了。她跌跌冲冲的奔到门口，打开大门，尖声大叫：“救命！救命！救命！”邻居们纷纷奔了进来，竹伟很快的被人群拉开了，看到那么多人，看到芷筠泣不可抑，他才模糊的知道，自己又做错了，瑟缩的、畏怯的，他退到屋角里，找到自己每次犯错就坐上去的小板凳，他悄悄的坐了上去，开始困惑而不懈的啃着自己的大拇指。这儿，芷筠扑过去，哭着抱起殷超凡的头来。殷超凡在浑身尖锐的痛楚中，努力想维持自己脑筋的清醒，他用力睁大眼睛，看着芷筠那泪痕狼藉的脸，他心里那嫉妒的恶魔飞走了，他知道自己做错了事！他想伸手拭去她颊上的泪痕，想对她说点什么，但是，他的手抬不起来，他的嘴张着，却无法出声，他只看到她那如泉水般的泪珠，在不停的涌出来，纷纷乱乱的滚落，落在自己的脸上，落在自己的嘴里，咸咸的、涩涩的。唉！芷筠！他心里在叫着：我爱你！原谅我！

芷筠紧抱着他的头，哭着把自己的面颊贴在他的面颊上。

“超凡！”她喊着。“超凡！你误会我！我真宁可死掉！”霍立峰也赶来了，排开人群，他俯下身子，只略微看了看，他就叫着说：“芷筠！你要他送命吗？快把他的头放平！我去叫救护车！”芷筠在昏乱中，还维持着最后的理智，她放平了殷超凡的头，眼看着他的脸色越来越白，血从他嘴角溢出来，他死了！她想，跪在他身边，睁大眼睛望着他；你死，我反正不活！她想着。殷超凡始终想对芷筠说句什么，但他一直没说出口，浑身那撕裂般的痛楚，终于夺去了他的意识。

救护车呜呜的狂叫着，呼啸而来，芷筠眼看救护人员把殷超凡抬上担架，再抬上车，她想跟上车去，霍立峰一把抓住她：“傻瓜！去换件衣服！”她低头一看，才发现自己还穿着睡衣。冲进卧室，她手忙脚乱的换了一件衣服，刚把衣服穿好，就听到室外，竹伟发出紧迫而尖锐的叫唤声：“姐！姐！我不是猴子！”她再冲出卧房，一眼看到三个警察，拿着手铐，正围着竹伟。竹伟死命赖在那小板凳上，不停的尖声叫着：“姐！姐！我没做错事，我不是坏人！”她奔到竹伟身边去，同时，听到救护车的声音驶走了。她竟无法跟随殷超凡的车子，她带泪回头张望，霍立峰从人群中走出来，很快的说：“是××医院！我去帮你打听消息！”“通知他家里……”她喉咙嘶哑的说。

“警察已经打电话通知了！”霍立峰跑走了。芷筠走近警察，她哀求的看着他们，走过去，她把手放在竹伟的肩上，感到他在簌簌不停的颤抖着。显然，关笼子的记忆犹新，他已经吓得半死。警察抓起他的手，要用手铐铐他，他死命挣扎，大叫着：“姐！姐！姐姐！我不是猴子！我不是猴子！”“警察先生！”芷筠哀声喊着：“请你们不要带走他！我跟你们去警察局！他……他……他不知道自己做了什么，他没有恶意！求求你们！警察先生！你们要关，就关我吧！”

他……他……”一个胖女人忽然从人群里“杀”了出来，尖声的、锐利的叫着：“他是个疯子！警察先生！这个人是个疯子！你们一定要把他关起来，他上次差点把我儿子打死！他是疯子！是疯子！”芷筠望着她，是张太太，张志高的母亲！她无助的、哀求的对张太太伸出手去：“不是！张太太！你明知道他不是！你就饶了他吧！房子，你们拿去！饶了竹伟吧！”她含着满眼眶的泪水，环视着其他的邻居们。“你们知道的，竹伟不是疯子，是不是？你们知道的，是不是？”那么多围观的邻居，却没有一个站出来为竹伟说话，看到芷筠向他们求助，大家都不约而同的退后了一步。芷筠再也熬不住，泪珠又滚了出来。反而是一位警员，安慰的拍拍芷筠的肩膀：“董小姐，你别着急，我们管区里出了事，总是大家的责任，我们不能袖手旁观。在例行手续上，我们必须把当事人带到派出所，只要不是重伤害，这种案子，属于告诉乃论，假若伤者不告，我们很快就把他放回来！”“如果……如果是重伤害呢？”她含泪问。

“那就属于刑事，必须移送法办！”“可是……可是……”芷筠无助的紧握着竹伟的手。“他不是有意的呀！他……他是个孩子……大家都知道，他只是个孩子！”“放心，董小姐，”那警员温和的说。“我们了解你弟弟的情形，他属于无行为能力的人，法院多半会会合精神科医生来判案。”“如果我有医生的证明，他是无行为能力的人呢？”芷筠急急的问。“我有的，我有好几家医院的诊断书！你们等一等，我去找来！”“不行！董小姐，”警员耐心的说：“那诊断书你只能拿到法院里去，而且，证明他是无行为能力的人之后，他还是要关起来，关在疗养院里！”“那么，那么，”芷筠焦灼的说：“他是关

定了吗？怎样都不能放出来吗？”“没那么恶劣呀！”警员说：“你祷告受伤的人别送命吧！再祷告被害家属不控告吧！好了！”警员把手按在竹伟肩上，命令的说：“起来吧！跟我们走！”竹伟又紧张的往后躲：“姐！姐姐！姐！”他尖叫着：“我不打坏人了！什么坏人都不打了！姐！姐姐！”他哭了起来：“我不要去！我不喜欢笼子！我不喜欢笼子！”芷筠悲痛的望着竹伟，闭上眼睛，热泪奔流在面颊上，她哽塞着说：“去吧！竹伟！跟他们去吧！这几位警察伯伯都是好人，只要你乖乖的，我明天就保你出来！去吧！竹伟！相信我！”“我不去！我不去！我不去！”竹伟尖叫着，死命往后赖。“我不去！姐！救救我！我不去！姐！”他无助的大叫：“我要爸爸！姐！我要爸爸！”芷筠更加泪如雨下，她背贴着墙站着，她的头凄然的仰靠在墙上，她一任泪珠沿颊奔流，她说：“竹伟，我也要爸爸！我也要！我也要！”警察铐住了竹伟的手，把他往屋外拖去，竹伟身不由己的，跌跌冲冲的往外走，嘴里不停的喊着：“姐姐！我不喜欢笼子！姐姐！我不喜欢笼子！姐姐！姐姐！姐姐……”芷筠的身子沿着墙瘫软下来，坐在地上，她弓着膝，用双手紧紧的抱住了头，堵住自己的耳朵。可是，竹伟的声音仍然不停的传来：“姐姐！我不要笼子！姐姐！我不要笼子……”终于，警车开走了。终于，邻居们都散了。终于，四周变得比死还寂静。她仍然抱着头坐着，蜷缩着身子，像一座小小的化石。

16

中午时分，芷筠赶到了医院。

到医院去以前，她先去看过竹伟，给他送了几件毛衣和夹克，抱着那些衣物，她神思恍惚的走进派出所，整个人都头昏昏而目涔涔。因为这些衣服都是殷超凡买的。在派出所，警员只允许她留下东西，而不同意她见竹伟，据说：“我们好不容易让他安静了下来。”她不知道他们用什么方法让他安静了下来？她想问，却终于没有问，只是被动的、凄然的点了点头。自从出事之后，她的喉咙中始终哽塞着一个极大的硬块，使她言语艰难。她只能大睁着那对湿润的、黑蒙蒙的眸子，哀哀无告的望着警员。这眼光使那警员心软了，感动了。于是，他安慰的说：“你先去吧，如果没有人告他，我们顶多拘留他三天。三天以后，没有意外，你就可以把他带走，好吗？”芷筠仍然哀求似的望着他。

“你还有什么不放心呢？”警员说：“在我们这儿，他最起码很安全，没有人会打他，也没有人会被他打！”芷筠点了点头，一语不发的，她转身走出了派出所，机械得好像整个身子与意志，都不属于她自己。于是，她来到了医院。才跨进医院，霍立峰就迎了过来：“他在五〇八病房！”他说，看着她：“放心！他不会死！”芷筠感谢的抬眼看天，脸色始终雪白雪白，她晃了晃，身子摇摇欲坠。霍立峰慌忙一把抓住了她。

“你别晕倒哦！”他叫。“去沙发上坐一下吧。”芷筠摇摇头，软弱的靠在柱子上，她继续睁大了眼睛，询问的望着他，喉咙口的硬块在扩大，她无法开口说话。她费力的咽了一口口水，只是说不出话来。

“我告诉你，”霍立峰看出她所迫切想知道的事：“他的肋骨断了两根，左手臂骨折断，内出血，大约是脾脏破裂，所以开刀割除了脾脏，现在，手

术已经完了，他浑身上了石膏。我亲口问过医生，没有生命危险，也不会成为残废，但是，他起码要在医院里躺三个月！”他停了停，又说：“竹伟怎么会下手这么重，我真不明白！这个殷超凡也是，他难道不会回手吗？他是木头人只会挨揍吗？”他凝视着芷筠，后者那种近乎麻木的、难言的悲切，使他惻然而内疚了。“对不起，芷筠。”他说：“都是我不好，我不该教他打架。”她再摇摇头，眼珠好黑好黑，嘴唇好白好白。

“是……”她沙哑的，终于吐出一句话来：“是我的命！我早知道……”她的声音低得几乎听不出来。“我逃不过……命运！”霍立峰抓抓头，他不知该如何帮助她，不知怎样才能减轻她心上的痛楚和负担，她看来早已失魂落魄，早已了无生气，她像个飘浮的幽灵。

“竹伟呢？”他问。“被警察抓去了。”她离开了柱子，眼睛直勾勾的望着电梯。“我要去见超凡！”他扶住了她。“芷筠！”他叫。她茫然的站住了。“殷家全体的人都出动了，他们激动得很，看样子不会放过竹伟，你要振作一点，拿点主意出来！”她不解似的看着他，默默的点了点头。

“还有什么事要我帮忙的吗？”她“努力”的想着什么，却又茫然的摇了摇头。

“嗨！”霍立峰说：“你这样子我真不放心！我陪你上楼吧！”她拚命摇头，终于说了句：“照顾竹伟！”“好！”他挺了挺胸脯，把对警察的畏惧也抛到九霄云外去了。“我让我妈做点吃的，我给他送去！”她再点头。好像她最大的能力，只有点头与摇头。然后，她像个梦游病患一般，脚步不稳的走了过去，进了电梯。

到了五楼，她出来了，一个个门牌找过去，她终于找到“五〇八”号病房，那病房在走廊的尽头，门口有一个小厅，有两排长沙发。病房的门关得紧紧的，门上挂着“禁止访客”的牌子。她呆站在那儿，瞪视着那块牌子。举起手来，她想敲门，又无力的垂下手去。一个护士推着两瓶生理食盐水走了过来，看到她，那护士有点惊愕：“要看病人吗？”她问芷筠。

芷筠又点点头。“我帮你问问看！”护士推开门，走进去了。

芷筠仍然站在那儿。门里，是殷超凡，门外，是她。她茫然的瞪着这扇门，模糊的衡量着它的厚度。一会儿，门“豁啦”一声开了，殷文渊当门而立。高大的身子像一个巨大的门神一般，他挺立在那儿，阻住了房门的入口。

“是你？董小姐？”他问，声音森冷得可以冻成冰块。“你要干什么？”他跨出房间，把房门拉拢。

“我……我……”她抬眼看着他，眼睛里充满了祈求、哀切，和无助。“我要见他。”她说，声音很低，很哑，很固执。“请你让我见他！”殷文渊睁大了眼睛，威严的、冷漠的、恼怒的、不带丝毫同情的说：“你永远不能再见到他！在他被你那个疯弟弟杀死以前，我必须教他！你如果有一点点良心，就别再来困扰他！他不会再要你了，你懂吗？发生了这种事情，他决不可能再要你了，你懂吗？走吧！离我们殷家远远的！让我们过一点平静的日子！你如果再来纠缠不清……”他的声音里充满了威胁与恐吓：“我会对付你们！让你和那个疯弟弟终身坐在监牢里，别想出来！”他走进了病房，看都不再看她一眼，就把病房门关上了，她清楚的听到房门上锁的声音。

她继续呆立在那儿，好半天，她才慢吞吞的挨到房门边的沙发上，软软的坐了下来。她就坐在那儿，一动也不动，眼睛呆呆的瞪视着殷超凡的房门。她不知道坐了多久，门开了，护士推着空瓶子出来，对她好奇的看了一眼，

就自顾自的走了。她继续坐着。一会儿，几位医生结伴进去了，没多久，那些医生又出来了，她还是坐着。

人来人往的，护士、医生，和亲友们一直川流不息的出入于“五〇八”号病房。她像个雕像般坐在那儿，睁大眼睛，目送那些人进去，再目迎他们出来。她的意识几乎是停留在一种半麻痹的状态之中，全部思想和意志，都只有一件事，一个目标，她要见他，除了这个思想和意愿之外，她什么都不存在，什么都没有了。她终于引起了一个护士的注意，那护士走近她，好奇而不解的望着她，说：“你在等什么？”她抬头望着护士。“我要见他！”她喃喃的说。

“五〇八号的病人吗？”护士温和的问。

她点点头。“你知道他现在不能见客吗？”护士好心的说：“你过两三天再来吧！”她摇摇头。“我等他！”她简单的说。

“等两三天吗？”护士惊愕的问，审视着她。“他是你的什么人？”她再摇摇头。“什么人都不是！”她慢吞吞的回答。

那护士困惑的皱起眉头，不解的走开了。看样子，这女孩应该也住住院才对！她那样子，就好像大半个人都是死的！怪女孩！殷家的事情，谁弄得清楚？芷筠继续坐着，对那护士的来与去似乎都漠不关心，她就像个化石般坐在那儿。医院里那股特有的酒精味、消毒药水味对她包围过来，带着种麻醉似的作用。她觉得自己的思想越来越飘忽，神志越来越糊涂，只有心脏深处，有那么一根神经，在那儿不停的抽搐与痉挛，那隐隐的痛楚，就由心灵深处向四肢不断的扩散。她把头低俯的靠在沙发背上，心里在模糊的辗转呼号：我要见他！我要见他！我要见他！

病房的门又开了，走出两个人来，她下意识的抬眼看了看，是范书豪和范书婷！那范书婷一眼见到她，就惊愕的说了声：“嗨！哥哥！你看是谁在这儿！”她向芷筠走过来，范书豪拉了拉她：“算了，别管闲事！由她去吧！”范书婷摆脱了哥哥，迳自走到芷筠身边，在她旁边坐下，她歪着头打量了芷筠一会儿。

“你在这儿做什么？”她问。

“我要见他！”她机械化的回答。

“你要见他？”范书婷好像听到一个稀奇古怪的大新闻一般。“你让你弟弟把他打得半死，你还要见他做什么？你弟弟疯成这样子，为什么老早不送疯人院？”“他不疯。”她低声回答。

“还不疯吗？殷伯伯说早已派人去调查打架原因，邻居都说你弟弟是个十足的疯子！他能把超凡打成这样子，除了疯子谁做得到？超凡那身材，也不见得不会打架呀！殷伯伯说要重办你们，我劝你还是早点离开的好！”“我要见他！”她固执的说。

“嗨！”范书婷怪叫着：“你这人大概也有点问题吧！超凡恨都恨死你了，怎么会肯见你？”她震动了一下，嘴角掠过一个抽搐，低下头去，她默然不语。范书婷发现自己的话收到了相当的效果，就又顺着嘴说了下去：“不是我说你，董小姐，你既然和那个霍……霍……霍什么的好，为什么又和超凡搅在一起呢？交男朋友，是不能脚踏两条船的哦！既然给超凡撞见了，再叫弟弟来揍人，你不是做得太过份了吗？……”她越说越愤愤不平。“我们到底还是个法治的国家呀！殷家只有这一个儿子，如果打出点问题来，你们十条命也偿不了人家一条……”“喂喂！”范书豪一把抓起了范书婷，紧紧的皱

着眉头：“你少说两句行不行？关你什么事？要你打抱不平！事实也没弄清楚，你胡说什么？走吧！走吧！”“怎么没弄清楚……”范书婷还要说，但是，范书豪不顾一切的，拖了她就走，芷筠只听到她最后喊的一句话：“……看样子，她弟弟是疯子，她也有疯狂遗传！”芷筠低垂着头，双手放在裙褶里。在她一片混沌的意识中，她依然抓住了范书婷的几句话：“超凡恨都恨死你了，怎么肯见你？”“交男朋友，是不能脚踏两条船的哦，既然给超凡撞见了……”那么，是殷超凡说了什么了？他始终认为她和霍立峰好！她咬住嘴唇，牙齿深深嵌进嘴唇里去。不不，超凡，我们可以分手，以后再也不见面，都没关系！只是，不要在这种误会底下分手！超凡，我必须见你！我必须见你！我必须见你！

走廊里的灯忽然大放光明，怎么，已经是晚上了吗？她在这儿坐了整个下午了。一天就这样过去了？芷筠糊糊涂涂的想着。从早上到现在，好像已经有几百年了，又好像只是一个刹那。她的世界已经完全粉碎，她的天地、宇宙、未来、爱情、梦想……也都跟着碎成千千万万片了！殷超凡恨她！殷家的人不许她见他，竹伟关在监牢里，殷家还要对付他们……对付？她的嘴唇上咸咸的，她用手背抹了抹，嘴唇被牙齿咬破了，在出着血！心里也在滴着血。对付？用不着了！人生还能有更悲惨的境地吗？无论殷家把她置于何地，都不可能比现在更惨了！那一扇门，隔断了她和殷超凡！那一扇门！像一条天堑，她竟无法穿越，无法飞渡！啊！她心里狂呼着，我要见他！我要见他！我要见他！那怕见一面就死去！我要见他！

当芷筠在门外的沙发上痴痴的，痛苦的等待时，殷超凡正在麻醉剂和止痛药的效力下挣扎，他努力想要自己清醒，在周身撕裂般的痛楚中，他的意识仍然清晰，芷筠，你在那里？睁开眼睛来，他在包围着自己周围的人群中搜寻。父亲、母亲、雅珮、姨妈、亲友、护士、医生……芷筠，你在哪里？他挣扎着，呻吟着，芷筠，你在哪里？看到他睁开眼睛，所有的人都围了过来，殷太太早已哭得双眼红肿，扑过去，她扶着床边，望着那鼻青脸肿，满身石膏的儿子，她又哭了起来，抽噎着说：“超凡！你怎样了？你疼吗？超凡！你瞧瞧，被打成这样子！你叫妈看着怎能不心疼呀？哦哦……”她用手帕捂着脸，哭了个肝肠寸断。“景秋！”殷文渊把太太拉开。“你别尽是哭呀，问问他要什么？超凡，”他望着儿子。“你要什么？想吃什么？哪儿不舒服？你说话！医生就在这儿！”殷超凡的眼光从父母脸上移开，他的思想仍然是恍恍惚惚的。而内心那股强烈的渴望却在烧灼着他，他的目光一扫过室内，徒劳的搜寻使他的心脏发疯般的绞扭起来。芷筠！你在那里？发发慈悲，芷筠！让我见到你！冷汗从他额上冒了出来，特别护士不停的用纱布去拭他额上的汗渍。他苦恼的摇摆着头，别碰我！傻瓜！我要芷筠！芷筠！芷筠！芷筠！他心里在疯狂般的呐喊：你太残忍，你太狠心！你居然不在这儿！芷筠！他脑子里的意识开始昏乱，眼前的人影都重重叠叠的，像银幕上印重了的影像。只是，这些重叠人影中没有芷筠！

芷筠，我不要伤你的心，芷筠，我再也不会打你，芷筠，我不该怀疑你，芷筠，请你来吧！

请你来吧！请你来吧！你一定要来，芷筠，起码你要给我一个道歉的机会！芷筠，你不要太残忍吧！张开了嘴，他的眼光昏乱的在室内张望着，冷汗不停的冒了出来，滴在枕边。他听到雅珮在说：“他要说话！你们让开，他要说话！”人群更聚集起来了，几百个声音在问：“超凡！你要说什么？超

凡！你说呀！说呀！说呀！说呀……”张开嘴，他终于听到自己的声音，在嘶哑的、挣扎的低吼着：“芷筠！芷筠！请你不要太残忍！”闭上眼睛，他的意识飘散了，消失了，他的头侧向了一边。满屋子的人都因这句话而震慑着，一看到他的头偏过去，殷太太就紧张的大叫：“他怎么了？他怎么了？”医生走了过来，看了看。

“没关系！是止痛针在发生作用，你们别围在床边，给他一点新鲜空气，他会一觉睡到明天早上。你们何不回去休息休息，这儿反正有特别护士照顾着！”“不！”殷太太固执的。“我要守着他！”“妈！”雅珮说：“医生讲得对，我们别围在床边，最起码，到外间来坐坐吧！”这病房是特等，有两间房间，另一间是个小会客室。大家走进会客室，殷太太跺着脚，恨恨的说：“我真不懂！那个董芷筠到底做了些什么残忍的事？让超凡如此痛苦！”“把他打成这样子，还不够残忍吗？”一个亲戚说。

“不。”雅珮若有所思。“我们谁也弄不清楚当初到底发生了些什么。超凡所指的残忍，决不是肉体上的伤害，你们没听出他的语气吗？他说这句话的时候，似乎心都碎了。”殷文渊深深的看了雅珮一眼。

“我知道他指的是什么，”他冷冷的说：“我派出去的人已经打过电话来，很多邻居都听到那场争吵……哼！”他仰靠进沙发里，死命咬着那根本没点火的烟斗。从齿缝里迸出一句话来：“为了那个霍立峰！”他望望里面那张病床：“咱们这傻小子，这次真是阴沟里翻船！白白浪费了感情不说，还被打成这样子！瞧吧！这事我决不会这么容易罢手！我已经叫张律师去写了状子！那董家姐弟……哼！”雅珮注视着父亲，深思的说：“爸，你不能听邻居们的传言呀！道听涂说，不能完全取信的！好歹等超凡完全清醒了，问他自己是怎么回事再说，好不好？爸！这个状子吗，您也问问超凡再讲吧，说不定……说不定是一场误会呢？”“误会？”殷文渊眼光森冷的望着女儿。“遍体鳞伤，总不是误会吧？即使是误伤人命，也要判过失杀人的，你懂吗？”雅珮低下头去，不再说话，只是蹙紧眉头，困惑的深思着。夜已经很深了，早有殷家亲友打电话从餐厅叫了饭菜进来，大家围着桌子，都是食不知味。饭菜撤除的时候，一位护士小姐好奇的说了句：“门外那位小姐，从中午坐到现在，连饭也不吃，真是奇怪！”“什么？”雅珮直跳了起来。“门外什么小姐？”“她还没走吗？”殷文渊怒气冲冲的站起身来。“医院里的警卫呢？叫他们赶她走！”“爸！”雅珮阻止的喊了一声。“我和她谈谈去！”“有什么好谈的？她能言善道，连我都几乎被她说服过。你就叫她走！告诉她，想见超凡，是决不可能的事！要她死了心吧！”雅珮走出病房，一眼就看到了芷筠，她蜷缩的、瑟缩的坐在那张长沙发上，屋顶的日光灯，冷冷的照射在她发际肩头。在那寂无人烟的小厅里，她看来好渺小，好瘦弱，好孤独。

她低垂着头，双手重叠着放在裙褶里，一动也不动，像个小小的雕像。雅珮走到她身边，不由自主的，心里就浮起了一股怜悯和同情的情绪，她站在她面前。

芷筠觉得有人走近了自己，一片阴影遮了过来，她没有抬起头，也没有移动。她所有的神经，都几乎陷在一份麻木里，那过份而无望的期待，早已绞碎了她的五脏六腑，她唯一有感觉的，只是那扇门开开关关，人出人进，而她，却被关在门外。“董小姐，”雅珮叫着，把手压在她的肩头。“董芷筠，芷筠？”她改了三次称呼。芷筠迷迷茫茫的抬起头来了，她的眼珠黑得像漆，脸色白得像纸，嘴唇上有一点猩红色的血渍。她张大了眼睛，困惑、畏怯、

迷乱的看着雅珮。

“我——可以见他吗？”她问，声音低低的、哑哑的、怯怯的、微微颤抖的。雅珮身不由主的在她身边坐了下来，轻轻的，她握住芷筠的手，她的手冷得像冰柱。雅珮注意到她只穿了件浅灰色的毛衣，和一件同色的薄呢裙子。

“不，芷筠。”她温柔的说：“他睡着了，你见他也没用。而且，爸爸在里面……”她点点头，睁大眼睛对着她。

“他不许我见他。”她低语。扬着睫毛，她的眼光像只受伤的、胆怯的雏鸟。“他好吗？”她费力的问。

“超凡吗？他很痛苦，你知道。”雅珮说，又安慰的拍拍她的手背。“放心，他会很快就好起来，他年轻，身体又壮，复元能力是很快的！”她凝视芷筠，终于问了出来：“你能不能告诉我，到底是为什么打起来？”她的睫毛垂下去了，头也垂下去了，她似乎在思索，“努力”的思索，“早晨”的事像几百年前发生的了，她咽了一口口水，轻声的、机械化的、率直的说：“为了霍立峰。”果然！父亲调查的并无错误！雅珮深吸了一口气，心里在暗暗叹息。

芷筠望着自己的裙子，望着自己的手指，她的思想不在霍立峰身上，她渴望着、迫切着、期待着的只有一件事。“他——醒过来吗？”“超凡吗？”雅珮从深思中回过身来。“是的，醒来过一下下。”“他——”她的声音低得像耳语。“提到过我吗？”“是的。”她的头抬起来了，睫毛也扬起了，那对毫无生气的眸子忽然闪亮了，她的嘴唇颤抖着，声音也颤抖着：“他说我什么？”雅珮不想说，不忍心说，可是，芷筠那闪烁的大眼睛是让人无法回避的，那迫切的神态是令人无法隐瞒的。她悲哀的望着芷筠，诚恳而真挚的说：“我不知道你们之间发生了什么事，他似乎很伤心，他说——”她顿了顿，坦白的看着芷筠。“他说你太残忍！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这样说！”芷筠像是挨了一棍，她的身子晃了晃，头就又低下去了。她那窄窄的肩膀，一阵一阵的痉挛着，颤栗着。雅珮有些心慌，仓促中，想找些话来安慰她，可是，还没开口，病房门开了，殷文渊大踏步的走了过来。

“雅珮！”他严厉的说：“你在干什么？”雅珮跳了起来，讪讪的看着父亲。

“我只是想了解一下真相！”“没有人请你当福尔摩斯！”殷文渊说。瞪视着芷筠。“董芷筠！你一定要我叫警卫来吗？”他冷冰冰的问：“他恨你，他不愿见你，你不懂吗？请你马上离开医院，别再来打扰我们！明天，我或者会找你好好谈一下。”芷筠颤巍巍的站起来了，抬起头来，她直视着殷文渊，她那白纸似的脸上，像罩着一个面具，一点表情都没有，眼睛像两口黑色的深井，黑黝黝的深不见底。张开嘴来，她用幽幽的，慢慢的，不高不低的声音，平平板板的说：“是的，我走了！我不再打扰你们殷家了。现在，已经没有什么东西是我等待的了。”她走了，在医院那一排长廊里，她小小的身子像幽灵般的消失在走廊尽头了。

芷筠一夜没有睡觉。坐在那小屋的藤椅中，她一直精神恍惚的思想着。她想起父亲病危时，曾经怎样把竹伟的手放在她的手中，至今，她记得父亲那时的表情，他什么话都没说，凝视着她的眼光里却充满了歉意和祈求，这眼光说尽了他要说的话。在芷筠和父亲之间，一直有种深切的默契，那时，她对父亲深深的点了点头，这一点头，她知道此生照顾定了竹伟，她和弟弟的命运永不分开。事实上，即使父亲不托付她什么，她也无法和竹伟分开，他们姐弟流着同一起来源的血液，她爱他！而现在，她终于体会出父亲眼光里的歉意了，她知道，父亲那时已经明白，她将终身命运坎坷，只因为她流着和竹伟相同的血液！这样也好，让殷超凡去恨她吧，让他去误解吧！可是，她在那摧心裂胆的剧痛中，感觉出自己成千成万个不甘心！不甘心？不甘心又怎样呢？那道门隔断了她和殷超凡，而殷超凡恨她，不要见她！世界对她已没有什么价值了！“生”与“死”也没有什么不同了！她靠在藤椅里，忽然被自己的思想所惊吓，顿时就额汗涔涔了。无论如何，自己不该这么快想到死，她还有一个弟弟，一个不能独立生活的弟弟！她一死不足惜，竹伟将终身生活在他所深恶痛绝的“笼子”里！想到这儿，她陡的打了个冷战。殷超凡和竹伟，她生命里最重要的两个人，超凡已不要她了，竹伟呢？竹伟永不会猜忌她，竹伟永不会恨她！竹伟更不会怀疑她，因为他没有那么高的智商去猜忌与怀疑！噢，智商！她突然想笑了，智商是什么？智商是人类的敌人，是一切痛苦、猜忌、愤恨的泉源！如果人人都像竹伟那么单纯，对人只有“好”与“坏”的分别……不，如果人人都像竹伟那么单纯，连坏人都没有了！这“坏人”的观念，还是那些高智商的人所灌输给他的！她摇摇头，二十四小时以来，她做得最多的动作，就是点头与摇头。竹伟那么单纯的人，为什么在这世界上生活不下去？因为这世界上的人都太聪明了！早上，阳光出来了。冬天的阳光，带着暖洋洋的热力，斜斜的从敞开的房门外射了进来，她连门都忘了关！她望着那阳光所经之处，空气里的灰尘，闪烁得像许多细细的金屑，连接成了一条闪亮的光带。连阳光都会欺骗你的视觉！你如何去对这世界认真？竹伟应该是有福气的人，他不会去分析！

她坐得太久了，想得太久了，而内心的痛楚，也把她“撕裂”得太久了。越到后来，她就逐渐深陷进一种麻痹的、被动的、听天由命的感觉里去了。像一个溺水的人，最初还挣扎着冒上水面来呼救，等他越沉越深，已经沉到河流的底层，他就连呼救的意志都没有了。

八点多钟，霍立峰跑了进来，诧异的望着她。

“嗨！你怎么在这儿？我以为你还在医院呢！我马上要去看竹伟，你知道吗？”他又得意起来了。“我和那位李警员谈得很投机，其实，当警察也不坏，可以合法的抓坏人！他们对竹伟都不错，只要殷家不告，就可以放出来了！你有没有和殷家谈好？竹伟一直在闹，他不喜欢待在笼子里……嗨！”他仔细的研究她，觉得有些不对劲了。“你怎么了？你的脸色坏透了！你生病了吗？”她努力的振作了一下自己。

“没有，我很好。你去看竹伟吧！”“还有什么事我能帮忙的吗？”芷筠想了想。“是的。你去张家问问，那位营造商还要不要买我们的房子？”“你要——要卖吗？”“是的。”“卖了房子，你住到哪里去？……哦！”霍立峰张大了嘴，恍然的说：“我知道了，你要和殷超凡结婚了，是不是？”芷筠看着霍立峰，眼神是怪异的。

“别管我的事，你去问吧！”“马上去问！”霍立峰跑走了，大约半小时以

后，他跑了回来。

“他们只出十万元！说是只要你同意，马上就可以去代书那儿签约，一次付清十万。但是，你别傻，这块地起码可以卖四十万，对面何家，和你家一模一样的大小，就卖了四十八万，你最好多考虑一下……”“不用考虑了，告诉他们，我卖了！让他们去联络代书，越早签字越好！”“芷筠，你别傻……哦！”霍立峰又恍然了，用手猛敲了一下自己的脑袋：“真是猪脑！嫁到殷家，谁还会在乎这区区十万元！好吧！我帮你去联络！”他又跑走了，一会儿，他再度跑了回来。

“张家说，下午三点钟去代书那儿签约！他们怕你后悔，要速战速决呢！”

“好，”她面无表情的说：“就是下午三点钟！”霍立峰对她再研究了一下。

“你是清醒的吗？”他问，用手在她眼睛前面晃了晃，像在试验瞎子似的。“我怎么总觉得你不对劲呢？”芷筠拂开了他的手。“去吧！去陪竹伟去！”霍立峰跑到门外，又回头嚷了一声：“你有把握殷家不告啊？”“我没把握！”“什么？”霍立峰站定了，瞪大眼睛。“那么，你在做些什么？你卖房子干什么？”“给竹伟请律师。”霍立峰愣住了，用手直抓头，他完全弄糊涂了，半晌，才大叫了一声：“这是他妈的什么玩意？他们敢告，我就……”

“霍立峰！”芷筠软软的、静静的、疲倦的、无力的说：“你饶了我吧！你善良，你热情，你是个好男孩，但是，你已经给我惹了太多麻烦！你要帮助我，就别伤害殷家一分一毫，无论他们做了什么！”霍立峰被她的神色震慑住了，他目瞪口呆的站在那儿，不知该说什么，或该做什么，半晌，他才愣愣的、感动的说了句：“芷筠，你实在是爱惨了那个殷超凡，是吗？”芷筠默然不语，眼睛直直的望着阳光所造成的那条光带。霍立峰终于狠狠的顿了顿脚，叹口气，无可奈何的走了。芷筠仍然坐在那儿，不想动，不想说话，甚至不想思想。可是，思想却是不饶人的，它窥探着人类脑中的每个空隙，毫不留情的占据它。“你实在爱惨了那个殷超凡，是吗？”粗心如霍立峰，尚能体会，殷超凡，你实在对人性了解得太少了。

她不知道坐了多久，有辆黑色的汽车驶了过来，停在她家门口，挡住了那线阳光。她被动的、下意识的抬起头，望向屋外，殷文渊正挺立在那儿！他高大，严肃，壮硕……他像个黑夜之神，因为他遮住了她最后的一线阳光。

“董小姐。”殷文渊说：“我想我们应该好好的谈一谈，你愿不愿意上车，我们找个可以好好谈话的地方！”他的态度很礼貌，比起昨天来，他显然平静而理智了很多。芷筠站起身来，顺从的，毫不抗拒的，几乎是无可无不可的，她简单的说：“好！”她关上房门，上了他的车。殷文渊对老刘说：“去台茂！”车子开动了，一路上，殷文渊和芷筠都不说话。殷文渊靠在椅背上，他冷静的打量着芷筠，她还是昨天的那一身衣服，灰色的毛衣和裙子，她连一件大衣都没穿。她那小小的脸庞毫无生气，眼睛下面有着明显的黑圈，嘴唇和面颊上都没有丝毫血色，她整个人都是灰色的，使人联想起一本书的名字：忧愁夫人。车子停在台茂大楼的门口，殷文渊和芷筠下了车，走进大楼，芷筠似乎对周围的一切，连半点反应都没有，那些鞠躬如也的职员，那豪华的大厅，她完全视而不见，那脸庞是沉静的，麻木的，一无表情的。他们进了电梯，直上十二楼。殷文渊把她带进了自己的办公厅。

殷文渊的办公厅，占十二楼的一半，事实上，还分了好几间，有秘书室、警卫室等。他自己私人的房间，又大又豪华，两面的落地大玻璃窗，使阳光充满在整个房间里，地上是厚厚的米色地毯，中间放着一套真皮的沙发，办

公桌在另一边，占了半边墙。殷文渊带芷筠来这儿，并没有一点摆阔或想以气派来压制她的心理，只觉得这是唯一可以没有外人，不受打扰的地方。他指着沙发。“坐吧！”她坐了下去。软软的靠在沙发里，对四周的一切，仍然连正眼也没看过，她似乎并不知道，也不关心自己在什么地方。殷文渊看了她一眼，按铃叫了秘书进来：“让餐厅送一杯浓咖啡，再送一份早餐来！”他坐在她的对面，燃起了烟斗，默默的打量她。她依然靠在沙发里，不动，也不说话，眼光无意识的看着桌面的烟灰缸，双手静静的垂在裙褶里。那两排又黑又密的睫毛，一眨也不眨的半垂着。她好像根本不在这个世界里，而在另一个遥远的星球上。早餐和咖啡都送来了，侍者退了出去，偌大一间办公厅，就只有他们两个人。那咖啡冒着热气，香味和烟草的味道混合着，弥漫在空气里。“董小姐，我猜你早上没吃过东西，”殷文渊平静的说：“我不希望你在饥饿状态下和我谈话，你最好把咖啡喝下去，再吃点东西，你一边吃，我一边和你谈！”芷筠的睫毛扬起来了，终于对他看了一眼，就顺从的拿起了那杯咖啡，放了牛奶和糖，轻轻的啜了一口。用双手捧着杯子，她深吸了口气，似乎想从那杯子上获得一点暖气。事实上，室内的暖气已开得很足，但她看来，依然不胜寒苦。她再啜了一口咖啡，努力的把自己振作了一下，她抬起头来，定定的望着他：“说吧，殷先生！”她说，小小的身子在那大大的皮沙发中，几乎是没有“份量”的。殷文渊又想起她第一次给他的印象，忽然觉得这“小小”的女孩，却有股庞大的力量，会让人自惭形秽。她那模样，她那眼神，你似乎怎样也无法把她和堕落、不检点、自私、贪婪……等名词联想在一起。可是，他吸了一口烟，他不能被她的神态所击倒！他必须救他那唯一的儿子！“董小姐，”他深沉而稳重的开了口。“我想我们省掉废话，开门见山的谈谈你和殷家的问题。竹伟打了超凡，在法律上，他必须负责任，对不对？”芷筠点点头。“你希望他终生关在疯人院里吗？”殷文渊问。

芷筠摇头。“我猜你也不希望！可是，如果我们提出告诉，他大概只好进疯人院，对不对？”她迎视着他的目光。那杯咖啡使她振作了许多。

“我想，你研究过法律问题了！”她说。

“现在，他被扣押在第×分局，对吗？”“我想，你也调查过了。”“你愿不愿意我立刻把他保出来？”芷筠深深的看着殷文渊。

“你的条件是什么？”她直率的问。

“你带着他，立刻离开台北！不管你们到什么地方去，再也不要让超凡看到你们！”她凝视他，很长一段时间，她默然不语，那眼光里有研究，有思索，有怀疑，有悲哀。

“你怕他再见到我们？”她反问：“他恨我，根本不愿意见我，你还怕什么？”“爱情是盲目的。”他说，心里隐隐有些犯罪感。他无法告诉她，促使他不得不来的原因，是殷超凡整夜在呻吟中呼唤她的名字，这呼唤却决不是出于“恨”，而百分之百的出于“爱”。在超凡如此强烈的感情下，他知道，假若他不能趁此机会来斩断这份爱情，他就永无机会了。

斩草必须要除根，如果可能的话，他恨不得把他们姐弟放逐到非洲或北极去。因为，她的存在，已严重的威胁到殷超凡的未来、事业，以及下一代的健康。“他现在虽然恨你，我不能保证见到你以后，这段感情会不会再死灰复燃。我必须防患于未然。”“你为什么对我反感如此之深？”她坦率的问。

“我并不是对你反感，”他深思着，望着眼前这张虽然憔悴苍白，却依旧

有其动人心处的脸庞。“相反的，我几乎有些喜欢你。但是，‘爱情’不是婚姻唯一的要件！抛开那些古老的传统观念，就事论事，如果你是我，你愿不愿意你的独生子，娶一个白痴的姐姐做妻子？”他紧盯着她。“你问得很坦白，所以，我答得也坦白！”她静静的看着他。“当你要达到任何目的的时候，你都是这样不择手段的吗？”她问。

“怎么不择手段？你弟弟打人，不是我要他打的，我怎样也不会希望超凡被打得遍体鳞伤！”

如果你指的是我利用这个机会，来要胁你离开，这机会不是我造成的！”
“我不是指竹伟打人，我是指霍立峰的事！”“霍立峰的什么事？”“有人挑拨了超凡，说我和霍立峰之间有关系！”“难道你和霍立峰之间没关系吗？”他深吸了一口烟，喷了出来，烟雾弥漫在他和她之间。

“如果我说没关系，你也不会相信的，对不对？”芷筠的眼睛，在烟雾的后面，依然闪着幽冷而倨傲的光芒，炯炯逼人的射向他。“因为你身边太缺乏干净的人物，你对女人的看法太武断，太狭窄！你从不知道也有女人，只为爱情而献身！”他有些被触怒了，从没有人敢在他面前如此讲话。

“随你怎么解释，谁知道你和霍立峰之间有没有爱情！”“如果有的话，你的儿子就追不到我了！”芷筠冷冷的说，挺了挺背脊。“好吧！谈这些话，是没有用的，对不对？这世界上的人，每个人只有自己知道自己，清者自清，浊者自浊！可笑的是，这世上大多数的浊者，都因为自己是浊者，就不承认还有清者！好了！殷先生，”她傲然的抬起了她那瘦削的下巴。“我接受了你的条件！我带竹伟走，远离开台北，从此不见超凡的面！统统接受了，请你帮我保出竹伟来！”他望着面前这个女孩，她竟毫不顾忌的侮辱他！在那憔悴的面庞上，怎可能绽放着如此高洁的光华！他有些困惑，而内心深处，那第一次见她就有的喜爱与欣赏，正和他对她的敌对同时并存。他摇摇头，却摇不掉自己突然涌上心头的一份惭愧与内疚。于是，他猛抽了一口烟，问：

“你预备去什么地方？”“那就不需要你关心了！”她一个钉子碰了回来。

他居然不以为忤。“离开台北以后，你能找到工作吗？”“你真关心吗？”她反问。“人要活着，是很容易的，对不对？尤其是女人！大不了，可以当妓女！”他一震，怒火冲进了他的眼睛，他愠怒的盯着她。

“如果你想引起我的犯罪感，那你就错了！我不是那种人……”“我知道！你根本不需要有犯罪感！”她打断了他。“我们的谈判，是不是可以结束了？你随时保出竹伟，我随时离开台北！”“很好，”他冷冷的说，依旧在恼怒着，却并不完全明白自己在恼怒些什么。

“我们一言为定，我相信你是守信用的人！”他按了铃，立刻叫进秘书来吩咐着：“朱小姐，叫张律师马上去第×分局办手续，把董竹伟保出来！再把他平安送回家里去！”“是的。”朱小姐退出去了。

殷文渊望着芷筠。“满意了吗？等你到家，我相信他已经在家里等你了。”“很好！”她站起身来。“我也该走了！”“慢一点！”殷文渊叫：“听说你现在住的房子是你父亲留下来的？”“你放心！”她的面容更冷了。“我马上就可以卖掉它！我不会找任何藉口回台北！也不会留下任何纠缠不清的事物！”“有人买那房子吗？他们出多少钱？”“十万元！”他立即从怀中取出一本支票簿来。

“我买了你那栋房子！”他开了一张五十万元的支票，递给她。她默默不语的接过来，望着上面的数字，抬起头来，她唇边浮起一个隐隐约约的微笑。

“你很慷慨，殷先生！”那笑容消失了，她正色望着他。“我今天接受你的条件，有两点原因，第一点是无可奈何，竹伟和我，自从父母去世以后，就姐弟二人，相依为命，他最怕笼子，你用他的自由来胁迫我，我不能不接受。再一点，是因为超凡已经怀疑我，而且恨我，台北本身，已没有我留恋的余地！这两点理由，相信你都未见得了解，第一，你不见得懂得手足之情，第二，你也不见得懂得刻骨铭心的恋爱！可是，你却糊里糊涂的胜利了！”她把支票托在手心里：“五十万，对你不是大数字，对我也不是！用来买你良心的平安，它太便宜；用来买我的爱情，它也太便宜！所以，你省省吧！”她用嘴对那支票轻轻一吹，支票斜斜的飘到地毯上去了。

他望着她，她也瞪着他，一时间，他们两个人，彼此对视着，彼此在衡量对方的价值。

终于，她一甩头，转身就走，说：“我希望，这一生中，我再也不会见到你！”他依然坐在沙发里，望着她走向门口的背影。他活到六十岁，从没有被人如此的痛骂过，如此轻视过！她那小小的身子，能有多大的份量？但是，她却压迫着他，威胁着他，使他变得渺小而伧俗！他紧紧的盯着这背影，觉得无从移动，也无从说话，一种他自己也不了解的、近乎沮丧的情绪，包围了他。到了房门口，芷筠又回过头来了，经过了这一番尽情发泄，她觉得一天一夜以来，积压的悲哀和惨痛，都减轻了许多，脑筋也清明了许多。而且，路只剩下唯一的一条，她的心也就死定了，她反而变得无牵无挂起来。对着殷文渊，她再抛下了几句话：“殷先生，你很忌讳白痴吗？你知不知道，我们比白痴更悲哀，因为我们太聪明，所以，骄傲、自负、多疑、猜忌、贪心……都是聪明的副产品！你看过自杀的白痴吗？没有！你看过自杀的天才吗？太多了！我们都没有竹伟活得充实，我们惯于庸人自扰！”开了门，她飘然而去。

他却坐在那儿，一斗又一斗的抽着烟斗，一遍又一遍的咀嚼着她的话。那些话和他的烟丝一样：苦涩、辛辣，却让人回味。

18

当殷超凡终于从麻醉剂、止痛针、镇定药中完全苏醒过来的时候，已经是许多天之后的一个黄昏了。

睁开眼睛来，他看到的是特别护士微笑的脸孔。室内光线很暗，窗帘密密的拉着，屋顶上，亮着一盏乳黄色的吊灯，那光线在黄昏时分的暮色里，几乎发生不了作用。外间的小会客室里，传来喁喁不断的谈话声，声音是尽量压低着的，显然是怕惊扰了他的睡眠。他转动着眼珠，侧耳倾听，特别护士立刻俯身下来，含笑问：“醒了吗？”“嘘！”他蹙拢眉头，阻止着，外面屋里人声很多，听得出来是在争执着什么。他竖起耳朵，渴望能在这些声音中听到一个熟悉的声音，一个等待着、渴求着、全心灵祈盼着的声音！但是，没有！他听到雅珮在激动的说：“反正，这件事做得不够漂亮！不管怎样解释，我们依旧有仗势欺人之嫌！”“雅珮！”殷太太在劝止。“你怎么这样说话呢？挨打受伤的是我们家，不是他们家，你父亲已经是手下留情了！不但不告，还把他保出来，你还要怎样？”“妈！”雅珮的声音更激动了：“事情发

生后，你没有见到芷筠，你不知道，你不了解这个女孩子……”“雅珮！”殷文渊低沉的吼着：“你能不能少说两句！这女孩自己太固执，太骄傲，我原可以把一切安排好，让她不愁生活，没有后顾之忧，可是，她自己……”“爸！”雅珮恼怒的：“你总以为金钱可以解决任何问题！你难道不能体会，像芷筠这样的女孩……”“好了！好了！”范书豪在说：“事已如此，总算问题解决了。雅珮，你就别这样激动吧！”殷超凡的心跳了，头昏了，芷筠，芷筠，芷筠！他们把芷筠怎样了？芷筠为什么不来？她决不至于如此狠心，她为什么从不出现？他记得，自己每次从昏迷中醒来，从没发现过芷筠的踪影！芷筠！他心里大叫着，嘴中就不由自主的脱口而出：“芷筠！叫芷筠来！”这一喊，外间屋里全震动了，父亲、母亲、雅珮、范书豪全涌了进来，他望着，没有芷筠！他心里有种模糊的恐惧，这恐惧很快的蔓延到他的每个细胞里，他望着殷太太，祈求似的问：“妈！芷筠在哪儿？”“哎哟！”殷太太又惊又喜，这是儿子第一次神志如此清楚，眼光如此稳定，她叫了一声，就含泪抓住了他那只未受伤的手，又是笑又是泪的说：“你醒了！你完全醒了！你认得我了！哎哟！超凡！你真把妈吓得半死！你知道，这几天几夜，我都没有阖眼呀！哎哟，超凡……”“妈！”殷超凡的眉头拧在一块儿，想挣扎，但是那厚厚的石膏坠住了他，他苦恼的喊：“告诉我！芷筠在哪儿？芷筠在哪儿？”“哦！”殷太太愣了愣：“芷——芷筠？”她噤着，退后了一步，把这个难题抛给了殷文源。“芷——芷筠？”她求救的望着殷文渊，问：“芷筠在哪儿？”殷文渊往前迈了一步，站在儿子床前，他把手温和的按在殷超凡的额上，很严肃，很诚恳的说：“超凡，你先养病要紧，不要胡思乱想！女孩子，只是男人生命的一部份，永远不可能成为全部！只有没出息的男人才为女孩子颠三倒四，你是个有前途、有事业、有光明远景的孩子，何必念念不忘董芷筠呢？”殷超凡睁大了眼睛，那恐惧的感觉在他心里越来越重，终于扭痛了他的神经，震撼了他的心灵，他用力摇头，摔开了父亲的手，他奋力想挣扎起来，嘴里狂叫着：“你们把芷筠怎么样了？芷筠！她在那儿？她为什么不来？芷筠！”“哎呀！哎呀！”殷太太慌忙按住他，焦灼的喊：“你别乱动呀，等会儿又把伤口弄痛了！那个董芷筠从来没见过呀！我们谁也不知道她在哪儿！她的弟弟打了你，她大概害怕了，还敢来这儿吗？”殷太太语无伦次的说着：“她一定带着弟弟逃跑了，谁知道她跑到什么地方去了呀？天下女孩子多着呢，你别急呀……”殷超凡躺着，那石膏限制了他，那周身的痛楚撕裂着他。他只能被动的、无助的躺着。但是他那原已红润润的面颊逐渐苍白了，额上慢慢的沁出了冷汗。他不再叫喊，只是睁大眼睛，低沉，痛楚，固执，而坚决的说：“我要见芷筠！殷家没有做不到的事，那么，请你们把芷筠找来！我非要见她不可！我有话要跟她谈！”殷文渊急了，他在儿子床前的沙发上坐了下来，盯着殷超凡的眼睛，他急迫的想着对策：“超凡，你和芷筠吵了架，对不对？”殷超凡的眼睛睁得更大了。虽然这些日子以来，自己一直在痛苦中神志不清，但是，那天早上所发生的一切，却始终清晰得如在目前。“是的。”他的嘴唇干燥而枯裂。特别护士用棉花棒蘸了水，涂在他的嘴唇上。“还记得是为了什么吗？”殷文渊问。

“是……是我的错，我冤枉她！竹伟为了保护她，只能打我！”殷文渊倒抽了一口冷气，他连是为了霍立峰，都不愿说出来呵！宁愿自己一肩挑掉所有的责任！看样子，他根本不了解这一代的孩子，既不了解董芷筠，也不了解自己的儿子！爱情？真的爱情是什么？他迷糊了起来。

“超凡！”他勉强而困难的说：“你保留了很多，是不是？原因是你撞到她和霍立峰在一起，你们吵起来，竹伟打了你！这原因我们可以不再去追究了，我想，董芷筠是……是……”他忽然结舌起来，用了很大的力量，仍然说不出芷筠的坏话。半晌，才转了一个弯说：“如果你冤枉了芷筠，她负气也不会再来见你！如果你没冤枉她，她就没有脸来见你了！所以，不管怎么样，她都不会来了。超凡，你懂吗？你就从此死了这条心吧！”殷超凡用心的听着，他的眼睛充了血，眼白发红了，他克制着自己，但是，嘴角仍然抽搐着，额上的汗珠，大粒大粒的沁了出来。“爸，”他说，盯着父亲，喉咙沙哑：“你是无所不能的！”

爸，我这一生，很少求你什么，我现在求你帮我，我如果不是躺在这儿不能动，我不会求你！但是现在，我无可奈何！”他用那只没受伤的手，握紧了父亲的手，他在发烧，手心是滚烫的。“我们父子之间，似乎从来没有默契，我很难让你了解我！现在，我说什么，你也不会了解，芷筠对我，远超过事业前途那一大套，我现在要见她！求你去把她找来，我会终生感激你！假若她亲口说不要再见我，我死了这条心……不不！”他重重的喘气：“我也不会死这条心！她不可能的，她不可能的！”他无法维持平静，他疯狂的摇头，大喊了一声：“她不可能这样残忍！”听到“残忍”两个字，雅珮惊跳了一下，在这一瞬间，她了解他受伤那天，所说“残忍”两个字的意思了！天啊！雅珮惶恐了，自己做了一件什么事？自己去告诉芷筠，说超凡骂她残忍！是这两个字撕碎了那个女孩的心，毁去了她最后的希望！否则，芷筠何以会走得如此干脆！如此不留痕迹！她张大眼睛，望着床上的弟弟。特别护士开始着急了，她拦了过来，对殷文渊夫妇说：“你们不要让他这么激动好吗？否则，我只好叫医生再来给他注射镇定剂！”“不不！”殷超凡急促的喊，他知道，镇定剂一注射下去，他又要昏昏沉沉人事不知了。而现在，保持清醒是最重要的事。“不不！不要镇定剂，我冷静，我一定冷静！”他求救的望着父亲：“爸爸，求你！去把芷筠找来！马上把她找来！我谢谢你！”他在枕上点头。“我谢谢你！爸！”殷文渊震惊，心痛，而狼狈了！再没料到这事会演变到这样的结果！殷超凡那迫切的哀求几乎是让人无法抗拒的，也不忍回绝的！可是……可是……芷筠已经走了，不知所踪了！

何况，再找她回来，岂不前功尽弃？他瞪视着儿子，在后者那强烈而执着的表情下，立即作了一个决定，姑且拖它一段时间，任何心灵的创伤，时间都是最好的治疗剂。于是，他说：“好的，超凡，你静静养病，我去帮你找芷筠！但是，你一定要沉住气，先保养身体要紧！”“你现在就去找她！”殷超凡迫切的。“我立刻要见她！爸，你现在就去！”“现在？”殷文渊蹙紧了眉头，犹豫着。

雅珮冷眼旁观，她立即知道一件事，父亲决不会去找寻芷筠！这只是拖延政策！她心里涌起了一股不平的、悲愤的情绪，何苦这样去折磨砺丧一段爱情呵！排开众人，她走到殷超凡的床边：“爸爸，妈妈，你们能不能都出去一会儿，让我和超凡单独谈一谈？”“你要和他谈什么？”殷文渊戒备的问。

“爸，你希望超凡快些好起来，是不是？我决不会害超凡，我们年轻人之间，彼此比较容易了解和沟通！你们放心，我在帮你解决问题！”她转头对范书豪说：“书豪，你陪爸爸妈妈去餐厅吃点东西去！”殷文渊狐疑的望着雅珮，后者脸上那份坚定的信心使他做了决定。是的，或者年轻人之间比较

容易谈得通！拉起殷太太，他说：“好！你们姐弟两个谈谈，我们去餐厅喝杯咖啡！”范书豪和殷文渊夫妇都走开之后，雅珮又支开了特别护士：“周小姐，你去护士休息室坐坐，好吗？有事我会按铃叫你！”室内只剩下了雅珮姐弟，雅珮坐在床边，握着殷超凡的手，她坦白的，真挚的，率直的望着殷超凡，直接了当的说：“超凡，我告诉你，芷筠已经走掉了！”殷超凡大大一震，他盯着雅珮：“走掉了？你是什么意思？”“超凡，你听我说！你求爸爸找芷筠是没有用的！如果你还希望见到芷筠，只有把你自己的身体养好，然后你自己去找她！你一天不好起来，你一天无法找芷筠！”“什么意思？”殷超凡问：“她走了？她走到哪里去了？为什么要走？”他重重的喘气，艰涩的吐出一句话来：“为了恨我吗？”“不，不是。”雅珮坦白的看着他。“让我告诉你所有经过，但是，你答应决不激动！否则我不说，让大家都瞒着你！”“我不激动，决不激动。”他慌忙的说。

“是这样的，你受伤那天，芷筠从中午在病房门外一直等到深夜，见到每个人就问可不可以见你？那时爸爸在狂怒之中，把她关在门外，不许她见你！她就一直坐在门外等，足足等了十几小时！”殷超凡闭上了眼睛，把头侧向一边，泪珠从睫毛缝中沁了出来。雅珮急急的说：“你答应不激动的！”“我不是激动，”他哽塞的说：“我只是在想，我一直误会她！我以为她忍心不来看我！我……实在是个混球，我一直在误会她，冤枉她！”他深吸了口气，振作了自己，他张开湿润的眼睛，问：“后来呢？”“我做了一件错事，我想。”她蹙着眉说：“你在昏迷中叫过她的名字，你说她太残忍，那时候我们不懂你的意思，爸爸调查了打架的原因，据说是为了霍立峰，我们就都以为你说她残忍，是因为她做了对不起你的事！后来我到门外去看她，她问我，你有没有提到她，我就据实告诉她，你说她太残忍！”殷超凡震了震，不由自主的捏紧了雅珮的手，一语不发，只是呆呆的望着她，眼睛里湿漉漉的闪着光。

“这里面误会重重，她听了很伤心，正好爸爸出来，命令她走，告诉她你恨她，不愿见她，她就默默的走掉了。第二天，我听说爸爸一早就去找她谈判，因为竹伟自从打伤你后就被警察抓走了。我不知道他们谈了些什么，昨天下午，我觉得有必要找芷筠谈一谈，问问清楚是怎么回事。我找到她家，发现她已经带着竹伟走掉了，房子也卖了！我回家问爸爸，才知道，爸爸和她谈判，爸爸说控告竹伟重伤害，那么，竹伟就要终身监禁。她为了救竹伟，答应了爸爸，离开台北，永远不再见你！”殷超凡怔怔的睁大了眼睛，眼里的泪痕已经干了，里面开始燃烧着火焰似的光芒。他的神色又绝望，又悲切，又愤怒。“原来如此！”他沙哑的、咬着牙说出四个字。

“超凡，你不要恨爸爸，”雅珮立即扑过去，诚恳的说：“他完全是为了爱你！在他的心目中，芷筠是个祸水，再加上你又为她受了这么重的伤！爸爸要保护你，只能出此下策！”

你一定要了解，爸爸有爸爸的立场，如果他少爱你一点，就不会做这件事！”“许多母猫为了保护小猫，”他从齿缝中说：“就把小猫咬碎了吞进肚子里！”“超凡！”雅珮正色说：“如果你要恨爸爸，我就不该告诉你！我把一切真相告诉你，是要你了解，芷筠直到走，并没有恨过你，她以为是在恨她！再有……”她顿了顿，沉吟的说：“我从没见过像你们这样深厚和强烈的爱情，它使我怀疑我和书豪之间算不算恋爱！所以……我希望，你快点好起来，找到她！你别把希望寄托在爸爸身上，他不会去找她的！”殷超凡闭上眼睛，

浓眉紧蹙，好一会儿，他就这样闭着眼睛一动也不动。半晌，他才睁开眼睛来。

“三姐！”他叫。“什么？”“请你帮我一个忙。”“你说吧！”“去找那个霍立峰，问问他知不知道芷筠去了哪里？或者可能去哪里？再打听一下芷筠的房子卖了多少钱？够不够她用……”“钱的事我倒知道，”雅珮说：“只卖了十万块，等于送给别人了！爸爸当时想以五十万收买，被芷筠退回了！”殷超凡唇边浮起了一个凄然的微笑。

“很像她做的事！士可杀而不可辱！”望着天花板，他发了好久的愣，忽然决心的说，“你叫护士进来，让她给我一片安眠药！”“干什么？”雅珮吃了一惊“我想好好睡一觉，睡眠可以帮助我复元，对不对？我复元了之后，才能去找芷筠，对不对？所以，我必须先好起来！”雅珮点了点头。“你总算想明白了！”她说。

站起身来，长叹了一口气，她去叫护士了。

从这天起，殷超凡就像变了一个人，他安静，沉默，不苟言笑，常常整天不说一句话。

却对医生的吩咐，百分之百的遵从。他的伤势恢复得很快，可是，骨折到底是骨折，没有两三个月的时间，是无法长好的。他要求医生给他用最好的医药，勉强自己起床练习活动。这一切，使殷文渊夫妇十分意外而高兴，可是，他的沉默，却让他们担心。他绝口不再提芷筠的名字，除了和雅珮之外，他和任何人都不说话。他有时躺在那儿，直瞪瞪的看着天花板，一看就是好几小时。谁也不知道他在想些什么。殷文渊常常故意和他谈点公司里的事，想鼓起他的兴致，他却皱着眉把眼光望向别处，一脸的厌倦与萧索，使殷文渊觉得，这个儿子，已经远离开了他，他根本无法接触到他的心灵。

这天下午，雅珮到医院里来，手里捧着一盆植物。把那植物放到外面小会客室里，她走进病房，四面看看，父母都不在，特别护士在屋角打着盹，正是难得的谈话机会。她站在床边，微笑的看着殷超凡。一接触到雅珮这眼光，殷超凡就浑身一震。“你找到她了？”他问。

雅珮慌忙摇头。“不不！我费了好大的劲儿，才找到那个霍立峰！”雅珮说，扬着眉毛。“你说怪不怪，那个霍立峰居然去念警官学校去了！怪不得我找了三个星期找不到人！

你不是说他不务正业吗？”“怎样呢？”殷超凡问：“他知道芷筠的去向吗？”“不，”雅珮的眼神黯淡了。“他不知道，芷筠走得干净利落。可是，那个霍立峰叫我带几句话给你，我不知道我学得像还是不像。因为这种话我从来都没听过。”“什么话？”他皱起了眉头。

“他说，你是他妈的混蛋加一级，是混球！是糊涂蛋！你他妈的没被竹伟揍死，是你走了狗屎运！你这莫名其妙的家伙居然以为他和芷筠有一手！如果芷筠是他的马子，还会允许你来染指，你以为他霍立峰那么没有用！是乌龟王八蛋吗？芷筠在他们哥儿们中间，有个外号叫‘活观音’，谁也不敢碰她。你这小子走了狗屎运还不知珍惜，还要给芷筠乱加帽子，你就欠揍，你就该揍！现在，你逼得芷筠流落他方，毁家出走，你如果不去把芷筠找回来，你就是……”她眨着眼睛，努力学着霍立峰的语气：“龟儿子养的龟儿子！”她说完了，顿了顿，又加了一句：“他最后一句是用四川话讲的，我学不会！”殷超凡瞪视着雅珮，呼吸沉重的从他鼻孔中一出一入，他的嘴角动了动，想笑，而泪意骤然冲进了眼眶，眼圈就红了，他点点头，终于说了句：

“是的，我欠揍！我早就知道了，我当天就知道了！如果连我都不信任芷筠，这世界上还有什么东西是值得信任的？”他重重咬牙。“芷筠走的时候，一定是心都碎了！我就是不明白，她能走到哪里去？”雅珮望着他。“芷筠似乎知道你会去找霍立峰。”“怎么？”“她留了一样东西给你！”殷超凡惊跳起来。“是什么？”“我也不懂这是什么玩意，”她走到外间，捧进来那盆植物。

“霍立峰说，芷筠交给他的时候说过，如果你找她，就给你，否则，就算了。霍立峰又说，本来这植物长得很好，可是，他忘了浇水，它就变成这个垂头丧气的怪样了！”殷超凡瞪视着那盆植物，白磁的盆子，红色的叶子，细嫩的枝茎……竟然是那盆从“如愿林”里挖来的紫苏！他从不知道芷筠一直养着它，灌溉着它！想必，它一度长得非常茂盛，因为，那叶子都已蔓出了盆外。可是，现在，那些叶子已经干了，枯了，无精打采的垂着头，那颜色像褪了色的血渍。殷超凡用手捧过那盆紫苏，把它郑重之至的放在床头柜上，他虔诚的说：“我要一杯水。”雅珮递了一杯水给他，看着他把水注入花盆里。

“我想，我明天该去给你买点花肥来。”她说，同时，从口袋里掏出一张卡片：“还有这个，霍立峰说，这本来是放在花盆上面的！”殷超凡一手抢过了那卡片，他贪婪的、紧张的、急切的读着上面的句子：“霜叶啼红泪暗零，欲留无计去难成，少年多是薄情人！万种誓言图永远，一般模样负神明，可怜何处问来生？”他呆呆的握着那张卡片，呆呆的看着那盆红叶，依稀仿佛，又回到那遍布红叶的山谷里，他曾对着红叶，许下誓言！“万种誓言图永远，一般模样负神明！”天哪！芷筠！你怎可如此冤枉我！他握紧那卡片，心里发狂般的呼叫着：芷筠！如果找不到你，我将誓不为人！

19

殷超凡出院的时候，已经是第二年的初春了。

台北的春天，寒意料峭，而苦雨飘零，殷超凡站在医院门口，手里紧抱着那盆紫苏，迎着那扑面而来的寒风，和那漠漠无边的细雨，心里竟有种恍如隔世的感觉。他的左手，仍然用吊带绑在脖子底下，右手抱着的那盆紫苏，那紫苏虽然经过他一再浇水灌溉，依旧是一副垂头丧气的样子。殷文渊夫妇都不知道这盆怪里怪气的“盆景”是从什么地方来的，更不知道殷超凡何以把它视若珍宝？但是，他们竟连问也不敢问他，因为，他那紧蹙的眉头，消沉的面貌，和那阴郁的眼神，使他整个人都像笼罩在一层严霜里。曾几何时，父母与儿子之间，竟已隔了一片广漠的海洋！

老刘开了那辆“宾士”过来，殷太太扶着儿子的手臂，要搀他上车。殷超凡皱着眉，冷冷的说：“我的车子呢？”“在家里呀！”殷太太说。“每天都给你擦得亮亮的！老刘天天给它打蜡，保养得好着呢！”殷超凡默然不语，上了车，殷文渊竭力想提起儿子的兴致：“虽然是出了院，医生说还是要好好保养一段时间。可是，书婷他们很想给你开个庆祝晚会，公司里的同仁也要举行公宴，庆祝你的复元，看样子，你的人缘很好呢！只是日子还没订，要看你的精神怎样……”“免了吧！”殷超凡冷冷的打断了父亲，眼光迷迷蒙蒙的望着窗外的雨雾，也是这样一个有雨有雾的天气，自己冒雨去挖掘紫苏！他低头看着手里的红叶，为什么这叶子这样憔悴，这样委顿，失去了芷筠，

它也和他一样失去了生机吗？草木尚能通灵，人，何能遣此？他的眼眶发热了。

殷文渊被儿子一个钉子碰回来，心里多少有点别扭，他偷眼看着殷超凡，超凡脸上，那份浓重的萧索与悲哀，使他从心底震动了！一年前那个活泼潇洒的儿子呢？一年前那有说有笑的儿子呢？眼前的超凡，只是一个寂寞的、孤独的、悲苦的、愁惨的躯壳而已。他在他全身上下，找不出一丝一毫兴奋的痕迹，只有当他把眼光调向那盆紫苏的时候，才发出一种柔和而凄凉的温情来。

车子到了家里，周妈开心的迎了过来，一连串的恭喜，一大堆的祝福，伸出手来，她想接过殷超凡的紫苏，超凡侧身避开了。客厅里焕然一新，收拾得整整齐齐，到处都是鲜花：玫瑰、天竺、晚菊、紫罗兰……盛开在每个茶几上和角落里。殷超凡看都没看，就捧着自己的紫苏，拾级上楼，关进了自己的房里，依稀仿佛，他听到周妈在那儿喃喃的说：“太太，我看少爷的气色还没好呢！他怎么连笑都不会笑了呀？”是的，不会笑了！他生活里，还有笑字吗？他望着室内，显然是为了欢迎他回家，室内也堆满了鲜花，书桌正中，还特地插了一瓶樱花！他皱紧眉头，开了房门，一叠连声的大叫：“周妈！周妈！周妈！”“什么事？什么事？”周妈和殷太太都赶上楼来了。

“把所有花都拿出去！”他命令着：“以后我房里什么花都不要！”周妈愣着，却不敢不从命。七手八脚的，她和殷太太两个人忙着把花都搬出了屋子。殷超凡立即关上房门，把他那盆宝贝紫苏恭恭敬敬的供在窗前的书桌上。去浴室取了水来，他细心的灌溉着，抚摩着每一片憔悴不堪的叶子，想着芷筠留下来的卡片上的句子：“霜叶啼红泪暗零，欲留无计去难成！”这上面，沾着芷筠的血泪啊！她走的时候，是多么无可奈何啊！他把嘴唇轻轻的印在一片叶片上，闻着那植物特有的青草的气息，一时间，竟不知心之所之，魂之所在了。

片刻之后，他开了房门，走下楼来，殷文渊夫妇和雅珮都在客厅里，显然是在谈着他的问题，一看到他下楼，大家就都缩住了口。“我要出去一下！”他简单的说。

“什么？”殷太太直跳了起来。“医生说你还需要休养，出院并不是代表你就完全好了……”“我自己知道我的身体情况！”殷超凡紧锁着眉。“不要管我！我要开车去！”“开车？”殷太太更慌了。“你一只手怎么开车？你别让我操心吧！刚刚才从医院出来，你别再出事……”“这样吧！”殷文渊知道无法阻止他。“叫老刘开车送你去！”“算了！”他粗声说：“我叫计程车去！”雅珮站起身来，小心翼翼的微笑着。

“我陪你去好不好？”他摇摇头，对雅珮感激而温和的看了一眼。

“不！我一个人去！”“你要去哪儿？”殷太太还在喊：“周妈给你炖了只鸡，好歹喝点鸡汤再走好吗？喂喂……你身上有钱没有？怎么说走就走呢！外面在下雨呢！”“我有钱！”殷超凡说，头也不回的走出去了。

半小时以后，殷超凡已经来到饶河街三〇五巷里了，下了计程车，他呆呆的站在雨雾里，面对着芷筠那栋陋屋的所在之地！三个月不见，人事早已全非！那栋屋子已拆除了，新的公寓正在兴建，一排矮房都不见了，成堆的砖石泥土和钢筋水泥正堆在街边上，地基刚刚打好，空空的钢筋耸立在半空中，工人们来往穿梭，挑土的挑土，搬砖的搬砖，女工们用布包着头，在那儿搅拌水泥。他下意识的看着那水泥纸袋：台茂出品！他再找寻芷筠房子的

遗迹，在那一大排零乱的砖石泥土中，竟无法肯定它的位置！

他呆呆的站着，整个人都痴了，傻了！芷筠不知所踪，连她的房子，也都不不知所踪了！

将来，这整排的四楼公寓，会被台茂的水泥所砌满！台茂！它砌了多少新的建筑，却也砌了他的爱情的坟墓！他站在雨地里，一任冷风吹袭，一任苦雨欺凌，他忽然有股想仰天长笑的冲动。如果他现在大笑起来，别人会不会以为他是疯子？或是白痴？正常人与白痴的区别又在哪里？他不知道自己在雨地里站了多久，有几个孩子从他面前跑过，其中一个对他仔细的看了看，似乎认出他是谁了，他一度也是这条巷子里的名人啊！那孩子跑走了。没多久，他看到一个熟悉的影子对他大踏步的跨了过来，是霍立峰！他居然在这儿，他不是去警官学校了吗？“喂，傻瓜！”霍立峰叉腿而立，盯着他。“你在雨地里发什么呆？”他望着霍立峰。

“听说你去念警官学校了！”“是呀！”霍立峰抓抓头。“今天我刚好回家，你碰到我，算你这小子运气好！你知道我为什么要当警察？是竹伟叫我当的！他说，霍大哥，警察比你凶，他们可以把人关在笼子里，你不要当霍大哥，你当警察吧！我想想有理，就干了！”“竹伟！”他叫着，迫切的。“你知道他现在在什么地方？”“我怎么知道？你还没有把他们找到吗？”“如果我找到了，我就不来了！”他凄然的。

霍立峰审视着他。“我告诉你，芷筠安心要从这世界上失踪，谁也找不到她！”他说：“芷筠的脾气就是这样！你别看她娇娇弱弱的，她硬得像块石头！不过……”他又望望他。

“看你这小子满有诚意，我指示你两条路吧！”殷超凡紧张得浑身一震。“你说！”“第一条，何不去问问那个方靖伦呢？那姓方的一直追求芷筠，芷筠这女孩不是平常的女孩子，换了任何人，可能都会和方靖伦搞七捻三，芷筠呀……啧啧，”他摇头，忽然间火来了，瞪着殷超凡说：“他妈的，我真想揍你！全世界上的男人属你最混蛋！她干嘛要认定了你？如果她当了我的老婆，我会把她当观世音菩萨一样供在那儿！只有你这混球，还怀疑她不贞洁哪！她干嘛要为你贞洁呀？我是她，现在就跟方靖伦同居！有吃有喝有钱用，他妈的，为谁当圣女呀！有谁领情呀？”殷超凡的心沉进了地底。

“你说得有理！”他闷闷的说，咬了咬牙。“你的第二条路呢？”“你老子不是有办法吗？”霍立峰耸耸肩。“清查全省的户籍，总可以查出来！”查全省的户籍？这算什么办法？找谁去查？如果芷筠安心不报户籍呢？可是，霍立峰所说的那第一条，还确有可能！他侧着头沉思，如果芷筠果真已跟了方靖伦，自己将怎么办？他一凛，开始觉得那苦雨凄风所带来的寒意了。但是，他重重的一甩头，今天管她在那儿，管她跟了谁，自己是要她要定了！找她找定了！于是，半小时之后，殷超凡坐在蓝天咖啡馆里，和方靖伦面面对了。方靖伦愕然的瞪视着殷超凡，带着一份毫无造作的坦白和惊异，他说：“什么？芷筠还没有和你结婚吗？”“结婚！”殷超凡苦恼的说：“我连她在什么地方都不知道，怎么结婚！”方靖伦打量着他，那受伤的胳膊，那憔悴而瘦削的面容，那滴着雨水的头发，那湿透了的外衣，那阴沉的眼神……他知道一定发生了什么，他燃起一支烟，深深的抽了一口。

“你们吵架了？你家里嫌弃她？唉！”他叹口气。“一切都在我预料之中！而她却不来找我！当初，我就对她说过，你不一定能带给她幸福，可是，她说，你能把她放进地狱，也能把她放进天堂，无论是地狱还是天堂，她都要

跟你一起去闯！这样一份执着的爱情，我还能说什么？”他盯着殷超凡：“你居然没带她进天堂？那么，她就必然在地狱里！”殷超凡的心脏痉挛了起来，一阵尖锐的痛楚，从他内心深处一直抽痛到指尖。第一次，他听到一个外人，来述说芷筠背后对他的谈论！而他，他做了些什么？如果他潜意识中不中了父亲的毒，那天早上，不去和她争吵，不打她耳光……天哪！他竟然打她耳光！不由分说，不辨是非的打她！他耳边响起竹伟的声音：“你是坏人！你打我姐姐！你瞧，你把她弄哭！你把她弄哭……”他把头埋进手心里，半晌，才能稳定自己的情绪，重新抬起头来。

“那么，你也不知道她在哪里了？”他无力的问。

“如果她来找我，我一定通知你。”方靖伦真挚的说，被他那份强烈的痛楚所感动了。

“她离开友伦公司的时候，曾经答应过，如果有困难，她会来找我。可是……”他沉思着。

“我想她不会来！她太骄傲了，她宁可躲在一个无人所知的地方去憔悴至死，也不会来向人祈求救助！尤其……”他坦白的望着殷超凡：“她曾经拒绝过我的追求！她就是那种女孩，高傲、雅致、洁身自爱，像生长在高山峻岭上的一朵百合花！在现在这个社会，像她这样的女孩，实在太少了！失去她，是你的不幸！”从蓝天出来，他没有叫车，冒着雨，他慢慢的往家中走去。一任风吹雨淋，他神志迷乱，而心境怆然。回到家里，已经是吃晚饭的时间了，全家都在等他。他像个幽灵般晃进了客厅，浑身湿淋淋的滴着水，头发贴在额上。殷太太一见之下，就忍不住叫了起来：“哎呀！超凡！你是刚出院呢！你瞧你，怎么这样不爱惜自己呢？啊呀……超凡，”她怔住了，呆呆的瞪着儿子：“你怎么了？你又病了吗？”殷超凡站在餐桌前面，他的目光直直的望着殷文渊，一瞬也不瞬，眼底，有两簇阴郁的火花，在那儿跳动着。他的脸色苍白而萧索，绝望而悲切。但是，在这一切痛楚的后面，却隐伏着一层令人心寒的敌意。他低低的、冷冷的、一字一字的开了口：“爸爸，你有一个儿子，你为什么一定要把他谋杀掉，你才高兴？”说完，他掉转头，就往楼上走去。满屋子的人都呆了，都不知道该如何是好。殷文渊被击败了，终于，他觉得自己是完全被击败了，但是，他还想做最后的努力：“超凡！”他叫，没有回头看他。“你总念过那两句话：世间多少痴儿女，可怜天下父母心！”殷超凡在楼梯上站住了，望着楼下。

“爸爸！你终于明白我是‘痴儿女’了，你知道吗？人类的‘痴’有好多种，宁可选择像竹伟的那种，别选择像我这种！因为，他‘痴’得快乐，我‘痴’得痛苦！”他上了楼，把自己关在卧室里。

殷文渊是完全怔住了，坐在那儿，他只是默默的出着神。殷太太的泪水沿颊滚下，她哽塞着说：“去找芷筠吧！不管他娶怎样的媳妇，总比他自己毁灭好！”殷文渊仍然默默不语。雅珮叹了口气说：“说真的，人还是笨一点好！聪明人才容易做傻事呢！我不管你们怎样，从明天起，我要尽全力去找芷筠！”接下来的日子是忙碌、悲惨、焦虑、苦恼、期望……的总和。殷超凡天天不在家，等到手伤恢复，能够开车，他就驾着车子，疯狂的到各处去打听，去找寻，连职业介绍所、各办公大楼都跑遍了。也曾依照霍立峰的办法。远征到台中高雄台南各大都市，去调查户籍，可是，依然一点线索也没有。最后，殷超凡逼不得已，在各大报登了一个启事：“筠：‘万种誓言，何曾忘记？一片丹心，可鉴神明！’

请示地址，以便追寻！

凡”启事登了很久，全无反应，殷超凡又换了一个启事：“筠：请原谅，请归来，请示地址！

凡”当夏天来临的时候，殷超凡终于认清一件事实，芷筠是安心从世界上隐没，守住她当初对殷文渊所许下的一句诺言，不再见他了。他放弃了徒劳的找寻，把自己关在屋里，他沉默得像一块石头，冷漠得像一座冰山，消沉得像一个没有火种的炉灶，他不会笑，不会说话，不会唱歌，也不会上班了。

整个家庭的气压都低了，雅珮本来订在十月里和书豪一起出国，在国外结婚，可是，她实在放心不下超凡，又把出国日期往后移。私下里，她也用她的名字登报找过芷筠，仍然音讯杳然。这天，殷超凡望着桌上的那盆紫苏，这盆东西始终不死不活，阴阳怪气，不管怎么培植，就是长不好。殷超凡忽然心血来潮，驾着车子，他去了“如愿林”。

“如愿林”中，景色依旧，松林依然清幽，遍地红叶依然灿烂，绿草的山谷依然青翠。

他坐在曾和芷筠共许终身的草地上，回忆着他们之间的点点滴滴。一时间，心碎神伤，而万念俱灰。“芷筠，真找不到你，这儿会成为我埋骨之所！”这念头使他自己吓了一跳，顿时冷汗涔涔了。不，芷筠，你会嘲笑一个放弃希望的男人！他想着，我不能放弃希望！我还要找你！我还要找你！我还要找你！那怕找到天涯海角，找到我白发萧萧的时候！依稀恍惚，又回到他们谈论婚事的那一天！如果那天芷筠肯和他结婚，一切悲剧就不会发生了。芷筠为什么不肯答应结婚呢？“……如果你要和我公证结婚，我们就只有一条路可走！……”“……如果你娶了我，你就什么都没有了……”“……你在利用父母的弱点，这是很不公平的事……”“……如果你一无所有，我不会在乎你父母的反对与否……”“……在那唯一的一条路之下，我愿意嫁你。……”芷筠说过的话，一句一句的在他记忆里回响。忽然间，像是一线灵光闪过了他的脑海，他顿时间明白了一件事！当时芷筠费尽唇舌，只是要告诉他，她不愿嫁给台茂的继承人！不愿当殷家不受欢迎的儿媳妇！她早已知道，殷文渊不会接受她，而她也不甘于背负“为金钱勾引台茂小老板”的罪名，她也看不起那份金钱！所以，千言万语，她所说不出的，只是几个字：殷超凡！做你自己，独立！

“独立！”这两个字像一盏明灯般在他眼前闪耀。骤然间，他回忆起以往种种，自幼，他在父亲的安排下做一切的事，用父亲的钱，在台茂当经理，开着父亲送的车子，穿着父亲订做来的衣服，住着父亲豪华的住宅……他自然而然的接受这一切，虽然潜意识里曾想挣扎，明意识里却安之若素！芷筠千方百计，想要让他了解，他需要先独立，才能和芷筠结婚！而他却根本没有体会到！芷筠，芷筠，你是怎样的女孩！你用心良苦，而我却无法明白！芷筠，芷筠！我只是“混蛋加一级”！独立！是的，独立！早就该独立了！儿子可以孝顺父母，却不是父亲的附属品！独立！独立！独立！芷筠！今生或者再不能相见，但是，最起码，我该为你站起来，做一个能够独立自主的人！做一个不再倚赖父亲的人！

他驾车回到了家里。殷文渊夫妇都在家，最近，为了殷超凡，殷文渊几乎谢绝了外面所有的应酬，他近来变得十分沮丧，十分焦灼，只是，许多话，以一个父亲的尊严，他无法对儿子说。如果现在有什么力量，能够让殷超凡

恢复往日的欢笑、快乐及生气，他愿意牺牲一切来换取！不止殷文渊夫妇在家，雅珮和范书豪也在。殷超凡大踏步的走了进来，看了看父母亲，他就一言不发的往楼上走，殷太太已看惯了他的漠然，却依旧忍不住的摇头叹气。殷文渊点着了烟斗，他深深的吸着，烟雾弥漫在空气里，忧郁和凄凉也弥漫在空气里。只一会儿，殷超凡背着一个简单的旅行袋，手里紧抱着他那盆视作珍宝的紫苏，走下楼来了。殷太太立即一震，急急的问：“你要干什么？”“爸爸，妈妈，”殷超凡挺立在客厅中间，郑重、沉着、而严肃。“我要走了！”“走了？”殷文渊跳了起来。“你要走到哪里去？”“我还不知道。我想，无论如何，我也读完了大学，找一个工作应该并不困难！”“找工作？”殷太太喊着：“你在台茂当副理，这样好的工作你还不满意？为什么要找工作？”“台茂的工作，可以让给书豪，”他诚恳的说：“爸爸，书豪比我懂得商业，他学的又是工商管理，他可以做为你的左右手，把他放到美国去，不止是台茂的损失，也是国家的损失！”“超凡，”殷文渊急促的抽着烟斗。“我告诉你一件事，我本来不想说的，我已经托了各种关系，去调查全省的人口资料，找寻芷筠的下落。”殷超凡直直的望着父亲，他的眼睛睁得大大的，眼珠深黑而明亮。他嘴角浮起了一个微笑，这微笑是含蓄的，若有所思的。

“你肯这么做，我谢谢你！”他说，很客气，很真挚，却也很深沉。“放心，爸爸，我不会失踪，等我一找到工作，我就会告诉你我在哪里。如果你有幸运找到芷筠，请你务必通知我！”“超凡！”殷太太的泪水夺眶而出。“你爸爸已经去找芷筠了，你为什么还要走呀！”

你生气，我们知道，我们想办法弥补，你别一负气就离开家呀！”“妈妈！”殷超凡恳切的说：“我并不是负气离家出走，我只是要学习一下独立，学习一下在没有爸爸的安排下，去过过日子！妈，每只小鸟学会飞之后就该飞一飞，否则，他总有一天会从树上摔下来摔死！”他走到雅珮面前。“三姐，别出国，留在台湾！我们已经有两个姐姐在美国，够了，你和书豪留下来，帮助爸爸，安慰妈妈！”雅珮凝视着殷超凡。“我想，超凡，”她深刻的说：“我留你也没有用，是不是？你一定要走？”“是的！我要去找找我的方向！”“超凡！”殷文渊紧咬着烟斗，从齿缝里说：“你知道工作有多难找吗？”“我可以想像。”“如果你不满意台茂，”殷文渊小心翼翼的说：“我也可以给你安排到别的地方去工作！”“不必了，爸爸！我想我第一件需要做的工作，就是不再倚赖你的‘安排’！”“超凡，”殷太太发现事态的严重，忍无可忍的哭了起来。“你真的要走哇？你有什么不满意，你说呀！你要芷筠，我们已经在尽力找呀！超凡！你不能这样不管父母，说走就走……”“妈妈！别伤心！我不是一去不回，也不是到非洲或吃人族去！我只是去找一个工作……”“好！”殷太太下定决心的说：“你要到那里去，让老刘开车送你去！”“妈妈！”殷超凡自嘲似的微笑着。“是不是还要派周妈去服侍我穿衣吃饭呢？”他走向了门口，全家都跟到了门口，殷太太只是哭，殷文渊却咬着烟斗，靠在门槛上发愣。殷超凡看到自己那辆红色的野马，他在车盖上轻拍了两下，甩甩头，他大踏步的往院子外面走去。“超凡，”殷文渊说：“连车子都不要了吗？这只是一件生日礼物而已！”“帮我留着！”他说：“我现在不需要，我想，我养不起它！”他大踏步的“走”出了殷家。

转眼间，时序已入秋季。

在台中市附近，有个小镇叫清水，清水再南下，就是台中的外围区，叫大雅。在清水与大雅之间，有几户竹篱茅舍，这竹篱茅舍构不成村庄，只是几户居民而已，围绕在一些田畴和翠竹之间。如果要到这竹篱茅舍去，还必须远离公路，走一段泥泞的、凹凸不平的黄土路。踏上这条黄土路，就可听到隐约的鸡啼，和阵阵的犬吠，告诉你，这儿是一个远离都市烦嚣的所在，如果你念过几本书，你或者会兴起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的诗情画意。

但，只怕真正鸡鸣而起，荷锄工作的那些农夫，并没有这么高的闲情逸致，来领悟这份大自然的美和这份空灵的境界。

这天，有辆黑色的“宾士”开到了黄土路旁边停下，司机下了车，一再询问田里工作的农夫们。接着，车里，殷文渊迈下了车子，他对黄土路上走去，一面说：“老刘，别问了，一共只有这么几家人，还怕找不到吗？”他沿着黄土路向那堆竹篱茅舍中走去，两旁的稻田中，秋收的稻已经割过了，新插的秧苗绿油油的一片，在初秋的轻风中一波一波的起伏着，那片嫩秧秧的绿，像块大大的地毯，使人想在上面好好的翻滚一番。殷文渊走进了那丛翠竹，一片软软的阴凉就对他笼罩了过来，接着，是一阵绕鼻而来的花香。是的，翠竹边种着几排吊灯花，可是，经验告诉他，吊灯花是不会香的。而这阵花香里，混和着茉莉、晚香玉、玫瑰、百合，和马蹄花的各种味道。

他深吸了口气，循着花香，他发现幽竹中另有一条道路，路上铺满了松松脆脆的竹叶，他踩了上去，竹叶发出的声响，有几只蝴蝶，翩翩然从他头顶穿过，接着是蜜蜂的嗡嗡声。

一阵风过，竹子摇落了更多的落叶，飘坠在他的肩头。他有些惊奇而眩惑了，这种环境，这种气氛，他似乎一生也没有经历过。忽然间，一阵犬吠打断了他的思潮，他看过去，迎面窜出一只白底黑斑的大狗，正对他汪汪狂叫，作势欲扑，他站住了，不知该是进是退。就在为难的时候，他听到一个年轻的、男性的、愉快的声音在嚷着：“小花！不许叫！不许咬人哦！”立刻，跟着这声音，跑出一个高高壮壮的大男孩，穿着件白色圆领衫，一条短裤，露出他那结实的胳膊和腿，他那一头乌黑的头发下，是一张被太阳晒成微褐色的脸庞，一对漂亮的眼睛，带着温和的笑意，对殷文渊善意的微笑着。他安慰的说：“你别怕，小花不会咬你，它只是吓吓你！它知道不应该咬人，如果咬了人，我会把它关在笼子里！”他忽然笑了起来，露出一口整齐的白牙齿，那爽然的笑容像秋季的天空，连一丝乌云都没有。那笑容非但漂亮，而且是动人的！他俯下身子，一把搂住了那只大狗的脖子，亲昵的说：“小花！你知道的！我也是吓吓你！我才不舍得把你关笼子呢！是不是？小花？”大男孩与狗之间，似乎有种亲密的、难解的感情和了解，那只狗喉咙里发出温柔的呜呜声，就用它的大头，去拱着那男孩的胸脯，大男孩仰天躺倒在地上，笑得喘不过气来，一面用手环抱着狗的脖子，狗伸出舌头，亲热的舔着他，男孩笑得更凶了，说：“坏东西！你知道我怕痒！你别乱闹呀！”

小花，我投降，我投降！”他举起双手。狗似乎懂得这个手势，它退开了，还得意的扬着脑袋。那大男孩从地上一跃而起，衣服和头发上都粘着干枯的竹叶。他用手怜爱的揉了揉那只狗的耳朵，抬起头来，他仍然笑容可掬的望着殷文渊。

“你找谁？”他问：“你要买花吗？”“买花？”殷文渊愣着，他已经被这大男孩和狗所迷惑了，他觉得内心深处，有种温柔而感动的情绪，像海底的浪潮般蠢动着。他唯唯否否，没有答出所以然来，那大男孩已经愉快的一招手，说：“跟我来！”带着狗，他领先往前面走去，他嘴里轻哼着一支歌，歌词断断续续，听不清楚，唯一可辨别的，是两句话：“我们相对注视，秋天在我们手里。”花香更浓郁了，殷文渊发现自己走进了一个小小的花圃，一排排的木板架子上，有各种盆景，地上，还种植着许许多多叫不出名目的植物，顶上，是简陋的木头架子，架子上，爬满了紫藤花。在这一大片姹紫嫣红，枝叶扶疏之中，有个女孩，正背对他们而立，一件简单的白色洋装，裹着那苗条而纤小的腰肢，一块白底印着碎花的头巾，包着她的头发，她手里拿着剪刀，正在用心的修剪着一棵披头散发一般的绿色植物。听到脚步声，她没有回头，只是用那熟悉的、温柔的嗓音，清脆的说：“竹伟，你答应帮我挑土来的，你又忘了吗？”“我没忘！我马上就去挑了！”竹伟嚷着：“姐，有人来买花了！”那女孩回过头来，立即，殷文渊面对着芷筠那对黑白分明的眸子了。她晒黑了，眉梢眼底，都带着风霜的痕迹，脸颊更瘦了，更憔悴了。可是，她那弯弯的嘴角边，却有种难解的坚定和固执，奇怪的，是她那小小的脸庞，依然美丽而动人。她在这一瞬间，给殷文渊的感觉，就好像看到一棵幼嫩的小草，挣扎于狂风暴雨中，虽然被吹得东倒西歪，却仍然固执的茁长着。他凝视着芷筠，在一份强烈的激动里，一时竟不知道说什么好。看清楚了对面的人，芷筠的脸色变白了，嘴角微微的掠过了一阵痉挛，她的背脊就下意识的挺了挺，眼睛一瞬也不瞬的迎视着殷文渊，她却对竹伟说：“竹伟，你得罪了这位先生吗？”“没有呀！”竹伟惊愕的说：“我叫小花不要咬他呀！小花是不会咬人的，姐！你知道它好乖，不咬人的！”“很好，竹伟，”芷筠说：“你去挑土吧！”“好的！”竹伟答应着，跑开了，一面跑，一面叫着：“来！小花！追我！看是你快还是我快！来！小花！”一人一犬，很快就消失了踪影。这儿，芷筠定定的望着殷文渊，她眼里带着浓重的、备战的痕迹。“我们又做错了什么？”她问：“我已经躲到这穷乡僻壤里来了！你还有什么不满意吗？”殷文渊深吸了口气，身边有一棵茉莉花，那香味雅致而清幽的绕鼻而来。他咳了一声，清了清嗓子，觉得千言万语，皆难启齿。他又有那份俗气和渺小的感觉，似乎这儿的一草一木，一花一树，都在冷冷的嘲弄着他。既有当初，何必今日！他咬咬牙，忽然决心面对真实。在他一生里，他从没有这样低声下气过。“芷筠，我来道歉。”她一震，这是第一次，她听到他称呼她的名字，她心里隐隐有些明白，而头脑却开始晕眩了，放下手里的剪刀，她把身子倚靠在身旁的一株九重葛上，哑声说：“我不明白你的意思。”“我一向反对父母干涉儿女的婚姻，”他坦白的说，盯着她。“却没想到自己做了这样的父母！超凡和你都说得对，我对感情了解得太少，现在，我承认自己的错误，来这儿，只是希望你不咎以往，能够重新回到超凡身边！”她惊跳着，脸色发白，嘴唇轻颤，而心脏紧缩了。她怀疑的审视着殷文渊，是什么力量使这个冷漠的人做这样的牺牲？对她如此前倨而后恭？难道是超凡……是超凡出了什么事？她的脸色更白，眼睛睁得更大，一种几乎是惊悸和恐惧的神色，飞进了她的眼底，她震颤着说：“超凡怎样了？他好了吗？”“如果你指的是肉体上的伤口，早就已经好了。精神上 and 心灵上的，却不是医生或药物所能治疗的了。”“他怎样了？”她再问。那份惊悸、担忧、热爱、关怀都明显的燃烧在眼睛里。殷文渊目睹着这对眼光，在这一刹那间，他觉

得心灵震动而情绪激荡。谁说长一辈的一定比小一辈的懂得多？而今，这对小儿女教育了他！最起码，教育了他什么叫“爱情”！“哦，你别着急。”他急促的说：“他很好，总之，在外表上很好，他努力工作，刻苦耐劳，一个人做好几个人的事……你知道吗？他早已离开了家，离开了台茂。”“哦？”她再震动了一下。

“我们曾经千方百计的找你，”殷文渊转变了话题。“你走得实在太干净，我到户籍课去查你的迁出记录，你在迁入栏开了一个玩笑，你填的是市立殡仪馆的地址，这件事我从不告诉超凡，否则，他现在已经疯了。”他凝视她。“你走的时候，是忍气吞声的，是吗？”她不语。脸上的肌肉慢慢的放松了，眼底的戒备之色也已消失，唇边的弧度柔和了许多。

“超凡知道我在这儿吗？”“不，他还不知道。我利用了各种人事关系，清查了全省的户口，才知道你在这儿。我想，我最好先来和你谈一下。”“先来了解一下我的情况？”她又尖锐了起来，垂下睫毛，她望着身边的树木。

“看看我到底堕落狼狈到什么地步？现在你看到了。以前，我到底还是个秘书，现在，我是个卖花女，想知道我这半年多怎么活过来的吗？我租了这块地，买了花种，培植了这些花木，每天早上，竹伟帮我踩三轮板车，把花运到台中，批发给台中的花店！我是个道地的卖花女。你来这儿，问我愿不愿意重回超凡的身边？你不怕别人嘲笑你，台茂的小老板每下愈况，居然去娶一个卖花女为妻子！哦，对了！”她唇边浮起了一个淡淡的冷笑。“或者是我会错了意，你指的并不是婚姻，一个有钱人家的少爷，养几个情妇也是家常便饭……”“你错了！”殷文渊正色说。“我是来代我儿子求婚，你可愿意嫁给超凡吗？”他诚恳的、真挚的、深刻的望着她。

她惊愕的抬起头，大眼睛睁得那么大，眼珠滴溜滚圆，绽放着黑幽幽的光芒。一时间，他们都不说话，只是彼此衡量着彼此。这是殷文渊第三度这样面对面的和她谈话，他心底对她的那份敌意，到这时才终于完全消失无踪，而那层欣赏与喜爱，就彻底的占据了他整个的心灵。他的眼睛一定泄漏了心底的秘密，因为芷筠的脸色越来越柔和，眼光越来越温柔，温柔得要滴出水来。好半晌，她才无力的、挣扎的、模糊的说：“你不怕有个白痴孙子吗？”“超凡说过，那是个未知数。即使是，像竹伟那样，又有什么不好？我刚刚看到了他，这是我第一次见到他——”他顿了顿，由衷的说：“我从没有见过这么快乐，这么容易满足的孩子！人生几十年，快乐最重要，是不是？何况——”他引用了芷筠的话：“我们都没有竹伟活得充实，我们惯于庸人自扰！”泪珠在芷筠眼眶里打着转，她唇边浮起了一个好美丽好动人的微笑。“你说——超凡已经离开了台茂？”“是的，他说他要学习独立！”她唇边的笑更深了，更动人了，她的眼珠浸在水雾里，幽柔如梦。“他在哪儿？”“说起来，离你是咫尺天涯，他在台中。”“什么？”她惊跳着。“他在台中干嘛？”“他学的是工程，现在他参加了建设台中港的工作，终于学以致用了。他工作得很苦，住在单身宿舍里，他又要绘图，又要测量，又要监工，晒得像个黑炭！”她颊上的小酒涡在跳动。她深深的看着他。

“你对我又有条件了，是不是？你希望我用婚姻把他拉回台茂吗？”

“不。”他也深深的回视她。“台茂多他一个不算多，少他一个也不算少，他现在的工作比台茂有价值。我不再那样现实了，父亲对儿子，往往要求太多，我想，他会继续留在目前的岗位上。我所以做这件事，不是为了要他继承我的事业，而是想找回他的幸福！尤其，这幸福是我给他砸碎了的！”她侧着

头沉思。“可是……我不认为我能适应你们家的生活……”“肯接受结婚礼物吗？”他问。

“要看是什么？”“就是我们脚下这块地，你高兴的话，可以开一个大大的花园！我只希望，你们肯常常去看看我们！我就于愿已足！当你完全失去一个儿子的时候，你就知道真正珍贵的，不是事业的继承，而是父子之间的那份爱！”她的头靠在树上，面颊上逐渐涌起两片红潮。

“说起来好像真的一样。你怎么知道他还要我？”“他登的寻人启事，你没看到吗？”“那是很久以前了。”“好。”他点点头。“让我们马上把这件事弄清楚！”他掉转头就往外走。“你去哪儿？”她急急的问。

“开车去台中港，再接他过来，大约要一个半小时！请你等在这儿！”“啊呀！”她叫，脸色由红而白了。目送殷文渊迅速的消失在小径上，她把手紧按在胸口，以防止那心脏会跃腔而出。半晌，她才像做梦一般，身子软软的坐到一个石墩上去。她抬头看看天空，看看周围的花树，又把手指送到嘴里去，狠狠的咬了一口，那痛楚使她跳了跳。同时，竹伟挑着两筐土过来了。

“姐，土挑好了。我放在这里了。”“好。”她软软的说：“竹伟，刚刚是不是有位伯伯来过？”她怀疑的问。“是呀！你还和他说了半天话呀！”那么，这是真的了？那么，这不是做梦了？那么，他真的要来这儿了？她的心跳着，头晕着，呼吸急促了，神志迷糊了。她抓下了包着头发的头巾，她该进屋里去，梳梳头发，换件衣裳，搽一点胭脂口红……哎！自从和他离开之后，什么时候有过梳洗化妆的习惯！她想着，身子却软软的，丝毫没有移动的力气，她听到竹伟在叫：“姐，我带小花去河边玩！”“好！”她机械化的回答着，仍然坐在那儿，动也不能动，时光一分一秒的移过去，她只是傻傻的坐着，听着自己的心跳，咚咚！超凡！咚咚！超凡！咚咚！超凡！哦，超凡！超凡！超凡！心跳的声音和这名字混在一起，变成了一阵疯狂似的雷鸣之声，震动了她每根神经，每根纤维！

同一时间，殷文渊正带着儿子，疾驰而来。车子到了黄泥路口，殷文渊转头对殷超凡说：“你自己进去吧！我想，不用我陪你了！今晚我住在台中大饭店，明天我们再谈！”“爸！”殷超凡喘息的说：“你不会开我玩笑吧！”“我怎能再开你玩笑？”殷文渊怜惜的望着他，感到自己的眼眶在发热。“你进去，跟着花香往右转，穿过一条竹叶密布的小径，就是了！”殷超凡对父亲注视了两秒钟，然后，他飞快的拥住殷文渊，用面颊在他颊上靠了靠，这是他从六岁以后就没做过的动作。跳下了车子，他对着那条泥土路，连跑带跳的直冲而去。殷文渊的眼眶湿漉漉的，唇边不由自主的浮起了一个微笑，这么久以来，他才觉得自己的心和儿子的心是连在一起的。目送儿子的身子完全消失了，他满足的叹了口气，命令老刘开车离去。这儿，殷超凡走进了竹林，拐进了那条落叶铺满了的小路，闻着那绕鼻而来的花香，他越来越有种“近乡情更怯”的感觉。她在里面吗？她真的在里面吗？心跳得像擂鼓，血液全往头脑里冲，他终于站在那花园门口了。

一眼就看到她，坐在一片花海之中，背后是一棵九重葛，盘根错节的伸长了枝桠，开满了一树紫色的花朵。她旁边都是花架，玫瑰、金菊、石榴、茉莉、蔷薇、木槿、芙蓉……从不知道台湾的秋天，还有这么多的花！可是，她在花丛之中，竟让群花逊色！她坐在一个矮矮的石墩上，长发随便的披拂着，那发丝在微风里轻轻飘荡。一身纯白的衣衫，就像他第一次看到她时一样。她的头低低的垂着，长睫毛在眼睛下面投下一圈弧形的阴影，小小的鼻

头，小小的嘴……哦！他心里在高歌着，在狂呼着：他的芷筠！梦萦魂牵，魂牵梦萦，魂梦牵萦……他的芷筠！一步步的走了过去，停在她的面前。她继续低着头，双手放在裙褶里，她看到他的身子移近，看到了那两条穿着牛仔褲的腿，她固执的垂着头。心跳得那么厉害，她怕自己会昏倒。是他吗？是他吗？她竟不敢抬头，不敢说话，甚至，不敢呼吸……怕这一切都只是个幻影，怕稍一移动，就什么都消失了。他的手终于轻轻的按在她那低俯着的头颅上。

“芷筠！”他沙哑的、颤声的低语：“抬起头来！”是他！是他！是他！泪浪一下子就冲进了眼眶，视线全成了模糊。她听到自己那带泪的声音，在呜咽着说：“不。”“为什么？”“因为我现在很丑！”他突然跪在她面前，一下子就用手托起了她的下巴，透过那层泪水的帘子，她看到他那黝黑、憔悴、消瘦的脸庞，和那对灼灼然、炯炯然、闪烁着光芒的眼睛，听到他那椎心裂骨般沉痛的声音：“你不会比我更丑！”他审视着她，用那燃烧着火焰般的眼光审视她，似乎要一直看进她的灵魂深处去，接着，他闭了闭眼睛，再张开眼睛来的时候，他眼里已充斥着泪水。

“哦！芷筠！你永远美丽！”他迅速的拥抱了她，他那炙热的嘴唇，紧紧的、紧紧的吻住了她，两人的泪混合在一起，两人的呼吸搅热了空气。她的手死命的攀住他的脖子，在全心灵的颤栗与渴求里，听着蜜蜂的嗡嗡，听着树梢的鸟语，听着他的心跳，听着秋风的轻歌……她的世界在她的手臂里，她不愿放开，不忍放开……好半天，他才抬起头来，他的面颊涨红了，他的手指拭着她的泪痕。“喂！残忍的小东西！”他叫，努力要想治好她的眼泪。

“你狠得下心不理我的寻人启事哦！”“别说！”她含泪的望着他：“我们之间的帐算不完，你比我更残忍……”他立即用嘴唇堵住她的话。

“我们不再算帐，好不好？有错，就都是我错！”眼泪又滑下她的面颊。

“喂！”他强笑着，自己的眼睛就是不争气的湿润着。“我有一个问题要问你！”“什么！”“你种了这么多花，你懂不懂如何培养一种叫紫苏的植物？我有一盆紫苏，我天天浇水灌溉，它就是长不好！”“你那盆紫苏，仅仅浇水还不够！”“哦？”“它需要爱情，拿来，我们一起来养！”他望着她，猝然的，他又吻住了她。

远远的，一阵朗朗的歌声传来，接着，是竹伟那活泼的、愉快的叫声：

“小花！追我！”

小花！我赢了！你输了！输了就不许赖皮……”竹伟猛的站住了，在那两个慌忙分开的一对情侣脸上看来去，然后，他面对着殷超凡：“殷大哥，你怎么又把姐姐弄哭？”芷筠像触电般直跳起来，咧开嘴，她慌忙笑开了，一面笑，一面急急的说：“我在笑呢！竹伟，殷大哥没把我弄哭，我在笑呢！你瞧！”竹伟歪着头，看看芷筠，又看看殷超凡，忽然也“聪明”起来了。“反正，我不管你是哭也好，是笑也好，”他对芷筠说：“我永远不会再打人了！殷大哥回来了，我们又可以去采草莓了，是不是？”“是的，竹伟！”殷超凡郑重的说：“我们三个，可以常常去采草莓！”“和以前一样开心吗？”他问。

“比以前更开心！”殷超凡答：“再也没有阴影，再也没有误会！再也没有分离！”竹伟高兴的咧开大嘴，笑了。一面笑，他带着小花，就向后面山坡跑去，嘴里又开始唱着歌。

芷筠伸过手去，紧紧的握住殷超凡的手，他们一起倾听着那歌声。这次，像奇迹一般，竹伟居然把这支歌唱完整了。

“还记得那个秋季，我们同游在一起，我握了一把红叶，你采了一束芦荻，山风在树梢吹过，小草在款摆腰肢。我们相对注视，秋天在我们手里。你对我微微浅笑，我只是默默无语，你唱了一支秋歌，告诉我你的心迹，其实我早已知道，爱情不需要言语。我们相对注视，默契在我们眼底。”他们依偎着，彼此望着彼此，手握着手，心贴着心，在这一瞬间，都有种近乎虔诚的情绪，体会到冥冥之中，似乎有那么一个庞大的力量，在支配着人生的悲欢离合。

他们相对注视，谁也不说话，默契在他们眼底。

——全文完——

一九七五年八月十三日夜初稿完稿

一九七五年八月二十日夜初度修正

一九七五年八月二十八日二度修正

